



**E-TOWN CAPITAL**

**亦庄国投**



**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22号院1号楼25层  
2501)

**2020 年公开发行  
纾困专项公司债券（第二期）  
募集说明书摘要  
（面向合格投资者）**

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簿记管理人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第 22-25 层)

签署日期：2020 年 11 月 17 日

## 声 明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3 号——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2015 年修订）》及其他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发行人的实际情况编制。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主承销商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主承销商承诺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及其摘要因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但是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公司债券未能按时兑付本息的，主承销商承诺，负责组织督促相关责任主体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落实相应还本付息安排。

受托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相关监管机构及自律组织的规定、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文件的约定，履行相关职责。发行人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债券持有人遭受损失的，或者公司债券出现违约情形或违约风险的，受托管理人承诺及时通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等方式征集债券持有人的意见，并以自己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主张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与发行人、增信机构、承销机构及其他责任主体进行谈判，提起民事诉讼或申请仲裁，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等，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合法权益。

受托管理人承诺，在受托管理期间因其拒不履行、迟延履行或者其他未按照相关规定、约定及受托管理人声明履行职责的行为，给债券持有人造成损失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凡欲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独立投资判断并自行承担相关风险。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期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经营风险、偿债风险、诉讼风险以及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或收益等作出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投资者认购或持有本次公司债券视作同意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本期债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除本公司和主承销商外，本公司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或实体提供未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列明的信息和对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作任何说明。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时，应审慎地考虑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第二节所述的各项风险因素。

本公司对如下事项进行承诺：本期发行债券募集资金将用于披露的用途，不涉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务；本期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用于偿还地方政府债务或投向不产生经营性收入的公益性项目；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载明用途使用，不用于地方政府融资平台。

## 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期债券评级为 AAA 级；本期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一期末的净资产为 507.71 亿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股东权益合计）；本期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4.66 亿元（2017-2019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平均值），预计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 1.5 倍。本期债券发行及挂牌上市安排请参见发行公告。

二、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金融货币政策以及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且期限较长，债券的投资价值在其存续期内可能随着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发生变动，从而使本期债券投资者持有的债券价值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三、本期债券面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积极申请本期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由于具体上市申请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并依赖于有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或核准，本公司目前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合法的证券交易市场交易流通，且具体上市进程在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上市后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

四、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说明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在本期债券评级的信用等级有效期内，若因不可控制的因素本公司不能如期从预期的还款来源中获得足够资金，将可能会影响本期债券的本息按期兑付。

本期债券的评级机构由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变更为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中诚信国际系中诚信证评的唯一股东。证监会于 2020 年 2 月 13 日向中诚信证评出具《关于注销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许可证的批复》（证

监许可【2020】268号),根据该批复,于2020年2月13日起,中诚信证评的《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 ZPJ001)失效,不得继续以资信评级机构名义从事证券评级业务。证监会于2020年2月13日向中诚信国际出具《关于核准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从事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7号),根据该批复,核准中诚信国际从事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中诚信国际已于2020年2月13日取得《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许可证》,但尚未办理工商登记相关手续。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于所有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取得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债券持有人会议在其职权范围内通过的任何有效决议的效力优先于包含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内的其他任何主体就该有效决议内容做出的决议和主张。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均视作同意并接受本公司为本期债券制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之约束。

六、在本期债券评级的信用等级有效期内,资信评级机构将对本期债券进行持续跟踪评级,持续跟踪评级包括持续定期跟踪评级与不定期跟踪评级。跟踪评级期间,资信评级机构将持续关注本公司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影响本公司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件、本公司履行债务的情况等因素,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以动态地反映本期债券的信用状况。

七、报告期内,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净利润贡献较大。公司投资收益主要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收益和持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期间获得的收益。2017年、2018年及2019年,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10.34亿元、11.65亿元和6.86亿元,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236.21%、204.72%和174.47%。

从公司实现投资收益的两个主要渠道看,一方面,公司权益法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项目运营良好,另一方面,公司产业项目投资业务已经迈入新的台阶,积累了大量优质的投资项目,已形成项目退出梯队,中短期内有较丰富的退出项目储备,中长期退出前景看好,可较稳定地贡献项目退出投资收益。尽管存在上述情况,但若未来宏观经济形势及资本市场出现较大不利变化,公司的投资项目变现金额、变现时间及经营情况可能

会受到影响，存在投资收益的波动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收益产生不利影响。

八、2017-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4,471.79 万元、-29,748.69 万元、-36,050.94 万元及-35,994.50 万元，持续为负，主要原因为：①融资租赁业务扩大，资金回流较慢；②公司经开区国家信创园项目正在投入期，建设支出的现金逐年增加。随着未来公司经开区国家信创园项目建成并投入运营、融资租赁业务实现较为稳定的资金回流，以及其他业务收入进一步增长，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流入有望继续增长。但若公司未来产业项目投资业务带来的投资收益持续相对其他的业务收入保持较高水平，融资租赁业务和园区服务业务进展较慢，公司未能及时在期末赎回银行产品，可能使得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的风险加大。

九、截至 2017 年-2019 年末及 2020 年 6 月末，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228.70 亿元、246.33 亿元、268.93 亿元和 260.40 亿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1.20%、68.92%、67.02%及 63.65%，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5.78%、45.28%、45.21%及 41.51%。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额 260.40 亿元，其中，按照公允价值计量的部分账面价值为 209.88 亿元，按照成本计量的部分账面价值为 50.52 亿元。按照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为包括发行人对上市公司的直接投资以及基金投资最终投向标的为上市公司的部分，其价值与二级市场密切相关。尽管公司持有的相关投资均履行了严格的决策手续，并且审慎地考虑了项目的风险与收益，但资本市场受宏观经济、国际形势、投资者行为等因素影响较大，如果资本市场出现较大幅度的下跌，公司持有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可能面临公允价值减少的风险。由于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占公司总资产的比重较大，一旦出现上述情形，将对公司的资产质量产生较大影响。

十、截至 2017-2019 年末及 2020 年 6 月末，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228.70 亿元、246.33 亿元、268.93 亿元和 260.40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5.78%、45.28%、45.21%和 41.51%；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分别为 47.69 亿元、55.65 亿元、60.98 亿元和 74.58 亿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11.63%、10.23%、10.25%和 11.89%。截至 2017-2019 年末及 2020 年 6 月末，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分别为 0.81 亿元、3.81 亿元、4.46 亿元及 4.46 亿元，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均为 0 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金额较小。截至 2017-2019 年末及 2020 年 6 月末，公司提取的减值准备占公司该两类资产合计账面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0.29%、1.25%、1.33% 和 1.33%。尽管公司持有的相关投资均履行了严格的决策手续，并且审慎地考虑了项目的风险与收益，但如因国家政策调整、宏观经济持续下行等原因造成资本市场出现较大幅度的下跌，或者被投资公司经营状况受到较大程度的不利影响，公司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可能面临减值的风险。由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长期股权投资占公司总资产的比重较大，一旦出现上述情形，将对公司的资产质量及盈利能力产生较大影响。

十一、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签署的、尚在履行期的对外担保余额总计 8.88 亿元人民币（不包括发行人子公司亦庄担保主营担保业务而发生的对外担保），约占 2020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净资产的 1.75%。发行人主要对外担保由被担保方提供了反担保，对外担保发生代偿及损失的风险较小。但若未来宏观经济形势及资本市场出现较大不利变化，被担保方发生担保项下债务违约，本公司需承担担保责任，将对本公司资产状况及盈利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十二、发行人融资担保业务由亦庄担保经营，客户主要为中小企业。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新增代偿额分别为 6,909.00 万元、12,050.00 万元、5,300.00 万元和 270.00 万元。截至 2019 年末，公司担保累计发生代偿 31,847.00 万元，累计代偿率（累计代偿金额/累计担保责任解除金额）为 1.78%。2019 年度，公司代偿项目共追回 1,848.00 万元，累计代偿回收率为 8.36%，累计损失核销额为 0 万元，拨备覆盖率为 111.33%。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公司担保累计发生代偿 32,117.00 万元，累计代偿率（累计代偿金额/累计担保责任解除金额）为 1.61%。2020 年 1-6 月，公司代偿项目共追回 2,995.00 万元，累计代偿回收率为 42.00%，累计损失核销额为 0 万元，拨备覆盖率为 145.00%，总体风险较小。公司代偿存在无法全部收回的风险，从而形成代偿损失。在产业结构调整、原料和人力成本上升、人民币币值波动、出口放缓以及融资困难等因素的叠加作用下，国内中小企业经营困难加剧，部分企业效益下滑较快。如果宏观经济持续下行，公司代偿风险也可能有所加大，担保代偿率和代偿损失有可能提高，从而对公司经营状况造成一定影响。

十三、公司小额贷款业务由亦庄小贷经营。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小额贷款业务的贷款余额为 5,370.25 万元，均为逾期贷款，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亦庄小贷已就其中全部贷款向法院提起诉讼，所有诉讼案件均进入执行程序。

亦庄小贷自 2015 年初即处于停业状态，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尚未恢复营业。亦庄国投目前已经完成收购亦庄小贷三家民营股东合计 60%股权的工作，亦庄国投持股 90%，将按国有资本运营模式经营；同时亦庄小贷正在积极完善相关业务制度流程梳理，以切实提高重新营业后公司的经营能力和风控能力。

十四、发行人的融资担保、小额贷款等融资性服务主要针对中小企业，该类企业客户多数资产规模较小，财务资源有限，更容易受不利的竞争、经济、监管条件所影响。相较拥有较长经营历史的大型企业，该类客户可能增加发行人所承受的信用风险。由于近两年我国信用及经济环境严峻变化，中小企业信用风险事件频现，发行人提供融资服务的客户中也曾发生了贷款违约现象，使得发行人遭受了一定程度的经济损失。未来如果发行人提供融资服务的中小企业持续出现更多的信用违约情况，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将会受到影响。

十五、截至 2017-2019 年末及 2020 年 6 月末，公司委托贷款余额分别为 85,062.21 万元、118,266.00 万元、43,697.69 万元和 32,018.05 万元；2017-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委托贷款利息收入分别为 2,779.68 万元、7,331.67 万元、5,483.99 万元和 1,226.88 万元。虽然发行人委托贷款收回情况及收益情况良好，报告期内发行人委托贷款坏账率较低，且发行人严格控制委托贷款风险，如在批准委托贷款前需对公司进行详细尽职调查，所有委托贷款均需经过总经理办公会、董事会、股东决定通过，同时会视委托贷款方具体情况要求对方提供担保措施等。但如因国家政策调整、宏观经济持续下行等原因造成委托贷款客户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还款能力下降，发行人委托贷款无法按期收回的风险便相应加大，从而形成委托贷款损失，将对发行人的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十六、本公司最近三年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均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本公司 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告经中兴财光华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0]第 20118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 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告经

中兴财光华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9]第 20106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公司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告经中兴财光华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8]第 20101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十七、美国时间 2016 年 5 月 11 日, 发行人旗下的北京屹唐盛龙半导体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完成对半导体晶片加工设备供应商 Mattson Technology Inc.100%股权的交割。发行人通过 Mattson Technology Inc.新增了半导体晶片加工设备制造业务。

Mattson Technology Inc.于 1988 年在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成立, 于 1994 年在美国纳斯达克上市, 是全球领先的半导体工艺设备供应商。在完成股权交割同日, Mattson Technology Inc.公告了摘牌通告, 从纳斯达克退市。

2017 年、2018 年及 2019 年度, Mattson Technology Inc.的净利润分别为 13,826.87 万元、8,175.63 万元和 13,467.14 万元。Mattson Technology Inc.的主营业务是向半导体设计与制造企业提供生产设备, 属于半导体设备制造企业, 位于半导体生产与应用的前端环节, 与半导体生产与应用环节紧密相连。如果半导体行业的发展出现较大波动, 将对半导体设备制造行业带来重大影响。因此 Mattson 所处行业受半导体行业的景气状况影响较大。未来, 伴随半导体行业周期性波动的影响, Mattson 经营业绩可能呈现一定的波动性, 从而对发行人的整体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十八、根据公司 2020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十五次会议决议, 同意免去叶斌同志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职务并办理相关手续; 同时, 免去张建勋同志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投资总监、产业促进中心副主任职务, 并办理相关手续。本次人事变动主要为发行人战略层面人员结构布局调整, 预计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状况和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已积极安排上述人事变动的工作交接事宜, 并开展上述人事变动产生的空缺职位的人员选聘工作。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之日, 选聘工作尚未完成,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之日, 上述人员缺位未影响公司的重大事项决策和正常生产经营, 但如上述人事变动缺位时间较长, 可能会对重大事项决策、公司治理等产生一定影响。

十九、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 公司已公布 2020 年三季度财务报表, 截至 2020 年 9 月末, 公司合并口径资产总额 691.74 亿元, 负债总额 165.02 亿元, 净资产合计

526.72 亿元，资产负债率 23.86%；2020 年 1-9 月，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 16.16 亿元，销售毛利率为 36.36%，营业利润 19.28 亿元，净利润为 18.89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9.32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6 亿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01.63 亿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16 亿元。整体而言，发行人 2020 年三季度报表相比 2020 年半年报，财务、经营及现金流情况未发生较大不利变化，预计不会对本期债券的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 目录

声 明 .....	2
重大事项提示 .....	4
目 录 .....	1
释 义 .....	3
<b>第一节 发行概况 .....</b>	<b>6</b>
一、发行概况 .....	6
二、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	6
三、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	10
四、认购人承诺 .....	13
五、发行人与本期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	13
<b>第二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状况 .....</b>	<b>14</b>
一、信用评级 .....	14
二、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其他评级情况 .....	15
三、发行人主要资信情况 .....	16
<b>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b>	<b>19</b>
一、发行人概况 .....	19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31
三、发行人公司治理和组织结构情况 .....	32
四、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	43
五、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52
六、发行人主要业务基本情况 .....	58
七、发行人所处行业状况 .....	105
八、发行人发展战略 .....	120
九、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	122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 .....	123
十二、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及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相关制度安排 .....	125
<b>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b>	<b>126</b>
一、会计政策调整对发行人财务报表的影响 .....	126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	128
三、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	136
四、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指标 .....	139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40
六、本期公司债券发行后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	164
七、发行人有息债务情况 .....	165
八、最近一期末发行人对外担保情况 .....	166
九、发行人涉及的未决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事项 .....	167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68
十一、发行人受限制资产情况 .....	168
<b>第五节 募集资金运用 .....</b>	<b>170</b>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规模 .....	170
二、本期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	170
三、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 .....	170
四、本期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管理安排 .....	171
五、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	173
六、发行人关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承诺 .....	173
七、前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174
<b>第六节 备查文件 .....</b>	<b>175</b>

## 释 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词汇具有以下含义：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亦庄国投	指	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本次债券	指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603号”文件核准，发行人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的“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纾困专项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	指	发行人本期公开发行的“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纾困专项公司债券（第二期）”
本次发行/本期发行	指	本次债券的发行/本期债券的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纾困专项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
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纾困专项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摘要（面向合格投资者）》
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平安证券	指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资信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	指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中诚信证评	指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中兴财光华、审计机构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北京经开区	指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
北京经开区国资办	指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北京经开区管委会	指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战新基金	指	北京亦庄国际新兴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经开投总公司	指	北京经济技术投资开发总公司，现已更名为“北京亦庄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亦庄控股	指	北京亦庄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中关村发展	指	北京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外贸信托	指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亦庄产投	指	北京亦庄国际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移动硅谷	指	北京亦庄移动硅谷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北京通明湖信息城发展有限公司）
亦庄担保	指	北京亦庄国际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首创担保	指	北京首创投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亦庄小贷	指	北京亦庄国际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亦庄融资租赁	指	北京亦庄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文建发展基金	指	北京市文化中心建设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亦兴金控	指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亦兴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民和昊虎基金	指	烟台民和昊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航天产业投资基金	指	北京航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	指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中航汽车	指	中国航空汽车系统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松辽	指	北京松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松辽汽车	指	松辽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松辽汽车、*ST 松辽	指	松辽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简称
文资控股	指	北京文资控股有限公司
京东方	指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京东方 A	指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简称
北京汽车	指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H 股股票简称
UT 斯达康	指	UTSTARCOM HOLDINGS CORP
耐世特（NEXTEER）	指	耐世特汽车系统集团有限公司（Nexteer Automotive Group Limited）
Mattson	指	Mattson Technology Inc.
耀莱影城	指	江苏耀莱影城管理有限公司
都玩网络	指	上海都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芯成半导体（ISSI）	指	芯成半导体有限公司（Integrated Silicon Solution, Inc.）
太平洋汽车零部件	指	太平洋世纪（北京）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国科投资	指	国新科创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盛世投资	指	北京中关村国盛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宽带资本	指	CBC Capital（一家致力于长期投资的私人股权基金）
TMT	指	互联网科技、媒体和通信产业英文单词首字母缩写
天使基金	指	专门投资于企业种子期、初创期的一种风险投资
VC	指	创业投资（Venture Capital）
PE	指	私募股权投资（Private Equity）
并购基金	指	专注于对目标企业进行并购的基金
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债券持有人	指	根据债券登记机构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
公司章程、现行《公司章程》	指	发行人现行有效的《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章程》
董事会	指	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会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为保障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的《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纾困专项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其变更和补充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纾困专项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变更和补充
报告期、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对非个人客户的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因四舍五入在尾数上略有差异，并非计算错误。

## 第一节 发行概况

### 一、发行概况

#### (一) 本期债券的核准情况及核准规模

根据 2019 年 1 月 14 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同意本次发行的纾困专项公司债券票面总额不超过 50 亿元（含 50 亿元），在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以分期形式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具体发行规模及分期方式、公司债券的票面利率确定方式，以及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具体用途由董事会根据公司财务状况、资金需求及发行时市场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2019 年 2 月 1 日，本公司股东出具股东决定同意了上述议案。同时股东授权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届时的市场条件，从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全权办理本期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

2019 年 4 月 3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603 号”文件核准，核准本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50 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债券将在两年内分期发行，其中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30 亿元。

#### (二) 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发行主体：**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债券名称：**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纾困专项公司债券(第二期)。

**发行总额：**本期债券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含人民币 30 亿元）。

**债券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分为两个品种，品种一为 3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品种二为 5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本期债券引入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回拨比例不受限制，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将根据本期债券发行申购情况，在总发行规模内，由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即减少其中一个品种

的发行规模，同时对另一品种的发行规模增加相同金额，单一品种最大拨出规模不超过其最大可发行规模的 100%。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本期发行的公司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债券票面利率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按照发行时网下询价簿记结果共同协商确定。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本期债券面向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规定并拥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A 股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公开发行。合格投资者的申购资金来源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本期债券发行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网下申购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债券配售。

**配售规则：**主承销商根据网下询价结果对所有有效申购进行配售，合格投资者的获配金额不会超过其有效申购中相应的最大申购金额。配售依照以下原则：按照投资者的申购利率从低到高进行簿记建档，按照申购利率从低向高对认购金额进行累计，当累计金额超过或等于本期债券发行总额时所对应的最高申购利率确认为发行利率。申购利率低于发行利率的投资者申购数量全部获得配售；申购利率等于发行利率的投资者按照时间优先的原则进行配售，同时适当考虑长期合作的投资者优先（主承销商可根据投资者申购数量取整要求或其他特殊情况，对边际配售结果进行适当调整）；申购利率高于发行利率的投资者申购数量不予配售。

**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本期债券不安排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11 月 27 日。

**利息登记日：**品种一：2021 年至 2023 年每年 11 月 27 日之前的第 1 个工作日为品种一上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登记日；品种二：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 11 月 27 日之前的第 1 个工作日为品种二上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登记日。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最后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付息日：**品种一：2021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11 月 27 日为本期债券品种一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品种二：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11 月 27 日为本期债券品种二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计息期限：**品种一的计息期限为 2020 年 11 月 27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6 日；品种二的计息期限为 2020 年 11 月 27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6 日。

**兑付登记日：**本期债券的兑付债权登记日按证券登记机构相关规定处理。在兑付债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兑付日：**品种一：本期债券品种一的兑付日为 2023 年 11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品种二：本期债券品种二的兑付日为 2025 年 11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国际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 级，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级。

**债券受托管理人：**本公司聘请平安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

**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负责组建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簿记管理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拟上市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安排：**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本期债券符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的上市条件。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北京大兴支行

账户名称：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银行账户：15006668866812

**募集资金用途：**用于以股权、纾困基金出资等形式帮助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化解其流动性困难，募集资金用于投资纾困基金的，相关纾困基金原则上应当由政府或国有资本运营主体出资。发行人如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投项目，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可用于置换之前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

**质押式回购安排：**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 二、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 （一）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2020 年 11 月 24 日

发行首日：2020 年 11 月 26 日。

预计发行期限：2020 年 11 月 26 日至 2020 年 11 月 27 日，共 2 个交易日。

网下发行期限：2020 年 11 月 26 日至 2020 年 11 月 27 日。

## (二) 本期债券上市安排

本期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尽快向上交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 三、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 (一) 发行人: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永政

联系人: 许隽孜、丁松

住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 22 号院 1 号楼 25 层  
2501

办公地址: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 22 号院 1 号楼 25 层

电话: 010-81057856

传真: 010-81057891

### (二) 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何之江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第 22-25 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9 号金融街中心北楼 16 层

电话: 010-56800278

传真: 010-66010583

项目负责人: 潘林晖

项目组成员: 胡凤明、孙琳惠、向星宇

### (三) 分销商: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邵亚良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89 号长泰国际  
金融大厦 16/22/23 楼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89 号长泰国际  
金融大厦 22 楼

电话：021-20639659

传真：021-20639423

联系人：周金龙

**（四）发行人律师：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事务所负责人：肖微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北大街 8 号华润大厦 20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北大街 8 号华润大厦 20 层

电话：010-8519 1300

传真：010-8519 1350

经办律师：谢铮、赵坤

**（五）会计师事务所：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姚庚春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阜城门外大街 2 号 22 层 A24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4 层

电话：010-88000033

传真：010-88000003

经办会计师：鲁校刚、韩雪霞

**（六）资信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闫衍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 1 幢 60601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0 号安基大厦 8 楼  
电话：021-60330988  
传真：021-60330991  
经办分析师：赵珊迪、杨娟

**(七) 债券受托管理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之江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第 22-25 层  
电话：010-56800278  
传真：010-66010583  
联系人：潘林晖

**(八)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支行**

账户名称：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支行  
银行账户：15006668866812

**(九) 公司债券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总经理：蒋峰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  
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4868

**(十) 公司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负责人： 聂燕  
住所： 上海市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 楼  
电话： 021-38874800  
传真： 021-68870311

#### **四、认购人承诺**

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下同）购买本期债券，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三）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期债券在上交所上市交易，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四）投资者认购本期债券视作同意平安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并视作同意《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相关规定；

（五）投资者认购本期债券视作同意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期债券共同制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五、发行人与本期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与本期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等利害关系。

## 第二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状况

### 一、信用评级

#### (一) 信用级别

中诚信国际出具了《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纾困专项公司债券（第二期）信用评级报告》。经中诚信国际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 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级。

#### (二) 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 1、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经中诚信国际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 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级别反映了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 2、信用评级报告内容摘要

中诚信国际肯定了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以下简称“经开区”）极好的区域发展能力、公司作为经开区重要的投资主体，地位突出，股东支持力度极大以及公司每年获得稳定的投资收益等因素对公司信用状况的有力支撑；同时，中诚信国际也关注到公司投资项目较多、管理难度较大等因素可能对公司未来经营及整体信用状况造成的影响。

#### (1) 正面

①极好的区域发展潜力。经开区定位为京津城际发展走廊上的高新技术产业和先进制造业基地，依托北京市良好的区位优势，区域经济实力较强，发展前景极为广阔，为公司提供极好的发展环境。

②重要的投资主体地位。作为北京市经开区内产业投资、基金运作主体，公司肩负着引领经开区产业金融服务体系建设，完善、促进产业聚集及吸引资本流入的重要使命，投资主体地位极为突出。

③极强的外部支持。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审计局对公司持续增资，不断夯实公司资本实力，为公司各项业务的快速推进提供了良好的资金

保障。2017~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股东分别对公司货币增资 69.33 亿元、77.38 亿元、83.43 亿元和 24.00 亿元。

④稳定的投资收益。投资园区内大量的优质企业为公司带来稳定的投资收益。2017~2019 年，公司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分别为 7.60 亿元、8.06 亿元和 5.35 亿元。

## (2) 关注

公司投资项目较多、管理难度较大。公司投资项目涵盖直接投资类以及基金投资类，所投企业数量多、行业分布较为广泛，给公司管理能力带来一定挑战。

## (三) 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国际惯例和主管部门要求，中诚信国际将在本期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对本期公司债券进行定期跟踪评级或不定期跟踪评级。

中诚信国际将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对其风险程度进行全程跟踪监测。中诚信国际将密切关注发行主体公布的季度报告、年度报告及相关信息。如发行主体发生可能影响信用等级的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中诚信国际，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国际将就该项进行实地调查或电话访谈，及时对该项进行分析，确定是否要对信用等级进行调查，并在中诚信国际公司网站对外公布。

## 二、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其他评级情况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评级变动结果如下：

评级标准	发布日期	信用评级	评级展望	变动方向	评级机构
主体评级	2017-05-08	AA+	稳定	首次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主体评级	2018-06-22	AAA	稳定	调高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主体评级	2018-07-12	AAA	稳定	维持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主体评级	2018-08-03	AAA	稳定	维持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主体评级	2019-06-19	AAA	稳定	维持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主体评级	2019-12-17	AAA	稳定	首次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主体评级	2020-02-26	AAA	稳定	维持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主体评级	2020-06-12	AAA	稳定	维持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8 日对“17 亦庄 01”进行评级，主体评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债券评级为 AA+。2018 年 6 月 22 日对“17 亦庄 01”进行跟踪评级，主体评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2018 年 7 月 12

日对“18 亦庄 01”进行评级，主体评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2018 年 8 月 3 日对“18 亦庄 02”进行评级，主体评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2018 年 6 月 25 日，发行人发布《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主体和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的公告》，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将发行人的长期主体信用等级由“AA+”上调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评级调整是基于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关注到发行人投资主体地位极为突出、发行人具有良好的战略机遇及发展空间、股东方的大力支持、发行人直接投资项目能够形成稳定的投资收益等有利因素。

### 三、发行人主要资信情况

#### (一) 公司获得银行授信的情况

发行人与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建立了长期、稳固、良好的合作关系，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取得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共计 175.25 亿元。其中已使用 65.48 亿元，尚未使用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09.77 亿元。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主要银行的授信明细如下：

####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主要银行授信情况

单位：亿元

银行名称	综合授信额度	已使用情况	剩余额度
北京银行	43.49	22.33	21.16
建设银行	19.90	8.48	11.42
华夏银行	18.14	11.76	6.38
中国银行	9.00	3.45	5.55
工商银行	8.00	4.00	4.00
招商银行	5.26	2.83	2.43
浦发银行	5.24	0.75	4.49
交通银行	5.10	3.26	1.84
兴业银行	5.00	1.57	3.44
民生银行	5.00	0.66	4.34
杭州银行	5.00	0.05	4.95
江苏银行	5.00	0.05	4.95
渤海银行	5.00	0.16	4.84
农业银行	5.00	0.03	4.97
恒丰银行	5.00	-	5.00
邮储银行	3.00	2.27	0.73

广发银行	3.00	0.55	2.45
南京银行	3.00	0.70	2.30
中关村银行	3.00	0.02	2.98
厦门国际银行	3.00	0.40	2.60
平安银行	3.00	0.03	2.97
农商银行	2.00	0.24	1.76
中信国际银行	1.80	-	1.80
East West Bank	1.32	1.32	-
大兴华夏村镇银行	1.00	0.20	0.80
九银村镇银行	1.00	-	1.00
光大银行	1.00	0.37	0.63
<b>合计</b>	<b>175.25</b>	<b>65.48</b>	<b>109.77</b>

## (二) 最近三年一期发行的债券（含债务融资工具）以及偿还情况

截至 2020 年 11 月 9 日，发行人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债券（含债务融资工具）详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 截至 2020 年 11 月 9 日发行人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债券情况

单位：亿元、年、%

序号	债券简称	起息日期	回售日期	到期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规模	发行利率	余额
1	20 亦纾 01	2020/3/16	-	2023/3/16	3	3	3.08	3
2	18 亦庄 02	2018/8/17	2021/8/17	2023/8/17	3+2	20	4.43	20
3	18 亦庄 01	2018/7/27	2021/7/27	2023/7/27	3+2	30	4.58	30
4	17 亦庄 01	2017/6/1	-	2022/6/1	5	3	5.60	3
<b>公司债券小计</b>		-	-	-	-	<b>56</b>		<b>56</b>
5	20 亦庄投资 SCP006	2020/8/27	-	2020/11/25	0.25	14	2.20	14
<b>债务融资工具小计</b>		-	-	-	-	<b>14</b>		<b>14</b>
<b>合计</b>		-	-	-	-	<b>70</b>		<b>70</b>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未发生延迟支付债券本息的情况。

## (三) 最近三年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是否有严重违约现象

自成立以来，发行人与主要客户间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严格履行合同义务行使合同权利。最近三年，发行人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不存在因未按期履行合同而遭受重大处罚及诉讼的行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或不诚信行为，商业信用良好。

## (四)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口径下的主要偿债指标

##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6.17	4.59	7.77	5.07
速动比率	5.36	3.90	6.41	3.46
资产负债率(%)	19.08	20.80	29.92	22.62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4、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到期应偿还贷款额;
- 5、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到期应付利息。

##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概况

####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Beijing E-Town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Co., Ltd.

法定代表人：杨永政

成立日期：2009 年 2 月 6 日

注册资本：4,259,500.32 万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 22 号院 1 号楼 25 层 2501

办公地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 22 号院 1 号楼 25 层

邮政编码：100176

信息披露负责人：邢国峰

电话：010-81057856

传真：010-81057891

电子信箱：xujunzi@etowncapital.com

所属行业：综合（S90）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自有办公用房出租。（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302684355290F

#### (二) 发行人的主要历史沿革情况

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2 月，是经北京市政府批准，由北京经开区国资办独资，为北京经开区产业发展提供优质投资服务的新型国有

投资公司。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之日，公司注册资本为：4,259,500.32 万元。

## 1、公司设立

根据北京市委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作委员会于 2008 年 12 月 30 日的第 33 期《会议纪要》，北京市委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作委员会研究决定同意组建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由北京经开区国资办和经开投总公司按照 2:1 的比例分别注资。

发行人成立于 2009 年 2 月 6 日，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300,000.00 万元，实收资本 150,000.00 万元（下期出资时间为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是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住所是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 10 号 405 室，营业期限为 2009 年 2 月 6 日至 2029 年 2 月 5 日。

发行人设立时出资分两次完成，首期出资 150,000.00 元，其中北京经开区国资办出资 100,000.00 万元，经开投总公司出资 50,000.00 万元，已经北京大泽恒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于 2009 年 2 月 2 日出具了泽信验字[2009]2 号《验资报告》。

发行人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200,000.00	100,000.00	66.67
北京经济技术投资开发总公司	100,000.00	50,000.00	33.33
合计	<b>300,000.00</b>	<b>150,000.00</b>	<b>100.00</b>

## 2、实收资本增至 300,000.00 万元

2009 年 7 月，发行人股东北京经开区国资办、经开投总公司分别向发行人缴纳其各自认缴的第二期出资 100,000.00 万元、50,000.00 万元，共计 150,000.00 万元。北京大泽恒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9 年 7 月 13 日就上述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泽信验字[2009]6 号《验资报告》。

2009 年 7 月 21 日，发行人就本次实缴出资履行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实缴出资完成后，发行人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300,000.00 万元，发行人股权结构

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200,000.00	200,000.00	66.67
北京经济技术投资开发总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33.33
合计	<b>300,000.00</b>	<b>300,000.00</b>	<b>100.00</b>

### 3、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增至 400,000.00 万元

2010 年 8 月 25 日,经发行人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发行人注册资本由 300,000.00 万元增加至 400,000.00 万元。本次增资全部由北京经开区国资办以货币方式认缴。2010 年 8 月 25 日,北京中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京内验字[2010]第 020 号《验资报告》。

2010 年 8 月 27 日,发行人就本次增资履行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发行人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300,000.00	300,000.00	75.00
北京经济技术投资开发总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25.00
合计	<b>400,000.00</b>	<b>400,000.00</b>	<b>100.00</b>

### 4、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增至 439,000.00 万元

2009 年 12 月 30 日,北京经开区国资办向发行人下发《关于拨付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项目专项资金的通知》(京开国资[2009]15 号),根据国有资产管理专项资金预算安排及管委会领导批示,经核实拨付发行人项目专项资金 290,000,000 元,专项用于北方微电子项目、京蕊产业园项目和移动硅谷项目;收到此款后按现行财务制度计入资本公积。

2010 年 7 月 5 日,北京经开区国资办向发行人下发《关于拨付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项目专项资金的通知》(京开国资[2010]12 号),根据国有资产管理专项资金预算安排及管委会领导批示,经核实,拨付发行人项目专项资金 100,000,000 元,专项用于通用 Nexteer 公司转向与传动项目、航空发动机等项目,

收到此款后，按现行财务制度计入资本公积。

2010 年 9 月 13 日，经发行人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发行人将 39,000.00 万元资本公积按股东持股比例转增注册资本。2010 年 9 月 15 日，北京中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中京内验字[2010]第 023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予以审验。

2010 年 10 月 13 日，发行人就本次增资履行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发行人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认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329,250.00	329,250.00	75.00
北京经济技术投资开发总公司	109,750.00	109,750.00	25.00
合计	<b>439,000.00</b>	<b>439,000.00</b>	<b>100.00</b>

#### 5、股权转让，引入中关村发展

2010 年 9 月 21 日，经发行人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经开投总公司将其持有发行人的 24.90%股权作为对中关村发展进行出资，股权出资生效后，发行人各方股东及出资比例变更为：北京经开区国资办出资比例 75.00%、中关村发展出资比例为 24.90%、经开投总公司出资比例为 0.10%。

2010 年 9 月 28 日，北京经开区国资办向北京经济技术投资开发总公司下发了编号为京开国资[2010]21 号《关于以北京经济技术投资开发总公司所持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股权入资北京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关事项的通知》，根据该通知：以 2010 年 8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发行人净资产评估值为 4,818,596,500 元，现将经开投总公司所持发行人 24.90%的股权转让至中关村发展，并以此股权作为对中关村发展集团的二期出资；将经开投总公司所持发行人剩余 0.1%的股权无偿划转至北京经开区国资办，划转后北京经开区国资办持有发行人 75.10%的股权。

2010 年 10 月 20 日，经开投总公司与中关村发展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经开投总公司将其持有的发行人 24.90%的股权作为对中关村发展的出资，中关村发展同意接受经开投总公司以上述股权进行出资。

2010 年 12 月 1 日，经发行人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发行人各方股东及出资比例变更为：北京经开区国资办出资比例 75.10%、中关村发展出资比例为 24.90%。

2010 年 12 月 28 日，发行人就上述股权变更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发行人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329,689.00	329,689.00	75.10
北京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9,311.00	109,311.00	24.90
合计	439,000.00	439,000.00	100.00

#### 6、注册资本增至 491,106.00 万元，引入外贸信托

2012 年 6 月 25 日，经发行人 2012 年第五次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发行人引入外贸信托为新增股东；本次增资外贸信托以货币出资 55,000.00 万元认缴发行人本次增资，其中 52,106.00 万元作为实收资本，2,894.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2 年 9 月 11 日，北京神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神会验[2012]6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予以审验。

2012 年 9 月 18 日，经发行人 2012 年第十五次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北京经开区国资办、中关村发展、外贸信托组成新的股东会；同意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491,106 万元，其中北京经开区国资办出资 329,689 万元，中关村发展出资 109,311 万元，外贸信托出资 52,106 万元。

2012 年 9 月 21 日，发行人履行了工商变更登记程序，本次增资完成后，发行人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329,689.00	329,689.00	67.13
北京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9,311.00	109,311.00	22.26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52,106.00	52,106.00	10.61

<b>合 计</b>	<b>491,106.00</b>	<b>491,106.00</b>	<b>100.00</b>
------------	-------------------	-------------------	---------------

### 7、股权转让，中关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退出

2013 年 3 月 6 日，经发行人 2013 年第六次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北京经开区国资办以 120,000.00 万元收购中关村发展持有发行人的 22.26% 股权。2013 年 1 月 17 日，中关村发展的上级国资主管部门中关村科技园管理委员会下发了《关于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处置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股权的批复》，同意中关村发展以 12 亿元对价处置其所持有的发行人全部股权给北京经开区国资办。2013 年 3 月 7 日，北京经开区国资办与中关村发展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发行人就上述股权转让、公司章程的修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东变更完成后，发行人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439,000.00	439,000.00	89.39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52,106.00	52,106.00	10.61
<b>合 计</b>	<b>491,106.00</b>	<b>491,106.00</b>	<b>100.00</b>

### 8、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增至 603,091.00 万元

2013 年 3 月 22 日，经发行人 2013 年第八次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1）同意注册资本由 491,106.00 万元增加至 603,091.00 万元；（2）北京经开区国资办共计出资 115,300.00 万元，其中 111,985.00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3,315.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款项已于 2013 年 3 月 26 日存入工商入资专户。

2013 年 3 月 27 日，发行人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发行人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550,985.00	550,985.00	91.36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52,106.00	52,106.00	8.64
<b>合 计</b>	<b>603,091.00</b>	<b>603,091.00</b>	<b>100.00</b>

### 9、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增至 718,091.00 万元

2013 年 12 月 19 日，北京经开区国资办向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分局出具《关于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的函》：按照《关于拨付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奔驰扩能项目”资金的通知》（京开国资[2011]39 号）、（京开国资[2012]5 号）要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已拨付发行人 10 亿元，专项用于奔驰扩能项目；另有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于 2011 年 3 月 30 日向发行人提供借款 1.5 亿元。开发区财政局采取国库集中支付方式进行款项拨付工作。现决定将上述两笔资金转为北京经开区国资办的投资，增加注册资本金 11.5 亿元。

2013 年 12 月 23 日，经发行人 2013 年第二十三次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就按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已拨付发行人专项用于奔驰扩能项目的 10 亿元以及向发行人提供的 1.5 亿元借款，同意北京经开区国资办将该两笔资金转为对发行人的投资，增加注册资本 115,000.00 万元，发行人注册资本由 603,091.00 万元增加至 718,091.00 万元。

2013 年 12 月 25 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2013]京会兴验字第 04010014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予以审验。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发行人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665,985.00	665,985.00	92.74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52,106.00	52,106.00	7.26
合计	<b>718,091.00</b>	<b>718,091.00</b>	<b>100.00</b>

#### 10、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增至 811,502.98 万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经发行人 2013 年第二十四次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1）同意北京经开区国资办以货币方式增资 93,411.98 万元；（2）同意注册资本由 718,091.00 万元增加至 811,502.98 万元。本次增资款项已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存入工商入资专户。

2014 年 1 月 9 日，发行人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发行人

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759,396.98	759,396.98	93.58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52,106.00	52,106.00	6.42
合计	<b>811,502.98</b>	<b>811,502.98</b>	<b>100.00</b>

### 11、注册资本增至 831,502.98 万元，引入北京亦庄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014 年 7 月 30 日，经发行人 2014 年第十二次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1）同意北京亦庄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增资 20,000.00 万元，（2）注册资本由 811,502.98 万元增加至 831,502.98 万元。

2014 年 9 月 3 日，经发行人 2014 年第十五次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1）同意北京亦庄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出资 20,000 万元入股发行人，持股比例为 2.4%；（2）注册资本由 811,502.98 万元增加至 831,502.98 万元。

本次增资款项已于 2014 年 9 月 5 日存入工商入资专户。

2014 年 11 月 25 日，发行人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发行人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认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759,396.98	759,396.98	91.33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52,106.00	52,106.00	6.27
北京亦庄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2.40
合计	<b>831,502.98</b>	<b>831,502.98</b>	<b>100.00</b>

### 12、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增至 896,502.98 万元

2014 年 10 月 21 日，经发行人 2014 年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1）同意北京经开区国资办以货币增资 65,000 万元；（2）注册资本由 831,502.98 万元增加至 896,502.98 万元。本次增资款项已于 2014 年 10 月 24 日存入工商入资专户。

2015 年 1 月 9 日，发行人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发行人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824,396.98	824,396.98	91.96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52,106.00	52,106.00	5.81
北京亦庄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2.23
合计	<b>896,502.98</b>	<b>896,502.98</b>	<b>100.00</b>

### 13、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增至 1,011,502.98 万元

2014 年 12 月 24 日，发行人 2014 年第二十一大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1) 同意北京经开区国资办增加注册资本 50,000.00 万元；(2) 注册资本由 896,502.98 万元增至 946,502.98 万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发行人 2014 年第二十二次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1) 同意北京经开区国资办增加注册资本 65,000.00 万元；(2) 注册资本由 946,502.98 万元增至 1,011,502.98 万元。

根据《交存入资资金报告单》，北京经开区国资办已将上述增资款合计 115,000.00 万元存入发行人开立的注册入资账户。2015 年 6 月 11 日，发行人办理了上述两笔出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发行人注册资本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939,396.98	939,396.98	92.87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52,106.00	52,106.00	5.15
北京亦庄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1.98
合计	<b>1,011,502.98</b>	<b>1,011,502.98</b>	<b>100.00</b>

### 14、外贸信托退出，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减至 959,396.98 万元

2015 年 7 月 3 日，经发行人 2015 年第六次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1) 同意外贸信托退出股权融资金额 55,000.00 万元，并以减资方式退出持有发行人所有股权；(2) 发行人注册资本由 1,011,502.98 万元减至 959,396.98 万元；(3) 除外贸信托退出外，其他股东不进行减资。

2015 年 8 月 21 日，发行人出具《债务清偿或担保情况的说明》，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发行人于 2015 年 7 月 3 日经股东会决议，将注册资本从 1,011,502.98 万元减至 959,396.98 万元；发行人已于上述减资决议作出之日起 10 日内通知全体债权人，并于 2015 年 7 月 3 日在《参考消息》（第 20593 期）发布减资公告，至 2015 年 8 月 18 日公告期已结束。在公告期内，未有任何个人、团队对亦庄国投减少注册资本提出异议，未有债权人向本公司提出债务清偿或提供相应担保的要求。

2016 年 7 月 8 日，发行人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减资完成后，发行人注册资本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939,396.98	939,396.98	97.92
北京亦庄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2.08
合计	<b>959,396.98</b>	<b>959,396.98</b>	<b>100.00</b>

#### 15、北京亦庄资本控股有限公司退出，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减少 20,000.00 万元

2015 年 10 月 15 日，经发行人 2015 年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1）同意北京亦庄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 20,000.00 万元退出持有发行人所有股权；（2）发行人注册资本由 959,396.98 万元减至 939,396.98 万元；（3）除北京亦庄资本控股有限公司退出所有股权外，北京经开区国资办不进行减资；（4）同意不就本次减资对发行人开展资产评估工作；（5）本次减资完成后，北京经开区国资办成为发行人唯一股东，同意发行人由国有控股公司变更为国有独资公司。

2015 年 12 月 2 日，发行人出具《债务清偿或担保情况的说明》，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发行人于 2015 年 10 月 15 日经股东会决议，将注册资本从 959,396.98 万元减至 939,396.98 万元；发行人已于减资决议作出之日起 10 日内通知全体债权人，并于 2015 年 10 月 16 日在《参考消息》（第 20698 期）发布减资公告，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公告期结束；在公告期内，未有任何个人、团队对发行人减少注册资本提出异议，未有债权人向发行人提出债务清偿或提供相应担保的要求。

2017 年 9 月 22 日，发行人完成了本次减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减资完成后，发行人注册资本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939,396.98	939,396.98	100.00
合计	<b>939,396.98</b>	<b>939,396.98</b>	<b>100.00</b>

#### 16、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增加至 3,185,210.32 万元

2018 年 7 月 4 日，根据发行人 2018 年第十五次股东决定，同意股东北京经开区国资办增资，发行人注册资本金由 939,396.98 万元增至 3,185,210.32 万元。

2016 年，根据北京经开区国资办向发行人发出的《关于拨付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的通知》及《关于增加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的通知》，北京经开区国资办共向发行人增资 4 次，累计增资 496,715.83 万元。2017 年，根据北京经开区国资办向发行人发出的《关于拨付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7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的通知》及《关于增加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的通知》，北京经开区国资办共向发行人增资 5 次，累计注资 693,339.58 万元。根据北京经开区国资办向发行人发出的《关于拨付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的通知》和《关于拨付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8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的通知》，北京经开区国资办共向发行人增资 3 次，注资金额 523,757.93 万元，发行人实收资本增加至 3,185,210.32 万元。

2018 年 8 月 2 日，发行人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发行人注册资本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3,185,210.32	3,185,210.32	100.00
合计	<b>3,185,210.32</b>	<b>3,185,210.32</b>	<b>100.00</b>

#### 17、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增加至 3,435,210.32 万元

2018 年 11 月 29 日，根据发行人 2018 年第二十三次股东决定，（1）同意发

行人股东北京经开区国资办增加注册资本总计 25 亿元；（2）注册资本由 3,185,210.32 万元增至 3,435,210.32 万元。

本次增资款项已分别于 2018 年 9 月 12 日和 2018 年 10 月 8 日全部存入发行人账户。

2019 年 1 月 18 日，发行人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发行人注册资本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3,435,210.32	3,435,210.32	100.00
合计	<b>3,435,210.32</b>	<b>3,435,210.32</b>	<b>100.00</b>

### 18、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至 4,259,500.32 万元

2019 年 9 月 25 日，中共北京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印发《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组建财政审计局，不再保留财政局（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审计局。2019 年 11 月 18 日，发行人股东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审计局出具股东决定，北京经开区国资办名称变更为北京经开区财政审计局。

2019 年 1-12 月，根据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发文，北京经开区财政审计局共向发行人累计增资 83.429 亿元注册资本金，用于重大投资项目等。2020 年 1 月 19 日，根据发行人 2019 年第十九次股东决定，北京经开区财政审计局将用于人才发展资金的注册资本金 1 亿元办理减资并退回开发区财政。综上，发行人注册资本由 3,435,210.32 万元变更为 4,259,500.32 万元。

发行人分别于 2020 年 6 月 9 日及 2020 年 6 月 12 日完成了上述注册资本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该等变更完成后，发行人注册资本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审计局	4,259,500.32	4,259,500.32	100.00
合计	<b>4,259,500.32</b>	<b>4,259,500.32</b>	<b>100.00</b>

### 19. 实收资本增加至 4,509,500.32 万元

2020 年 3 月 12 日，发行人股东北京经开区财政局下发《关于拨付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的通知》（京开财审国资[2020]70 号），决定

拨付公司注册资本金 25 亿元，用于其重大产业投资项目；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之日，该等资金已实际拨付到位，发行人实收资本为 4,509,500.32 万元。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之日，发行人尚未完成上述增加 25 亿元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发行人注册资本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持股比例 (%)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审计局	4,259,500.32	4,509,500.32	100.00
合计	<b>4,259,500.32</b>	<b>4,509,500.32</b>	<b>100.00</b>

### (三) 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重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导致主营业务发生实质变更的重大资产购买、出售和置换等重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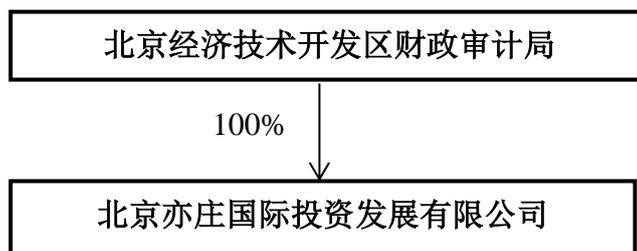
###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北京市经开区财政审计局，未发生变化<sup>1</sup>。

##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北京经开区财政审计局持有发行人 100% 的股权，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发行人控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北京经开区财政审计局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 权不存在被质押或存在争议的情况。

<sup>1</sup> 2019 年 11 月 18 日，“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名称变更为“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审计局”。

### 三、发行人公司治理和组织结构情况

#### (一) 发行人治理结构

发行人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由北京经开区财政审计局批准设立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并依法制定了《公司章程》。公司设置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机构，形成了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的监督和制衡机制。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机构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章程》等公司规章制度独立有效运作，能够满足日常经营管理的需要。

北京经开区财政审计局是发行人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发行人的决策机构，董事会向北京经开区财政审计局负责，对公司经营活动中的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并做出决定，或提交北京经开区财政审计局审议。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负责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及公司财务进行监督。

#### 1、北京经开区财政审计局

北京经开区财政审计局作为公司唯一股东，履行出资人的职责，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北京经开区财政审计局的职权包括：

- 1) 决定公司的发展战略与规划、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 有权随时查阅、复制公司的公司章程、股东决定记录、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和财务会计报告（包括会计账簿及会计凭证）；
- 3) 委派非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人选，指定董事长、副董事长、监事会主席人选，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4)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监事会的报告；
- 5) 审议批准公司年度财务预、决算方案和利润分配方案、弥补亏损方案；
- 6) 公司终止后，依法分取公司的剩余财产；
- 7)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变更公司形式、解散、破产和清算，设立分公司、子公司以及发行公司债券，公司对境内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外担保、对外政府类投资、本级京外投资项目、国外和香港特别行政区、澳

门特别行政区、台湾地区的投资项目，以及相应项目的退出做出决定；决定金融类投资项目；

- 8) 审议批准公司的《投资管理规定》制度；
- 9) 修改章程；
- 10) 法律、法规授予的其他权利。

同时，北京经开区财政审计局应履行按公司章程约定足额缴纳所认缴的出资、以其所认缴的出资额承担公司债务、公司办理工商登记注册后不得抽回出资等义务。

## 2、董事会

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4 名董事由股东委派产生，职工董事 1 名由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三年，可以连选连任。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董事长、副董事长由股东指定产生，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会对股东负责，行使以下职权：

- 1) 向股东报告工作；
- 2) 执行股东决定；
- 3) 制订公司章程和章程修改方案；
- 4) 制订公司的发展战略与规划，对发展战略和规划的实施进行监控；
- 5)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
- 6) 制订公司年度财务预、决算方案和利润分配方案，弥补亏损方案；
- 7) 制订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变更公司形式、解散及设立分公司、子公司，以及发行公司债券方案；
- 8) 决定公司对境内控股子公司的借款、担保事项；
- 9) 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
- 10) 制订公司年度投资计划；
- 11) 制订政府 I 类投资项目的执行方案及政府 II 类项目的投资方案；

12) 决定公司市场类项目及相应项目退出;

13)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14) 决定聘任和解聘公司总经理, 根据总经理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 决定其报酬事项;

15) 决定和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 包括风险评估、财务控制、内部审计, 法律风险控制, 对公司风险管理的实施进行总体监控。制订公司重大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方案, 审议批准公司内部审计报告;

16)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17) 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董事会由董事长召集和主持, 董事长因特殊原因不能履行职务时, 由副董事长召集和主持, 公司董事三分之一以上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董事会会议必须有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方可召开, 董事会会议的决议事项, 必须经董事会全体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可通过。董事会表决时一人一票。

### 3、监事会

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 其中股东推荐 3 名监事, 由股东委派产生, 职工代表监事通过民主选举 2 名。监事会设主席一名, 由股东指定。监事任期为每届三年, 届满可连选连任。

监事会履行下列职责:

1) 检查公司财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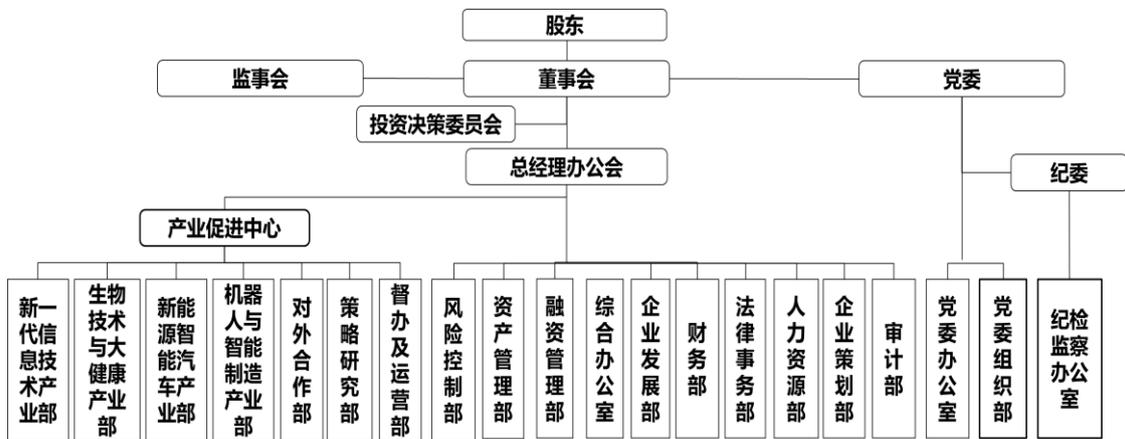
2)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的行为进行监督;

3) 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 要求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4) 公司法规定的其他职权。

## （二）发行人组织机构

发行人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较完整的内部组织结构，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各部门主要职责如下所示：

### 1、综合办公室

综合办公室负责开展行政办公体系建设，负责行政后勤、公文管理、公关接待、协调督办等工作。

### 2、企业发展部

企业发展部负责开展公司战略规划，完善商业模式，负责新业务拓展相关的产业研究；优化公司组织体系，推进计划与绩效评估；负责公司治理优化及日常管理工作；负责公司制度流程体系梳理；负责中介服务机构和采购管理。

### 3、风险控制部

风险控制部负责配合业务部门对拟投资项目进行业务尽职调查，识别项目风险并研提业务风控措施，出具风险评估报告；审核业务相关协议、处理业务相关法律诉讼纠纷。

### 4、资产管理部

资产管理部负责公司已有投资项目的投后管理，开展风险评估、绩效监控、市值管理、股权退出等工作。

### 5、财务部

财务部负责开展公司预算、核算、成本、分析、资金、资产及税务筹划等工作。

## **6、融资管理部**

融资管理部负责统筹公司股权投资项目的融资工作,做好公司资金保障工作;负责债权投资业务。

## **7、法律事务部**

法律事务部负责公司日常法务管理与职能法律支持工作;负责公司法务文书规范性管理;涉及公司的争议、非业务仲裁及诉讼等重大法律事务处理;集团法律合规工作;协同相关部门推进子公司风险管理工作。

## **8、人力资源部**

人力资源部负责制定人力资源规划,负责人员招聘、员工培训、薪酬福利、绩效管理、员工关系等工作,做好人才队伍建设和人员激励。

## **9、企业策划部**

企业策划部负责集团新闻宣传,品牌建设与推广,企业文化体系构建与推广等工作。

## **10、审计部**

审计部负责开展公司全面审计管理,监督公司风控体系,完善审计制度和规范。

## **11、产业促进中心**

产业促进中心负责产业招商、投资促进相关工作。产业促进中心下设 7 个部门,其中,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部、生物技术与大健康产业部、新能源智能汽车产业部、机器人与智能制造产业部四个产业部门负责相关产业领域年度招商任务,项目信息渠道建设,牵头推进项目落地等工作;对外合作部负责对接国际、国内招商平台渠道搭建和管理;策略研究部负责产业规划、招商政策研究等工作;督办及运营部负责联合招商办行政管理工作;

## **12、党委办公室**

党委办公室负责公司党委部门公文处理、信息和接待联络工作，党委重要会议组织、党委重要文件和领导讲话的起草，党风廉政工作，上级党委重大决策、重要工作部署和党委领导交办事项贯彻落实情况督查督办，党委思想政治教育、意识形态、党委对外宣传报道、党务公开、宣传舆论综合管控等工作。

### **13、党委组织部**

党委组织部负责公司党建及思想政治建设工作，干部管理、干部监督及教育培训、后备干部队伍建设，集团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人才工作、集团统战工作、共青团工作等。

### **14、纪检监察办公室**

纪检监察办公室负责协助亦庄国投党委、纪委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负责开展党风、党纪和廉政、勤政宣传教育、监督执纪、监督监察、惩防保护等方面具体工作。

## **(三) 发行人主要内控制度**

发行人根据《公司法》并结合自身特点和管理需要，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以加强风险管理，确保公司的正常运营。

### **1、全面预算管理制度**

发行人制订了《全面预算管理办法》，在发行人以及下属子公司中执行。发行人结合整体战略目标、经营计划及资源调配能力，经过合理预测、综合计算和全面平衡，对一定期间的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与财务活动等做出预算安排。

全面预算内容一般包括经营预算、资本预算、资金预算和财务预算。公司及子公司所有涉及价值形式的经营活动，都应纳入全面预算管理，明确预算目标，实行预算控制。

### **2、财务管理制度**

在财务管理方面，公司通过制订《财务分析管理办法》，通过职责分工、财务分析内容及编制程序和报送等程序严格规范财务管理。同时，各子公司财务分析的结果应形成财务分析报告，经本单位财务部门负责人、财务负责人、总经理

逐级审阅、签字确认后，报亦庄国投财务部。由此，公司加强了对经营情况的准确评价，防范财务风险，促进财务状况不断优化。

同时，公司按照国资委相关文件的规定编制《财务决算专项说明》，并负责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决算专项说明》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3、会计制度**

在会计制度上，发行人根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及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会计档案管理办法》、《货币资金管理办法》、《费用报销管理办法》和《税务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具体业务管理规定及办法，并要求下属公司遵照各项规章制度的要求，制定或修改符合本单位实际的相关制度。

### **4、人力资源管理制度**

发行人制订了相应的人力资源与薪酬管理制度，包括《招聘管理办法》、《员工培训管理办法》、《新员工试用期管理细则》、《考勤与休假管理办法》、《工作交接管理细则》、《干部管理办法》和《实习生管理办法》等。公司规范了员工的招聘、解聘、考勤考核、薪酬发放、奖励惩罚等与人力资源相关的规章制度与流程，建立了有效的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对发行人高管人员和下属公司的委派高管人员实施结合企业效益、工作能力、员工民主评议等多方面的考评，有效地监督和激励了高管人员的工作。

### **5、对下属子公司的管理制度**

公司对于所投资的企业，无论是控股还是参股，都坚持做积极的股东，发挥自身优势，在战略、资源、资金、人才等方面支持所投资企业的发展，形成了科学的项目投资，管理和退出的流程，通过梳理两级企业董事会、监事会建设相关制度体系，建立完善对所投资企业董监事管理，绩效考核、股权调整优化等机制，建立健全了服务管控体系。公司通过制定经营考核计划对子公司进行业务管理和监督。通过制定战略管理办法、投融资管理办法及经营计划管理办法对下属子公司进行业务整合和管理，规划产业结构和布局。通过人力、财务等相关的规章制度与流程，建立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及管理办法，对下属子公司制定了较为完整

的规章制度，目前已形成人力资源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投资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管理制度等。

## 6、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公司按照《公司法》中有关关联交易的相关要求规定定义关联人和关联交易，审议批准关联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经营特点和管理要求，对关联方交易行为进行计量和评估，确保关联交易公平和公正以及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公司关联方借款定价依据双方合同。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本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本公司同关联方之间代购代销及提供其他劳务服务的价格，有国家定价的，适用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市场价格的，参照实际成本加合理费用原则由双方定价，对于某些无法按照“成本加费用”的原则确定价格的特殊服务，由双方协商定价。

## 7、投资管理制度

为加强亦庄国投的投资管理，规范投资行为，明确投资决策程序，降低投资风险，公司制订了《投资管理规定》，适用于亦庄国投及其各级全资、控股和实际控制子公司。根据项目推动主体对项目进行分类，投资包括政府 I 类项目、政府 II 类项目和市场类项目。涉及的投资决策主体包括开发区管委会、财政局（国资办）、亦庄国投董事会。

由管委会审定亦庄国投年度投资计划。并审定亦庄国投及重要子企业政府 I 类项目、政府 II 类项目、亦庄国投本级京外投资项目、国外和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台湾地区的投资项目，以及相应项目的退出；审定金融类投资项目。并审定其它需要提交管委会研究决定的项目。

由财政局（国资办）指导和监督亦庄国投建立健全投资管理制度；对亦庄国投的年度投资计划进行审核，监督、检查年度投资计划的执行情况；审核亦庄国投金融类产品投资事项；审定股东认为有必要的其它投资事项；对需提交管委会审定的投资决策事项进行合规性审核；受管委会委托代行股东职责，出具投资决定文件。

由亦庄国投董事会负责制定和完善亦庄国投投资管理制度，设定子企业投资权限，监督子企业建立健全相应投资管理制度；负责制定年度投资计划，报送财政局（国资办）；审定亦庄国投市场类项目及相应项目退出；负责制订政府 I 类投资项目的执行方案，负责制订需提交上级单位决策项目的投资方案，并做好汇报前期准备工作；执行上级决策的投资项目；亦庄国投董事会下设投资决策委员，由公司高管、外部组成聘请相关行业专家和界人士担任外部委员，发挥决策支撑、智库作用对亦庄国投项目资方案进行论证、咨询指导，提出独立意见确保决策科学性。

由亦庄国投经营层负责投资项目的收集和筛选。负责投前研判、投资方案拟订，在开展商务、财务、法律尽职调查的基础上形成投资方案，投资方案中应包括该项目涉及到的宏观政策分析、行业分析、业务状况、财务分析、投资目标（估值分析、效益分析）、风险及应对措施、退出路径分析、投后管理方式等内容。提交财政局（国资办）审核的项目，须出具法律意见书。负责投资项目合同签署并组织实施，加强项目管理和风险控制，项目实施过程中如发生重大变化及时逐级报告。负责项目投后管理，按规定做好评估并上报。根据投资方案适时提出项目退并按照决策权限交相应机构策。其它未尽事宜，需突破《投资管理规定》的，由管委会按照“一议”方式审定。经审定的投资项目，自决文件出具之日起一年内未能实施仍拟继 经审定的投资项目，自投资决定文件出具之日起一年内未能实施仍拟继续实施的，需重新履行决策程序。

## 8、融资管理制度

为加强亦庄国投融资业务管理，规范融资行为，控制融资风险，公司制订了融资管理办法，规定公司股东是融资项目的决策机构，公司融资项目须经公司股东审批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董事会对总经理办公会提交的融资项目方案进行集体审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至公司股东审批。党委会负责对融资方案出具意见。总经理办公会负责审核融资项目方案，审核通过后形成融资项目议案，并提交至董事会审议，以及组织实施经股东批准的融资项目。融资管理部在公司领导下代表公司履行融资管理职能。

管理办法就融资需求的预测、融资方式、融资方案的设计、公司对外借款融资管理程序、公司债券融资管理程序、信托受益权类的权益性融资管理程序等均作出了规定，并就融资资金的风控合规管理做出了规定。

## 9、资金运营内控制度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统一筹融资，严格防范资金风险和财务风险，公司实行严格职责分工、实现交易分开，实施内部稽核，实施定期轮岗为原则的资金管理制度。由财务部负责统筹规划资金使用，整合资金资源。

亦庄国投对资金实行预算管理，资金预算是反映企业在预算期内现金收、支等资金活动及筹资费用的预算，资金预算包括资金收入预算、支出预算、融资及资金成本预算。资金预算管理的整体指导思想为：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及其业务发生实际情况，统筹安排资金，综合平衡，降低资金成本，控制资金使用风险，实现效益最大化原则。

## 10、担保管理制度

在对外担保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公司担保业务遵循合法合规、公平自愿、互利互惠、诚实守信、严格管理的原则，对担保业务实行统一管理，非经公司股东批准，公司内部任何单位和个人无权以公司名义签署对外担保的合同、协议或其他类似的法律文件。

公司股东是对外担保项目的决策机构，公司对外担保项目须经公司股东审批通过后方可实施。重大担保项目须报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审批。公司董事会对总经理办公会提交的对外担保项目进行集体审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至公司股东审批。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对除开发区国资办控股企业以及与公司存在重大关联关系的企业外的担保项目方案进行审议，并对方案的要点做出明确指示。

《对外担保管理办法》明确了对外担保条件和对外担保的管理过程以及反担保等措施。

#### **(四) 独立性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十分重视和支持公司的发展，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和履行股东义务。公司与控股股东在资产、业务、机构、人员和财务方面始终做到“五分开”。

##### **1、资产方面**

发行人是北京经开区内重要的投资主体，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依法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照章纳税，享有民事权利，承担民事责任，具有企业法人资格，合法拥有与主营业有关的经营性资产。

发行人的资产与控股股东明确分开，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产或干预资产经营管理的情况。发行人对各项资产拥有独立完整的产权，可以完整地用于公司的经营活动。

##### **2、业务经营方面**

发行人在授权范围内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拥有独立完整的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拥有开展业务所必要的人员、资金和设备，能够独立自主地进行生产和经营活动，具有独立面对市场并经营的能力。

##### **3、机构方面**

发行人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以及规范的现代企业制度，经营和管理完全独立于北京经开区财政审计局。北京经开区财政审计局的内设机构与发行人的相应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发行人设立了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机构，并就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权利与义务、人员组成、权责权限以及经营管理团队的职责权限等作出了明确的规定。

##### **4、人员方面**

发行人对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独立管理。发行人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独立招聘员工。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

##### **5、财务方面**

发行人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建立了符合相关法规要求的财务管理制度；发行人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内部控制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发行人建立了内部审计制度，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实施监控，确保财务核算的独立有效运作；发行人在银行独立开户，并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

#### 四、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 （一）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主要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0年6月末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表

序号	子公司/企业名称	级次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1	北京亦庄国际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	北京	融资担保	96.33	投资设立
2	北京亦庄国际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	北京	小额贷款	90.00	投资设立
3	亦庄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2	香港	投资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4	北京通明湖信息城发展有限公司	2	北京	房地产	100.00	投资设立
5	北京亦庄国际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	北京	投资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6	北京亦庄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	北京	融资租赁	96.90	投资设立
7	北京亦庄国际汽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	北京	投资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8	北京集电控股有限公司	2	北京	集成电路	100.00	投资设立
9	北京国望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2	北京	光学研发	66.67	投资设立
10	北京亦庄国际新兴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	北京	基金投资	100.00	投资设立
11	北京屹唐同舟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	北京	基金投资	100.00	投资设立
12	北京屹唐半导体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	北京	基金投资	100.00	投资设立
13	北京屹唐盛龙半导体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	北京	基金投资	100.00	投资设立
14	博泰方德（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	北京	投资管理	69.39	其他
15	屹唐资本（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	北京	投资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16	屹唐（北京）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	北京	投资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17	亦庄（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	上海	投资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18	屹唐欣创（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	北京	投资管理	100.00	其他
19	北京屹唐微纳科技有限公司	3	北京	集成电路	100.00	投资设立

20	北京同舟一号股权基金（有限合伙）	3	北京	投资管理	99.00	投资设立
21	北京屹唐创欣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	北京	基金投资	92.54	投资设立
22	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4	北京	集成电路	85.00	投资设立
23	Mattson Technology, Inc.	5	美国	集成电路	85.00	非同一控制
24	屹唐半導體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5	香港	贸易	85.00	投资设立

发行人上述主要子公司/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 1、北京亦庄国际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北京亦庄国际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简称“亦庄担保”）成立于 2010 年 2 月 5 日，注册资本为 196,083.02 万元，住所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景园北街 2 号 52 幢 801-5。其经营范围为融资性担保业务：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债券担保及其他融资性担保业务。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诉讼保全担保、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工程履约担保、尾付款如约偿付担保等履约担保，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投资。（金融机构营业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1 年 03 月 31 日）。

（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亦庄担保总资产 244,407.17 万元，总负债 27,393.96 万元，净资产为 217,013.20 万元，2019 年度亦庄担保实现营业收入 9,600.13 万元，净利润为 4,962.74 万元。

#### 2、亦庄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亦庄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简称“亦庄香港”）成立于 2010 年 8 月 6 日，注册资本为 169,855,862 美元，划分为 169,855,862 股，每股 1 美元。该公司主营业务为投资管理，收入为投资收益。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亦庄香港总资产 52,322.24 万元，总负债 1,118.07 万元，净资产为 51,204.17 万元，2019 年度未实现营业收入，净利润为-1,562.54 万元。亦庄香港主业为对外投资业务，无营业收入。2019 年净利润为负主要系项目收益水平较低并计提支付利息费用所致。

### 3、北京通明湖信息城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通明湖信息城发展有限公司（简称“通明湖信息城”）成立于 2011 年 7 月 6 日，原名为北京亦庄移动硅谷有限公司。2020 年 1 月 17 日办理工商变更，公司名称由北京亦庄移动硅谷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通明湖信息城发展有限公司。

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000.00 万元<sup>2</sup>，住所为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谷一街 10 号院 6 号楼 6 层 601-1。其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投资；投资管理；出租办公用房；为入驻企业提供办公场所、商务服务及其配套服务；房地产开发；销售自行开发的房屋；物业管理；销售电子产品；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演出除外）；预包装食品销售（含冷藏冷冻食品）（食品流通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1 年 03 月 06 日）。（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预包装食品销售（含冷藏冷冻食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通明湖信息城总资产 397,114.53 万元，总负债 119,406.60 万元，净资产为 277,707.93 万元，2019 年度通明湖信息城实现营业收入 1,889.66 万元，净利润为-9,996.31 万元，通明湖信息城净利润为负主要为该公司尚处于业务开拓阶段，建成项目未到集中出租出售期。

### 4、北京亦庄国际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亦庄国际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亦庄产投”）成立于 2013 年 2 月 20 日，注册资本为 10,000.00 万元，住所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 22 号院 1 号楼 23 层 2303。其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不得开展审计、验资、查帐、评估、会计咨询、代理记账等需经专项审批的业务，不得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查帐报告、评估报告等文字材料）。（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sup>2</sup> 2020 年 9 月 15 日，通明湖信息城注册资本变更为 800,000 万元人民币。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亦庄产投总资产 20,163.59 万元，总负债 4,036.02 万元，净资产为 16,127.57 万元，2019 年度亦庄产投实现营业收入 4,497.60 万元，净利润为 738.81 万元。

#### 5、北京亦庄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北京亦庄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简称“亦庄租赁”）成立于 2013 年 7 月 24 日，注册资本为 15,437.11 万美元，为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企业，住所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景园北街 2 号 52 幢 6 层 601-3。其经营范围为生产设备、通信设备、科研设备、检验检测设备、工程机械、交通运输工具（包括飞机、汽车、船舶）及其附带技术的融资租赁业务等、租赁业务；上述产品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进出口业务（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及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租赁资产的残值处理和维修服务；销售Ⅱ类医疗器械；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财务顾问（不得开展审计、验资、查帐、评估、会计咨询、代理记账等需经专项审批的业务，不得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查帐报告、评估报告等文字材料）；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业务（不含融资性担保）；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兼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商业保理业务；商业保理咨询服务；销售第Ⅲ类医疗器械。（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Ⅲ类医疗器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亦庄租赁总资产 236,241.81 万元，总负债 123,383.76 万元，净资产为 112,858.06 万元，2019 年度亦庄租赁实现营业收入 10,853.11 万元，净利润为 4,242.97 万元。

#### 6、北京亦庄国际汽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亦庄国际汽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亦庄汽投”）成立于 2014 年 12 月 2 日，注册资本 50,300.00 万元，住所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景园北街 2 号 52 幢 206。其经营范围为汽车领域的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及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亦庄汽投总资产 511,028.50 万元，总负债 32.87 万元，净资产为 510,995.63 万元，2019 年度亦庄汽投无营业收入，净利润为 51,418.05 万元，2019 年度无营业收入主要是因为亦庄汽投的主要投资对象产生的营业收入不纳入合并范围，净利润主要为投资收益产生。

#### 7、北京集电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集电控股有限公司（简称“集电控股”）成立于 2016 年 8 月 23 日，原名为北京屹唐集成电路科技有限公司。2020 年 5 月 7 日办理工商变更，公司名称由北京屹唐集成电路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集电控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0.00 万元，住所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景园北街 2 号 52 幢 4 层 401-10。其经营范围为：控股公司服务；集成电路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电子元器件、市场调查、出租办公用房、商业用房。（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sup>3</sup>。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集电控股总资产 142,736.20 万元，总负债 94,308.83 万元，净资产为 48,427.36 万元，2019 年度未实现营业收入，净利润为-646.60 万元。集电控股 2019 年度净利润为负是因为在建项目仍处于建设阶段未达到可租售状态、未产生营业收入。

#### 8、北京国望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国望光学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国望光学”）成立于 2018 年 6 月 1 日，注册资本为 300,000 万元，住所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景园北街 2 号 52 幢 6 层 601-10 室<sup>4</sup>。其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sup>3</sup> 2020 年 9 月 11 日，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控股公司服务；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检测；存储的技术服务；电子产品的技术服务；半导体集成电路芯片的技术开发；产品设计；集成电路设计；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电子元器件、电子产品、通讯设备；市场调查；出租办公用房；出租商业用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sup>4</sup> 2020 年 7 月 30 日，公司住所变更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谷一街 10 号院 2 号楼 3-4 层。

技术检测；销售仪器仪表、机械设备；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sup>5</sup>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国望光学总资产 352,975.31 万元,总负债 49,410.42 万元,净资产 303,564.90 万元,2019 年度未实现营业收入,净利润 2,327.90 万元。2019 年度未实现营业收入主要系国望光学尚处于业务开拓阶段。

#### 9、北京亦庄国际新兴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亦庄国际新兴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简称“战新基金”)成立于 2013 年 4 月 8 日,住所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 22 号院 1 号楼 23 层 2304-1,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北京亦庄国际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其经营范围为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战新基金总资产 1,244,165.78 万元,总负债 1,003.61 万元,净资产为 1,243,162.17 万元,2019 年度未实现营业收入,净利润为 9,289.41 万元。战新基金 2019 年度未产生营业收入是因为该公司主要为对外投资业务,不形成营业收入。

#### 10、北京屹唐半导体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屹唐半导体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简称“屹唐半导体产投中心”）成立于 2015 年 5 月 26 日,为发行人的三级子公司,住所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

---

<sup>5</sup> 2020 年 7 月 30 日,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光刻机曝光光学系统、高端镜头、光电仪器与装备、光学加工与检测设备、光机集成装调设备、光学与机械元件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检测;销售电子产品、机械设备;货物进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开发区景园北街 2 号 52 幢 309 室，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北京亦庄国际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其经营范围为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屹唐半导体产投中心总资产 187,711.83 万元，总负债 48,179.23 万元，净资产为 139,532.61 万元，2019 年度未实现营业收入，净利润为-2,515.96 万元。屹唐半导体产投中心主营业务为海外项目并购，2019 年度无退出项目，未产生收益。

#### 11、北京屹唐盛龙半导体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屹唐盛龙半导体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简称“盛龙半导体”）成立于 2015 年 11 月 13 日，为发行人的三级子公司，住所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 22 号院 1 号楼 24 层 2401，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北京亦庄国际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其经营范围为投资、资产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盛龙半导体总资产 203,817.29 万元，总负债 90,828.59 万元，净资产为 112,988.70 万元，2019 年度未实现营业收入，净利润为-4,099.27 万元。盛龙半导体为专项基金，因未到达清算时点，未产生收益。净利润为负主要是因为支付银行贷款利息费用。

#### 12、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屹唐半导体”）成立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注册资本为 239,656.4706 万元<sup>6</sup>，住所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二路 28 号 8 幢。其经营范围为半导体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电子产品、机械设备、五金交电；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生产半导体刻蚀、去胶、快速退火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屹唐半导体总资产 316,406.55 万元，总负债 108,604.43 万元，净资产为 207,802.12 万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76,698.28 万元，净利润为 1,489.58 万元。

### 13、Mattson Technology, Inc.

Mattson Technology, Inc. 于 1988 年在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成立，是全球领先的集成电路工艺设备供应商。2016 年 5 月 11 日，公司三级子公司北京屹唐盛龙半导体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通过北京屹唐玛特森技术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支付了交易对价约 2.99 亿美元，完成了对 Mattson Technology, Inc. 的收购。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Mattson Technology, Inc. 总资产 160,376.04 万元，总负债 85,973.08 万元，净资产为 74,402.96 万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71,099.48 万元，净利润为 13,467.14 万元。

## （二）发行人的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主要的合营、联营企业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0年6月末发行人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投资成本	持股比例 (%)
1	中国电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	投资管理	39,236.00	15.00
2	北京航天易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	技术研究	2,260.00	20.00

<sup>6</sup>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65,961.4303 万元人民币。

3	北京新航城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	房地产	100,000.00	33.46
4	北京亦庄区域合作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投资管理	300.00	15.79
5	北京新航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投资管理	1,568.00	39.20
6	太平洋世纪(北京)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北京	汽车制造	39,200.00	49.00
7	北京科益虹源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技术开发	3,600.00	30.00
8	北京智能车联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	技术开发	1,600.00	26.67
9	北京屹唐华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投资管理	375.00	37.50
10	北京屹唐中艺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投资管理	980.00	49.00
11	北京屹唐长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投资管理	435.00	29.00
12	中关村三川(北京)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投资管理	200.00	20.00
13	北方集成电路技术创新中心(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集成电路	5,000.00	33.33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主要的合营、联营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 1、中国电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电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简称“中电投控”)成立于 2012 年 08 月 27 日，注册资本 148,465.25 万元人民币，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66 号甲 1 号楼 21 层。其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中电投控总资产 372,424.36 万元，总负债 138,003.49 万元，净资产为 234,420.88 万元，2019 年度中电投控实现营业收入 11,287.70 万元，净利润为 13,554.77 万元。

#### 2、北京新航城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新航城控股有限公司(简称“新航城控股”)成立于 2012 年 10 月 23 日，注册资本为 298,905.49 万元，住所为北京市大兴区榆垓镇盛平街 8 号 4-5 室。其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销售商品房；仓储服务(需要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道路货运代理；分批包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承办展览展示；会议服务(不含食宿)；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劳务服务；房地产开发；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物业管理；工程咨询；工程设

计。（“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新航城控股总资产 4,983,081.76 万元，总负债 4,638,927.55 万元，净资产为 344,154.21 万元，2019 年度新航城控股实现营业收入 2,397,135.12 万元，净利润为 2,627.63 万元。

### 3、太平洋世纪（北京）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太平洋世纪（北京）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简称“太平洋汽车零部件”）成立于 2010 年 9 月 10 日，注册资本为 80,000 万元人民币，住所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景园北街 2 号 61 号楼 6 层。其经营范围为生产汽车零配件；开发、销售汽车零配件；投资管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太平洋汽车零部件总资产 2,328,474.31 万元，总负债 983,358.28 万元，净资产为 1,345,116.03 万元，2019 年度太平洋汽车零部件实现营业收入 2,465,200.96 万元，净利润为 156,633.42 万元。

## 五、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期
杨永政	党委书记、董事长	男	2018.7（党委书记）至今； 2018.7（董事长）至今
张林坤	党委副书记、董事	男	2018.7（党委副书记）至今； 2018.9（董事）至今

张家伦	副董事长	男	2018.7 至今
杨太恒	董事、副总经理	男	2018.7 至今
王博	监事会主席、企业发展部部长	男	2015.3（企业发展部部长）至今； 2017.9（监事会主席）至今
武春雷	监事、党委办公室主任	男	2017.9（监事）至今； 2019.10（党委办公室主任）至今
王东生	监事、资产管理部部长	男	2017.9（监事）至今； 2018.3（资产管理部部长）至今
何悦	监事、财务部部长	女	2017.9（监事）至今； 2018.3（财务部部长）至今
杨文冰	监事、审计部部长	男	2017.9（监事）至今； 2018.3（审计部部长）至今
李静	纪委书记	女	2018.7 至今
张文冬	副总经理	女	2018.7 至今
师伟	工会主席	男	2018.12 至今
邢国峰	财务总监	男	2015.12 至今
许伟	风险控制总监	男	2019.9 至今

2020年5月15日，发行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十五次会议，同意免去叶斌同志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职务并办理相关手续；。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发行人董事会应由5人组成，并设总经理一名。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董事会成员为4人，总经理暂缺，相关选聘工作正在进行中。本次人事变动主要为发行人战略层面人员结构布局调整，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状况和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从业经历

杨永政，男，1971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罗斯福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专业，无境外居留权。2018年7月至今担任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曾任北京经开股份物业分公司经理，北京博大数文广告公司总经理，北京经开股份汽车城经理，北京经开股份投资管理部总经理，北京经开股份物业分公司经理，北京经济技术投资开发总公司北京博大经开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支部副书记，北京市大兴区采育镇党委副书记、镇长，北京市大兴区采育镇党委书记、人大主席，北京经济技术投资开发总公司经理助理，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

张林坤，男，196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解放军防化指挥工程学院大学学历，经济管理专业，无境外居留权。2018年7月至今担任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

展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及 2018 年 9 月至今担任董事。曾任中共北京市委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委政法工作部副部长。

张家伦，男，1963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央财经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学专业，无境外居留权。2018 年 7 月至今担任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曾任江苏省徐州高等经贸职业技术学院教师，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会计学院财务教研室主任，校产控股公司财务总监，内蒙古财经学院院长助理，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纪检委员、副总经理。

杨太恒，男，1973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央财经大学大学学历，财政学专业，无境外居留权。2018 年 7 月至今担任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曾任北京市大兴区财政局科员，北京市大兴区财政局行财科副科长，北京市大兴区财政局办公室副主任，北京市大兴区财政局办公室主任，北京市大兴区青云店镇人民政府副镇长，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副局长（其间，曾在北京证监局挂职任副处长、在北京航天动力研究所发展规划处挂职任副处长）。

王博，男，1980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对外经贸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企业管理专业，无境外居留权。2015 年 3 月至今担任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企业发展部部长，2017 年 9 月至今担任监事会主席。曾任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投资经理、战略规划部副职，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策划与管理部主办，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重大项目部副部长，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企业发展部副部长（正职职级）。

武春雷，男，1983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央司法警官学院本科学历，法学专业，无境外居留权。2017 年 9 月至今担任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2019 年 10 月至今担任党委办公室主任。曾任北京市大兴区机构编制委员会科员，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委组织部科员，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委组织部副主任科员，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部长、综合办公室主任。

王东生，男，1982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央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专业，无境外居留权。2017 年 9 月至今担任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2018 年 3 月至今担任资产管理部部长。曾任北京大华电子集团项

目主管，北京大华电子集团部长，北京大华科技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凌云光子技术集团总经办负责人，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投后项目经理，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部长。

何悦，女，1977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美国理海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会计与信息分析专业，无境外居留权。2017 年 9 月至今担任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2018 年 3 月至今担任财务部部长。曾任富邦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管理部助理，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助理经理，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外派财务总监、审计部副部长、财务部副部长。

杨文冰，男，1984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对外经贸大学本科学历，金融学专业，无境外居留权。2017 年 9 月至今担任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2018 年 3 月至今担任审计部部长。曾任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高级审计师，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审计部审计经理、副部长。

李静，女，1971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央党校研究生学历，社会学专业，无境外居留权。2018 年 7 月至今担任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纪委书记。曾在北京十一届亚运会服务总公司、北京亚奥实业总公司工作，曾任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人事劳动处办事员，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外商投资服务中心三级科员，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外商投资服务中心财务部副经理，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博达国际交流中心副主任科员，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发展局副局长科员，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发展局主任科员，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工会主任科员，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工会副主席。

张文冬，女，1976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国科学院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专业，无境外居留权。2018 年 7 月至今担任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北京圣安迪投资管理顾问公司项目部部门经理，北京东方文化资产经营公司企业发展与资产管理部主管，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部长，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部长（主持日常工作），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企业发展部部长、资产管理部负责人（兼任），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师伟，男，1963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国人民大学研究生学历，农业经济专业，无境外居留权。2018 年 12 月至今担任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工会主席，享受副总经理级待遇。曾在河北省林业科学研究所工作，曾任北京市建筑木材厂干事，北京经济技术投资开发总公司前期策划部副经理，北京亦庄移动硅谷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亦庄移动硅谷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邢国峰，男，1974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香港中文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学专业，无境外居留权。2015 年 12 月至今担任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曾任苏州国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审计总监，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内部审计经理，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经理、财务管理中心总监，远大物产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风控总监，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燕南国创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负责人，北京亦庄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总经理。

许伟，男，1985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国人民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企业管理专业。2019 年 9 月开始担任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风险控制总监，无境外居留权。曾任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投资部投资经理，风险管理部副部长，风险管理部副部长/审计部负责人（干部兼任），风险管理部部长，投资部负责人。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兼职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在公司担任职务	是否在本公司领薪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职务
杨永政	党委书记、董事长	是	Mattson Technology, Inc.	董事长
			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杨太恒	董事、副总经理	是	北京通明湖信息城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王博	监事会主席、企业发展部部长	是	E-Town International Holding (Hong Kong) Co., Limited	董事
			北京亦庄国际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董事
			北京通明湖信息城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北京亦庄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
			中国航空汽车系统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北汽新能源汽车技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王东生	监事、资产管理部部长	是	E-Town International Holding (Hong Kong) Co., Limited	董事
			北京亦庄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北京集成电路装备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北京卓越航空工业有限公司	董事
			京微雅格(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北京太时芯光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北京矽成半导体有限公司	董事
			北京亦庄国际汽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执行董事
			北京亦庄国际汽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中国航空汽车系统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太平洋世纪(北京)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
			金银岛(北京)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北京航天易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中国电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中芯北方集成电路制造(北京)有限公司	监事
			赫普能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何悦	职工监事、财务部部长	是	E-Town International Holding (Hong Kong) Co., Limited	董事
			北京通明湖信息城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山东中凯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北京大兴华夏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北京亦庄国际汽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太平洋世纪(北京)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
杨文冰	职工监事、审计部部长	是	北京通明湖信息城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北京亦庄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北京亦庄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监事
			北京亦庄国际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北京集电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
			中国航空汽车系统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太平洋世纪(北京)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北京国望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北京新航城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			
张文冬	副总经理	是	北京亦庄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
			UT Starcom Holdings Corp.	独立董事
			北京亦庄区域合作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北京亦庄国际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人
			北京亦庄国际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长、经理
			北京亦庄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人
邢国峰	财务总监	是	耐世特汽车系统集团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北京亦庄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长

许伟	风控总监	是	北京国望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北京安鹏行远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北京市文化中心建设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北京中科睿德信息技术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北京嘉捷企业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北京安鹏行远新能源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北京屹唐中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北京屹唐红土集成电路与互联网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北京创业投资创新服务联盟	监事
			北京文心优品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投资决策委员会观察员
			北京市文化创新创业投资基金	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上述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且均不属于公务员系统在职人员，亦不违反《公司法》中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资格的相关规定。除上述人员外，发行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兼职情况。

#### （四）持有发行人股份/权和债券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持有发行人股权和债券的情形。

## 六、发行人主要业务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主要业务及所属行业

#### 1、发行人主要业务及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10 月 26 日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版）》，发行人属于“S90 综合”。

发行人营业执照载明的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自有办公用房出租。（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发行人成立于 2009 年 2 月,是北京经开区财政审计局全资控股的股权投资、资本运作和产业金融服务平台建设主体。作为北京经开区股权投资、资本运作主体和北京市政府代持管理类项目的专业管理机构,公司肩负着引领开发区产业金融体系建设,完善、促进产业聚集及吸引资本流入的重要使命,主体地位极为突出。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包括产业项目投资、融资服务(主要包括融资担保、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委托贷款)、园区运营、销售四大板块。

## 2、发行人的业务特点及发展总体情况

发行人当前正在谋划建设具有国际视野、一流水准的现代化、集团化、专业化产业运营商,通过“五大板块”构建产业新城运营商体系,打造一流科技成果转化落地示范平台、一流产业新城建设运营服务平台、一流产业投资促进平台和一流产业科技金融服务平台。

报告期内,发行人业务收入的情况如下:

**2017-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发行人业务收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总收入	84,596.42	46.28	203,891.40	74.82	189,801.69	61.96	198,640.80	65.77
<b>其中:营业收入</b>	<b>84,595.51</b>	<b>46.28</b>	<b>203,887.88</b>	<b>74.82</b>	<b>189,801.69</b>	<b>61.96</b>	<b>198,635.14</b>	<b>65.77</b>
利息收入	0.91	0.00	3.53	0.00	-	-	5.66	0.00
投资收益	98,211.04	53.72	68,608.64	25.18	116,537.65	38.04	103,393.65	34.23
<b>收入合计</b>	<b>182,807.45</b>	<b>100.00</b>	<b>272,500.04</b>	<b>100.00</b>	<b>306,339.34</b>	<b>100.00</b>	<b>302,034.45</b>	<b>100.00</b>

### (二) 发行人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b>主营业务收入</b>								
融资服务类	6,888.42	8.14	18,656.23	9.15	20,451.37	10.78	14,913.18	7.51
产业项目投资类	2,310.42	2.73	347.74	0.17	1,167.42	0.62	8,542.19	4.30
园区服务类	2,245.51	2.65	2,652.32	1.30	1,502.71	0.79	2,091.71	1.05
销售收入	71,924.28	85.02	176,698.28	86.66	159,343.36	83.95	170,306.98	85.74
<b>主营业务小计</b>	<b>83,368.63</b>	<b>98.55</b>	<b>198,354.57</b>	<b>97.29</b>	<b>182,464.85</b>	<b>96.13</b>	<b>195,854.06</b>	<b>98.60</b>

其他业务收入								
委贷利息收入	1,226.88	1.45	5,483.99	2.69	7,331.67	3.86	2,779.68	1.40
其他	0.91	0.00	49.31	0.02	5.16	0.00	1.40	0.00
<b>其他业务小计</b>	<b>1,227.79</b>	<b>1.45</b>	<b>5,533.31</b>	<b>2.71</b>	<b>7,336.84</b>	<b>3.87</b>	<b>2,781.08</b>	<b>1.40</b>
<b>营业收入合计</b>	<b>84,596.42</b>	<b>100.00</b>	<b>203,887.88</b>	<b>100.00</b>	<b>189,801.69</b>	<b>100.00</b>	<b>198,635.14</b>	<b>100.00</b>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融资服务类	697.16	1.31	929.60	0.72	1,580.03	1.45	1,031.83	0.91
产业项目投资类	-	-	-	-	-	-	-	-
园区服务类	3,313.58	6.22	7,614.79	5.87	5,021.63	4.60	3,496.61	3.09
销售成本	49,293.26	92.48	121,197.74	93.41	102,563.87	93.95	108,617.14	95.99
<b>主营业务小计</b>	<b>53,304.00</b>	<b>100.00</b>	<b>129,742.13</b>	<b>100.00</b>	<b>109,165.52</b>	<b>100.00</b>	<b>113,145.56</b>	<b>100.00</b>
其他业务成本								
委贷利息	-	-	-	-	-	-	-	-
其他	-	-	-	-	-	-	3.30	0.00
<b>其他业务小计</b>	<b>-</b>	<b>-</b>	<b>-</b>	<b>-</b>	<b>-</b>	<b>-</b>	<b>3.30</b>	<b>0.00</b>
<b>营业成本合计</b>	<b>53,304.00</b>	<b>100.00</b>	<b>129,742.13</b>	<b>100.00</b>	<b>109,165.53</b>	<b>100.00</b>	<b>113,148.88</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和毛利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毛利	毛利率	营业毛利	毛利率	营业毛利	毛利率	营业毛利	毛利率
主营业务情况								
融资服务类	6,191.25	89.88	17,726.63	95.02	18,871.34	92.27	13,881.35	93.08
产业项目投资类	2,310.42	100.00	347.74	100.00	1,167.42	100.00	8,542.19	100.00
园区服务类	-1,068.07	-47.56	-4,962.48	-187.10	-3,518.92	-234.17	-1,404.90	-67.17
销售收入	22,631.02	31.47	55,500.55	31.41	56,779.49	35.63	61,689.84	36.22
<b>主营业务小计</b>	<b>30,064.63</b>	<b>36.06</b>	<b>68,612.44</b>	<b>34.59</b>	<b>73,299.33</b>	<b>40.17</b>	<b>82,708.50</b>	<b>42.23</b>
其他业务情况								
委贷利息收入	1,226.88	100.00	5,483.99	100.00	7,331.67	100.00	2,779.68	100.00
其他	0.91	100.00	49.31	100.00	5.16	100.00	-1.90	-135.71
<b>其他业务小计</b>	<b>1,227.79</b>	<b>100.00</b>	<b>5,533.31</b>	<b>100.00</b>	<b>7,336.84</b>	<b>100.00</b>	<b>2,777.78</b>	<b>99.88</b>
<b>合计</b>	<b>31,292.41</b>	<b>36.99</b>	<b>74,145.75</b>	<b>36.37</b>	<b>80,636.16</b>	<b>42.48</b>	<b>85,486.26</b>	<b>43.04</b>

发行人融资服务收入主要包括融资担保、融资租赁等业务收入。产业项目投资业务总体上可分为直接投资、基金投资及管理 and 北京市政府项目代持管理

三种模式，其中为政府代持的管理费以及基金管理费计入营业收入，处置所投资项目权益取得的收益和所投资的项目按权益法核算取得的收益等收入则计入投资收益。园区运营业务收入主要为向入驻企业收取的咨询服务费、综合服务费、租赁收入等。销售收入主要为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销售集成电路工艺设备、零备件、服务等产生的收入。

2017-2019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198,635.14 万元、189,801.69 万元和 203,887.88 万元，其中，2019 年度营业收入较上一年度增幅 7.42%。发行人收入增长主要来自于融资服务类业务相关收入的增长及销售收入的增长。报告期内，公司融资服务类业务发展较快，2017-2019 年度，公司融资服务类业务分别实现收入 14,913.18 万元、20,451.37 万元和 18,656.23 万元，呈现波动增长趋势；2017-2019 年度，产业项目投资收入分别为 8,542.19 万元、1,167.42 万元及 347.74 万元。由于基金投资等目前尚未进入清算期，因此产生的收入较少，目前该板块的收入主要为政府代持管理费；2017-2019 年度，公司园区服务类收入分别为 2,091.71 万元、1,502.71 万元和 2,652.32 万元，占总收入的比例较小；2017-2019 年度，公司销售收入分别为 170,306.98 万元、159,343.36 万元和 176,698.28 万元，销售收入主要系发行人子公司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销售集成电路工艺设备、零备件、服务等产生的收入。2020 年 1-6 月，发行人融资服务类、产业项目投资类、园区服务类和销售收入分别实现业务收入 6,888.42 万元、2,310.42 万元、2,245.51 万元和 71,924.28 万元。

2017-2019 年度，发行人营业毛利率分别为 43.04%、42.48%及 36.37%，公司总体毛利率保持在较高水平，但是呈现逐年略有下降的趋势，其中销售收入和融资服务类收入在营业收入中占比较高，其毛利率对公司总体的毛利率产生的影响较大。最近三年，销售收入的毛利率分别为 36.22%、35.63%及 31.41%，毛利率略有下降。公司融资服务类板块的毛利率分别为 93.08%、92.27%及 95.02%，毛利率持续稳定在较高水平，主要为租赁业务和担保业务的毛利率保持较高水平导致。

### （三）发行人投资收益构成情况

发行人投资收益主要来源于处置所投资项目权益取得的收益和所投资的项目公司按权益法核算的取得的收益等。报告期内，公司投资项目运行良好。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10.34 亿元、11.65 亿元、6.86 亿元和 9.82 亿元。

#### (四) 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模式

##### 1、产业项目投资业务

发行人是北京经开区贯彻国家“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建设制造强国”国策的核心金融平台，是国有资本以投资和金融服务、产业服务推动新兴产业发展、集聚的先行者和排头兵。自成立以来，发行人围绕节能环保、生物技术、信息技术、智能制造、高端装备、新能源等国家重点支持的新兴产业，以金融手段撬动产业发展，投资了中芯国际二期项目（芯片生产线）、京东方（液晶面板 8.5 代线一、二期）、北京奔驰二工厂、美国耐世特汽车、美国纳斯达克上市公司 ISSI 半导体和 Mattson Technology, Inc.海外并购等项目，协助北京经开区引入了中芯国际、京东方、北京汽车、中航汽车等国内外知名企业，促进了集成电路、装备制造、航天科技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在北京经开区的产业集聚，推动了北京经开区的产业升级和转型，全面贯彻了国家“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强智能制造能力”的发展思路。

在承担国有投资机构职能的同时，发行人积极探索与市场对接的路径，寻求“产业+财务”的整体回报，一方面参与一些有明确退出安排、收益率较高的上市公司定增、并购重组项目提升整体、短期财务回报，另一方面积极运用基金形式进行投资，充分发挥政策性资金的杠杆引导作用，引入市场资金和市场投资机构，逐渐搭建出全方位、全流程的亦庄母基金体系。

经过多年的发展，发行人产业项目投资业务从无到有，逐渐发展壮大，已经成为国有投资平台中的领先者和佼佼者，走出了一条以金融撬动产业发展，以国有资本撬动社会资本，契合国家“发挥投资对增长的关键作用，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优化投资结构，增加有效投资”思路的发展路径。

报告期内，发行人产业项目投资业务相关收入概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产业项目投资类收入	2,310.42	347.74	1,167.42	8,542.19

投资收益	98,211.04	68,608.64	116,537.65	103,393.65
<b>合计</b>	<b>100,521.46</b>	<b>68,956.38</b>	<b>117,705.07</b>	<b>111,935.84</b>

注：上表中产业项目投资类收入为政府代持的管理费以及基金管理费收入，计入营业收入；投资收益为处置所投资项目权益取得的收益和所投资的项目按权益法核算取得的收益等收入。

发行人已构建了多元化产业投资平台，发行人产业项目投资总体可以分为直接投资、基金投资和管理、北京市政府项目代持管理等三种模式。

### (1) 直接投资

#### ①直接投资基本情况

公司的直接投资业务主要通过母公司开展。公司直接投资主要包括上市公司股权投资、海外并购和非上市股权投资三方面。

投资策略方面，公司直接投资项目主要依托北京经开区的优势企业，寻找能够促进园区发展、在北京经开区注册的上市、非上市股权投资，兼顾北京市内投资机会。具体而言，上市公司股权投资主要聚焦于 A 股和 H 股上市公司的再融资及并购重组，通过投资上市公司以支持其经营发展，同时获取投资收益。海外并购主要收购获取海外优质企业的优质资源，其收购公司聚焦于汽车、半导体、电子信息等重点行业。非上市股权投资则主要投资初创期、成长期和成熟期的公司，并通过上市退出、股权转让和回购等方式退出，获取投资收益。

盈利模式方面，直接投资主要通过成本法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持有期间的分红、权益法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持有期间的收益以及股权转让获得的资本增值实现投资收益。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直接投资规模 335.73 亿元，累计投资项目 53 个，其中退出项目 19 个，累计实现收益 19.12 亿元，在促进北京经开区高端产业集聚的同时，也获得了良好的投资效益。

#### ②业务流程

公司直接投资遵循以下流程：

A. 发行人经正式渠道接到项目后，启动初步调研，形成初步调研报告，并经项目立项会对立项项目进行审批；

B. 在通过审批后，按照立项会审批通过的《项目尽职调查方案》组织人员或聘请中介机构对项目开展尽职调查，并根据尽职调查结果形成《投资建议书》；

C.公司召开风险评估会并形成风险评估意见,在综合考虑风险评估意见的基础上报公司预投决、党委会、投决会、董事会、股东进行审议;

D.聘请中介机构对项目开展资产评估工作,提交北京经开区财政审计局核准或备案;

E.经审批通过报公司审计部进行出资前审计,审计通过后公司方可对项目出资。

### ③投资情况

发行人直接投资项目主要包括上市公司股权投资、海外并购和非上市股权投资等三个方面。

#### A.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上市公司	投资时间	投资成本	账面价值	已实现投资收益	尚未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已计提减值准备
文投控股	2010.4	48,748.09	30,481.65		-118,744.45	
北汽蓝谷	2019.01	32,333.61	27,504.56	115.48	-4,829.05	
UT 斯达康	2010.9	16,306.63	4,692.85		-9,491.62	2,122.17
北京汽车	2014.12	40,829.60	15,224.33	10,770.41	-25,605.27	
启迪国际	2019.01	21,257.08	8,803.64		-12,453.45	
盛通股份	2019.08	9,432.44	6,979.37	40.71	-1,913.67	
神州泰岳	2020.02	11,325.70	26,828.00	-	15,502.30	

#### B.海外并购

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公司主要海外并购项目如下表所示:

并购时间	并购项目	主营业务	备注
2011 年	耐世特 (NEXTEER)	汽车零件	2013 年登陆港交所,公司参股 49%的子公司太平洋汽车零部件持为其实际控制人
2015 年	芯成半导体 (ISSI)	半导体	中国集成电路海外并购第一单
2015 年	Mattson Technology, Inc.	半导体	全球领先的集成电路工艺设备供应商

公司主要海外并购项目简况如下:

#### a. 耐世特项目

公司于 2011 年作为收购方之一完成了耐世特的股权收购。耐世特汽车电子动力转向与传动业务是北京经开区牵头组织，由亦庄国投、中国航空汽车系统控股有限公司为主体实施的大规模海外并购项目。公司紧跟北京市重点支持产业方向，把握住了 2008 年金融危机美国汽车工业大幅暴跌、通用因上市而战略调整的契机，与战略合作伙伴中国航空汽车工业控股有限公司二级子公司中航汽车共同设立联营企业太平洋汽车零部件，并通过太平洋汽车零部件于 2010 年以 4.8 亿美元收购了通用汽车公司（General Motors Corporation）旗下耐世特 100% 股权。耐世特于 2013 年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公司持股 49% 的参股子公司太平洋汽车零部件为其实际控制人，间接持有耐世特股份。2017-2019 年度，亦庄国投采用权益法核算对太平洋汽车零部件确认投资收益分别为 74,863.03 万元、78,507.65 万元和 50,172.62 万元。

#### b. 芯成半导体项目

2015 年，公司作为收购方之一完成对芯成半导体（ISSI）的收购。作为一家美国公司，芯成半导体（ISSI）主要业务是 DRAM/SRAM 芯片，尤以汽车用芯片的营收占比最高，其次则是工业、安防、消费类等领域。亦庄国投联合武岳峰资本、北京华创芯原科技有限公司和华清基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专门设立北京闪胜投资有限公司（Uphill Investment）以收购芯成半导体（ISSI）。以北京闪胜投资有限公司（Uphill Investment）为代表的中国资本联合体最终以 23 美元/股的价格（总交易对价 7.64 亿美元）将芯成半导体（ISSI）私有化，开创了以中国资本完成收购美国半导体设计领域上市公司的先河。

#### c. Mattson 项目

2015 年 12 月，公司旗下的北京屹唐盛龙半导体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约 2.99 亿美元对价启动对集成电路工艺设备供应商 Mattson Technology, Inc. 的私有化，并达成协议并购，屹唐盛龙通过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100% 控股 Mattson Technology, Inc.。美国时间 2016 年 5 月 11 日，该并购完成资金交割。Mattson Technology, Inc. 于 1988 年在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成立，是全球领先的集成电路工艺设备供应商。

### C.非上市股权投资

发行人依托北京经开区的优势企业,对在北京市注册的能够促进园区发展的企业进行非上市股权投资。

通过金融服务需求调研、与产业园区和政府部门全方位对接以及开展入区项目评审工作等形式,目前,公司积累了 300 余家项目企业信息。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公司主要非上市股权投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被投资企业名称	投资时间	发行人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中国电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5.12	39,236.00	15.00%	股权投资
北京航天易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4.12	2,260.00	20.00%	监测安防系统工程
北京新航城控股有限公司	2015.07	100,000.00	33.46%	房地产开发
太平洋世纪(北京)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10.09	39,200.00	49.00%	生产汽车零配件

## (2) 基金投资和管理

### ①基金投资和管理基本情况

发行人通过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和母基金的方式进行对外投资。公司成立初期,公司主要通过设立私募股权投资基金进行投资,经过多年的运行和摸索,逐渐搭建全方位、全流程的亦庄母基金体系,形成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和母基金双重投资体系。

发行人基金投资和管理业务以担任基金出资人为主。发行人本身不属于私募基金管理机构,不从事私募基金管理业务,不具有基金业协会登记的私募基金管理机构资格。发行人下属子公司亦庄产投是私募基金管理机构,具有基金业协会登记的私募基金管理机构资格。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亦庄产投共管理 6 支基金,分别为战新基金、民和昊虎基金、北京屹唐同舟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屹唐禾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屹唐创欣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同舟一号股权基金(有限合伙)。

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基金投资体系已签约基金 42 支,拟签约基金 3 支,已退出签约基金 4 支,已签约基金规模 6,127 亿元,基金认缴额达 536 亿元,实缴出资约 245 亿元。

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通过所投资基金共实现在投项目 473 个，总体投资金额达 1,816 亿元。

## ②母基金投资情况

### A.基本情况

2013 年 2 月 20 日，发行人基金管理平台亦庄产投成立。2013 年 4 月，公司母基金的主要融资平台——战新基金成立，基金最初认缴资本为 2 亿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战新基金认缴资本已经变更为 500.02 亿元，实缴资本 125.80 亿元。

投资策略方面，公司母基金投资充分依托政府和北京经开区资源和市场力量，聚焦集成电路、文化创意、高科技服务、生物医药、装备制造、节能环保等行业，境内、境外投资并重，完成涵盖引导基金、天使/VC 基金、并购基金及 VC/PE 基金等多种模式的产业基金体系，战略合作伙伴包括国科投资、盛世投资、宽带资本等知名投资机构。

盈利模式方面，目前母基金主要以基金出资人形式进行投资，个别投资项目在作为基金出资人的同时亦参股基金管理人，因此母基金主要通过转让所投子基金份额、所投子基金分红、子基金投资退出获取投资收益。公司子公司北京亦庄国际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母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受托管理母基金资产，向母基金收取一定的管理费用，当母基金所投资项目退出并获得收益时，作为基金管理人收取投资收益的一定比例作为对管理服务的报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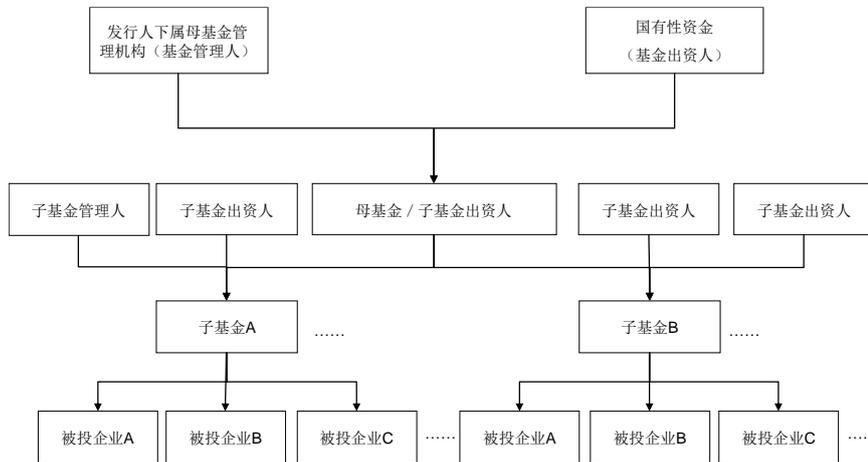
### B.投资模式

母基金是指专门向私募股权基金投资的基金，一般不直接投资企业（跟投除外），仅作为所投资基金的基金出资人。母基金由发行人主导设立，并作为基金管理人进行管理，目前以自有资金和国有资金作为母基金的资金来源，未来可能考虑引入联合民营资本。

发行人母基金体系主要以基金出资人形式投资于子基金作为主要的业务模式。在该业务模式下，由发行人出资组建母基金，和具有较强管理经验及投资能力的投资企业合作，以基金出资人形式与社会资本共同发起组建子基金。母基金承担出资义务，负责与其它出资人共同确定子基金管理团队和基金运作规则，确保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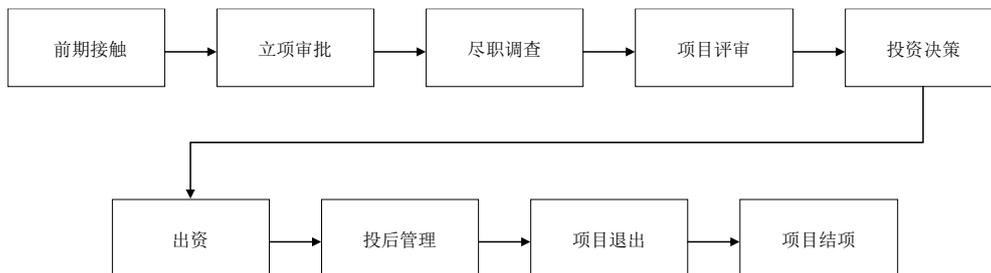
基金投资于政府规划中重点产业的企业,但具体投资决策由子基金的管理团队决策,最终以出售基金的形式实现退出。该业务模式能够很好的发挥发行人资金的放大效应,提高公共资金的使用效率。

发行人母基金投资模式如下图所示:



### C.投资流程

母基金投资遵循以下投资流程:



其中,项目筛选、投资决策和风险管理环节的具体情况如下:

#### a.母基金投资的项目筛选

根据亦庄产投《基金业务投资管理办法》,母基金业务的项目筛选主要通过前期调研、项目立项和尽职调查完成。

在前期调研环节,公司领导为每个项目指定项目负责人,由项目负责人组建项目团队。项目团队根据确定的投资方向和投资战略实施前期调研,发现、判断投资机会和投资价值。前期调研可以采用查阅资料、数据分析、行业调研、现场考察、访谈等方式。项目前期调研应重点关注拟投资基金信息、基金管理人信息,

以及拟投资方案等信息。如相关权利方要求签署《保密协议》、《投资合作意向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应按公司相关规定执行。

在项目立项环节，经过前期调研，项目负责人合理判断存在投资机会和投资价值的项目，应及时推进项目立项。满足下列各项条件的，项目团队可以按照《基金业务投资管理办法》的要求申请立项：①投资行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②已对基金管理人、基金基本情况进行了解；③已对拟投资项目进行分析，初步判断具有较好的投资价值；④已与相关方进行充分沟通，双方已初步达成合作意向，且具有较为明确的项目推进时间表。在申请立项前，项目团队应完成立项报告并填写立项工作表，并经立项评审会出具意见。

在尽职调查环节，项目团队根据立项评审意见，进一步细化尽职调查工作计划，并参照《基金项目尽职调查工作准则》开展。在尽职调查的基础上，项目团队对拟投资项目实施综合投资分析，编制投资分析报告。

#### b.母基金投资的投资决策

首先，风险管理部组织召开项目初审会，对项目团队提交的《投资分析报告》及项目相关资料文档进行审议。初审会经项目评审委员过半数出席方可举行，经出席会议的评审委员过半数通过方可提交投资决策委员会进行审核。

投资决策委员会是基金项目投资的决策机构。投资决策委员会所议事项采取集中审议、依次表决的规则，表决事项需全体参会委员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为有效通过。投资决策委员会具体工作方式以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规定为准。

项目团队应向投资决策委员会提交投资分析报告及相关演示文稿、尽职调查报告等为项目决策提供支持的文件。

#### c.母基金业务的风险管理和相应的风险控制机制

发行人就母基金业务的主要环节制定了相应的风险控制机制并严格执行。同时，发行人不断制定和完善母基金投资工作中涉及的各项制度、流程、方案、准则，确保母基金投资工作的开展有据可依、合法合规，并有助于风险的及时识别。各主要环节的风险控制机制如下：

尽职调查环节：在对项目进行决策前，先对项目开展深入的尽职调查，及时发现项目存在的各类风险问题并进行评判，在此基础上形成解决方案，必要时会聘请专业中介机构协助开展尽职调查工作；

评审决策环节：项目的决策需经过立项、初审、投决三个步骤的决策流程，确保决策工作的严谨性；

协议审核环节：项目投资协议需经过严格审阅，必要时会聘请专业中介机构协助进行协议审核，有效规避协议风险；

投后管理环节：在项目投资后对项目的运营情况持续进行监督，并按照协议规定进行管理，包括但不限于参与子基金的投资决策委员会、顾问/咨询委员会，获取子基金的定期报告和不定期报告，对子基金运行情况进行质询、实地检查等。

#### D. 出资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战新基金总认缴资本为 500.02 亿元，实缴资本为 125.80 亿元。战新基金具体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亦庄产投	普通合伙人	200.00	0.004
2	亦庄国投	有限合伙人	5,000,000.00	99.996
合计			<b>5,000,200.00</b>	<b>100.000</b>

发行人出资中，70,000.00 万元来自于政府代持资金。若考虑前述资金，战新基金的自有资金比例为 98.60%。

#### E. 投资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母基金主要投资设立的基金、母基金的认购比例以及该基金性质等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基金名称	成立日期	实缴规模	认缴规模	基金规模	认购比例（%）	基金性质	投资领域	偏好的投资阶段
北京集成电路制造和装备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14.09.09	100,000.00	100,000.00	600,000.00	16.67	产业基金	电子信息	成熟期
北京亦合高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4.09.18	20,000.00	20,000.00	51,000.00	39.22	产业基金	装备制造	成长期
北京屹唐盛世半导体产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15.07.21	12,870.00	12,870.00	13,000.00	99.00	产业基金	电子信息	成熟期

北京天图兴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15.06.26	10,000.00	10,000.00	300,000.00	3.33	产业基金	高端服务	成熟期
国新科创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14.09.16	100,000.00	100,000.00	454,500.00	22.00	产业基金	装备制造	成熟期
北京景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15.07.20	3,000.00	3,000.00	14,400.00	20.83	产业基金	高端服务	成长期
上海武岳峰浦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4.12.15	30,000.00	30,000.00	164,840.00	18.20	产业基金	电子信息	成熟期
北京芯动能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15.08.21	100,000.00	100,000.00	401,650.00	24.90	产业基金	电子信息	成熟期
北京集成电路设计与封测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14.09.25	20,000.00	20,000.00	112,100.00	17.84	产业基金	电子信息	成熟期
北京君联名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5.08.17	10,000.00	10,000.00	125,800.00	7.95	产业基金	文化创意	成长期
苏州北极光正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4.08.28	3,000.00	3,000.00	63,030.00	4.76	产业基金	高端服务	成长期
北京市文化中心建设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2015.08.27	80,000.00	80,000.00	2,000,000.00	4.00	产业基金	文化创意	成熟期
北京国科瑞华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15.10.16	30,000.00	30,000.00	221,619.00	13.54	产业基金	装备制造	成熟期
汉德工业4.0促进跨境基金I期（有限合伙）	2015.05.15	56,314.45	67,000.00	670,000.00	10.00	产业基金	装备制造	成熟期
北京崇德弘信创业投资基金	2013.10.08	2,500.00	2,500.00	26,300.00	9.51	产业基金	生物医药	成长期
北京亦庄生物医药并购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15.11.06	10,000.00	10,000.00	80,000.00	12.50	产业基金	生物医药	成熟期
北京屹唐半导体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15.05.26	151,769.35	151,769.35	151,769.35	100.00	产业基金	电子信息	成熟期
屹唐文创定增基金	2015.12.22	36,799.86	40,000.00	40,000.00	100.00	产业基金	文化创意	成熟期
北京屹唐盛龙半导体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15.11.13	131,351.85	259,990.00	260,000.00	100.00	产业基金	集成电路	成熟期
北京安鹏行远新能源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18.2.24	15,000.00	60,000.00	300,000.00	100.00	产业基金	新能源汽车	成熟期
北京星华智联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18.1.19	15,000.00	25,000.00	101,000.00	100.00	产业基金	装备制造	成熟期
北京屹唐长厚显示芯片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18.11.23	15,000.00	25,000.00	100,000.00	100.00	产业基金	集成电路	成熟期
北京集成电路先进制造和高端装备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2018.6.19	50,000.00	100,000.00	1,000,000.00	10.00	产业基金	集成电路	成熟期
北京华盖信诚远航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8.8.13	12,000.00	30,000.00	306,600.00	9.70	产业基金	生物医药	成熟期

注：子基金的投资领域仅指该基金偏好的投资方向，并不排除投资其他行业的可能性。

## F. 所投资基金结构化设计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亦庄产投共管理 6 支基金，分别为战新基金、民和昊虎基金、北京屹唐同舟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屹唐禾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屹唐创欣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同舟一号股权基金（有限合伙）。上述基金均不存在结构化安排。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作为基金出资人所投子基金中，仅有文建发展基金存在结构化设计的安排。文建发展基金成立于 2015 年 8 月 27 日，基金规模 200 亿元，发行人作为劣后级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8 亿元，结构化设计的具体情况如下：

#### a.主要协议条款

根据发行人签订的文建发展基金合伙协议，合伙人实缴的出资额为合伙企业的投资本金，普通合伙人与劣后级有限合伙人的投资本金原则上采取循环投资的方式进行循环投资，于合伙企业清算时依据协议一并分配给有权参与分配的合伙人。

项目投资收益分配顺序上，合伙企业在每个已退出项目中获得的投资收益，应当按照如下顺序在有权参与分配的合伙人之间进行分配：合伙企业取得的项目投资收益应根据协议相关约定首先分配给有权参与分配的合伙人中的优先级有限合伙人，直至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取回其实缴出资额并按照约定的年化收益率获取投资收益；合伙企业还有剩余投资收益的，根据协议相关约定向普通合伙人及劣后级有限合伙人分配。

#### b.权利义务安排

根据发行人签订的文建发展基金合伙协议，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出资额为限对合伙企业债务承担责任。战新基金作为北京市文化中心建设发展基金（有限合伙）的劣后级有限合伙人，在合伙企业存续期内，如其他劣后级有限合伙人享有优先于战新基金的权益或待遇，则战新基金有权同样享有该等权益或待遇。

#### c.权益保障措施

根据发行人签订的文建发展基金合伙协议，不存在针对劣后级有限合伙人的权益保障措施。

## d.持有劣后级比例

根据发行人签订的文建发展基金合伙协议，合伙企业首期认缴出资额中，合伙企业成立时总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16.32 亿元，其中普通合伙人 1 名，认缴出资为 0.32 亿元；有限合伙人共计 2 名，均为劣后级有限合伙人，认缴剩余的 16 亿元出资，其中发行人认缴 8 亿元，占劣后级比例为 50%。

## e.是否存在保本与最低收益条款及其他潜在资金风险

根据发行人签订的文建发展基金合伙协议，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人不应被要求返还任何有限合伙人的出资本金，亦不对有限合伙人的投资收益保底；所有本金返还及投资回报均应源自合伙企业的可用资产。就劣后级合伙人，合伙协议中无涉及劣后级合伙人的保本与最低收益条款及其他潜在资金风险。

## G.收益情况

发行人母基金投资的收益主要来源于两块，分别是亦庄产投作为发行人母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收取的基金管理费，以及母基金退出项目获得的收益分成。

基金管理费方面，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亦庄产投作为发行人母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收取的管理费金额（含受托管理亦庄国投出资参与的其他投资工具和/或基金的委托管理费）由亦庄产投的日常运营和受托管理其他投资工具和/或基金所需的成本、费用（以下简称“日常成本和费用”）及合理税后利润（为日常成本和费用的 10%-20%，同时不超过亦庄产投注册资本的 20%）两部分进行确定。

退出项目方面，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母基金直接投资退出的项目主要有北京融鑫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母基金已投子基金已退出的项目主要有北京国投明珠互联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中关村互金创新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上海壹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北京加华屹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母基金业务在管子基金项目的退出方式主要为存续期满清算退出或提前退出，具体的退出项目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投资成本	投资时间	退出时间	退出金额	退出收益	增值率
北京融鑫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50万元	2015/3	2016/12	765万元	15万元	2%
北京国投明珠互联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万元	2016	2018/7	100.55万元	0.55万元	0.55%

北京中关村互金创新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37亿元	2015/8	2018/1	1.52亿元	0.15亿元	10.94%
上海壹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67亿元	2015/12	2018/1	0.76亿元	0.09亿元	13.43%
北京加华屹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74亿元	2015/12	2017/9	0.80亿元	0.06亿元	8.12%

### ③私募股权基金投资情况

#### A.基本情况

发行人所投的私募股权基金主要聚焦于航空航天、集成电路、TMT、高科技服务业等新兴行业投资，合作方主要为政府、大型国有企业及大型民营企业，并以支持、推动北京经开区产业发展为重要目的。

盈利模式方面，目前公司主要采用基金出资人的方式进行投资，部分投资项目在作为基金出资人的同时亦参股基金管理人，因此主要收入为以转让基金份额、基金分红或存续期满清算退出获取的投资收益。此外，公司下属私募基金管理人存在个别担任基金管理人的私募股权基金，可获取基金管理费及超额收益分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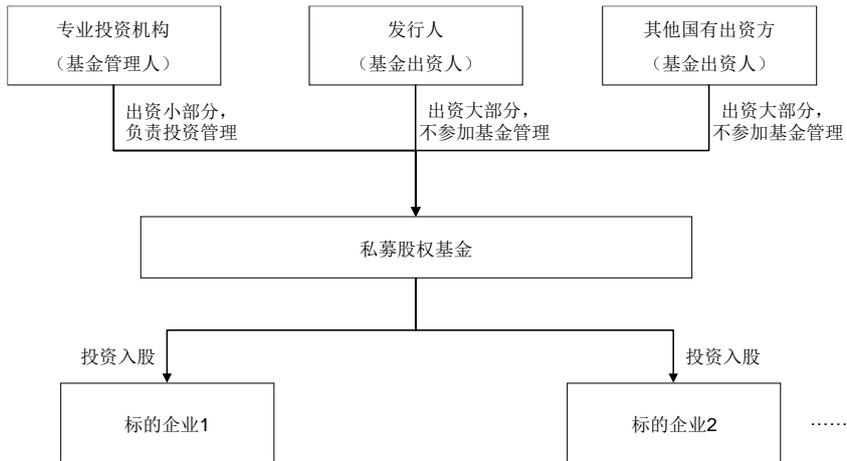
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共设立/参与设立 8 支私募股权基金，基金总规模 5,264 亿元，发行人实缴出资规模 134 亿元。

#### B.投资模式

发行人私募股权基金投资可分为两类：第一类是发行人为了实现北京经开区的产业集聚和招商引资，或者拟投资基金投向符合北京经开区行业发展导向，而其他出资方共同出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如航天产业投资基金和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此类基金往往规模较大；第二类是在产业投资的基础上，发行人选定投资项目后，以私募股权基金的形式成立专项基金。目前此类基金数量较少，仅有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亦庄产投于 2016 年 1 月 26 日和亦兴金控采用双基金管理人模式共同设立的民和昊虎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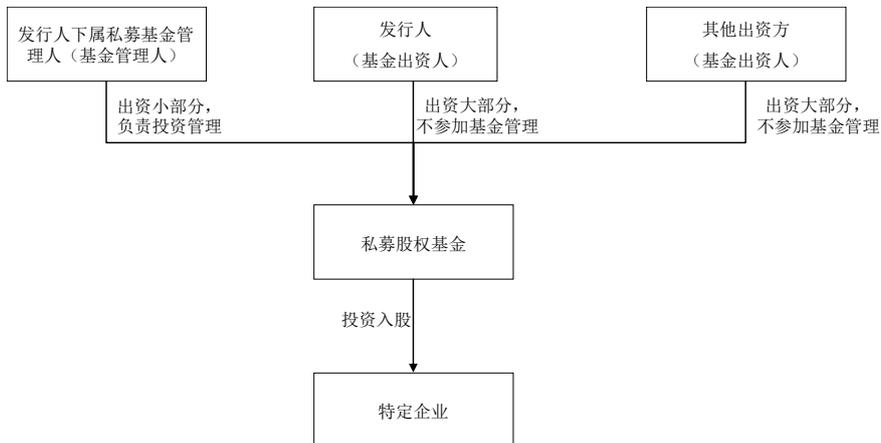
当发行人开展第一类私募股权基金投资时，其业务模式是，发行人以基金出资人身份，与基金管理人（在部分项目中发行人参股基金管理人）及其他出资方共同出资组建私募股权基金。发行人一般仅承担出资义务，不直接参与基金运作，最终以转让基金份额或存续期满清算退出。

### 发行人第一类私募股权基金投资投资模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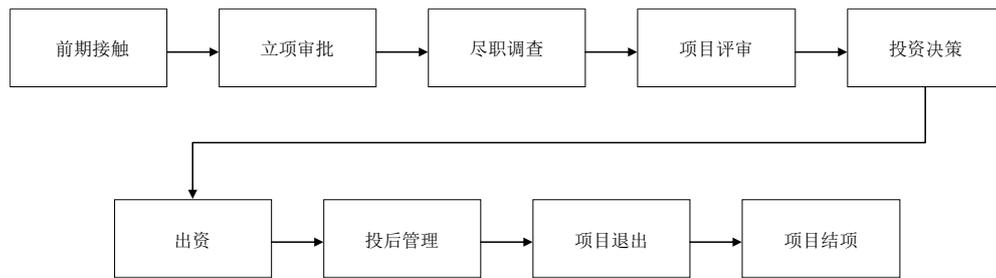
当发行人开展第二类私募股权基金投资时，其业务模式是，发行人选定拟投资特定项目后，确定以私募股权基金的形式进行投资，由发行人下属私募基金管理人作为基金管理人，发行人作为基金出资人，并与其他出资方以私募股权基金的形式共同发起设立投资该特定项目的专项基金。发行人下属私募基金管理人参与基金运作，并进行投资决策，发行人承担出资义务，最终以收取管理费和项目退出的方式获取收益。

### 发行人第二类私募股权基金投资投资模式图



#### C. 投资流程

私募股权基金投资遵循以下投资流程：



其中，项目筛选、投资决策和风险管理环节的具体情况如下：

#### a. 私募股权基金投资的项目筛选

根据发行人《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股权投资管理办法》，发行人基金投资的项目筛选主要通过项目发现、前期调研、项目立项和尽职调查。

在项目发现环节，发行人股权投资项目发现采取全员参与的模式，全员均可向公司引荐投资机会，并纳入公司项目库进行管理。

在前期调研环节，投资业务部门根据确定的投资方向和投资战略实施前期调研，发现、判断投资机会和投资价值。前期调研可以采用查阅资料、数据分析、行业调研、现场考察、访谈等方式。前期调研过程中，项目负责人对项目公司、行业协会及专家等进行访谈，对项目公司进行现场考察，并提交访谈记录或项目考察报告给项目分管领导及部门负责人。

在项目立项环节，项目负责人经过前期调研，整理项目信息，经部门讨论合理判断存在投资机会和投资价值的项目后，准备立项资料，及时进行项目立项。

在尽职调查环节，投资业务部门根据投资例会决议，参照《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尽职调查实施细则》，统一组织和协调尽职调查工作，并在尽职调查的基础上对拟投资项目实施综合投资分析，编制投资建议书。

#### b. 私募股权基金投资的投资决策

首先，投资业务部门、风险管理部需将投资建议书、风险评估报告提交投资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

其次，经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通过项目，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股东审批。经批准的投资项目，由项目负责人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及授权与相关方签署投资协议等法律文本。

#### c. 私募股权基金投资的风险管理和相应的风险控制机制

制度建设，发行人私募股权基金投资风险管理按照《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投资项目决策风险管理办法（试行）》实行，以进一步规范发行人投资行为，加强风险管理，有效防范和控制投资项目决策风险；

组织机构，私募股权基金业务的投资项目决策风险管理组织机构包括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例会、投资业务部门、风险管理部。其中，投资决策委员会是公司投资项目的审议机构，投资例会作为投资项目的决策支持机构，投资业务部门（含投资部、融资部、资产管理部）是风险应对主责部门，风险管理部是风险管理归口部门。

风险管理的实施包括信息收集与风险识别、风险评价、风险应对等三个步骤。信息收集与风险识别是对拟投资项目进行专项调查或可行性研究，充分识别风险和问题的过程；风险评价是基于尽职调查的信息，梳理拟投资项目存在的风险，对项目风险进行分析，并形成项目风险评估报告的过程；风险应对是针对投资决策阶段发现的项目风险，明确风险应对策略，制定风险应对方案，并实施执行应对方案的过程。

#### D. 投资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以基金出资人形式参与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基金名称	参与方式	成立日期	基金规模	公司实缴规模	投资方向	基金性质
1	北京航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基金出资人	2010.03.03	40.53	10.00	航天及航天相关产业	产业基金
2	北京亦庄互联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基金出资人	2012.06.14	3.65	1.00	云计算领域	产业基金
3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出资人/参股基金管理人	2014.09.26	1,387.20	90.23	重点投资集成电路芯片制造业，兼顾芯片设计、封装测试、设备、材料等产业环节	产业基金

4	北京市科技创新基金 (有限合伙)	基金出资人	2018.10.17	200.00	5.36	科技创新领域	产业基金
5	北京屹唐同舟股权投资 中心(有限合伙)	基金出资人 /基金管理人 (子公司)	2019.1.18	50.10	7.30	战略新兴产业	产业基金
6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 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出资人	2019.9	2,041.50	10.00	集成电路	产业基金
7	国家制造业转型升级基 金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出资人	2019/9	1,472.00	10.00	装备制造	产业基金
8	南风基金一期(Auster Fund 1 L.P.)	基金出资人	2020/4	70.00	0.00	装备制造	产业基金
合计	-	-	-	<b>5,264.98</b>	<b>133.89</b>	-	-

#### a. 航天产业投资基金

2010年3月,发行人与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了航天产业投资基金。该基金系有限合伙制封闭式人民币股权投资基金,存续期为10年。目前,航天产业基金管理资产规模为40余亿元,其中发行人作为有限合伙人投资金额为10亿元。目前航天产业基金运作情况良好,累计完成项目投资20余个,行业涉及航天、医药、农业等行业,项目阶段以成长期和成熟期为主。2017年、2018年和2019年,发行人分别收到基金分配3,837.49万元、24,158.10万元(包括本金9,595.05万元)和2,916.76万元(包括本金969.68万元)。

#### b.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

2014年,公司积极参与设立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该基金由工信部牵头组织实施,由国开金融、中国烟草、亦庄国投、中国移动等大型央企及国企共同发起设立。基金一期规模1,387.2亿元,其中亦庄国投认缴100亿元(含统筹资金9.77亿元)。基金存续期10年,可视实际情况延长5年。基金拟采取多种形式投资集成电路行业企业,也可参股地方政府或行业龙头设立产业投资基金。

截至2020年6月末,发行人所投私募股权基金投资最终投向为二级市场的情况如下表所示。其中27个为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所投项目,均为集成电路相关上市公司,系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以战略投资者身份,通过资本手段支持新兴产业企业发展所进行的投资,因而具有投资金额高、持股比例高、持股周期长、投资决策不受市场环境影响的特点。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和

航天产业投资基金均不涉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序号	基金名称	股票简称	证券代码
1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	中芯国际	00981.HK
2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	纳思达	002180.SZ
3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	三安光电	600703.SH
4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	北方华创	002371.SZ
5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	北斗星通	002151.SZ
6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	兆易创新	603986.SH
7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	晶方科技	603005.SH
8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	汇顶科技	603160.SH
9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	长电科技	600584.SH
10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	国科微	300672.SZ
11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	长川科技	300604.SZ
12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	国微控股	02239.HK
13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	耐威科技	300456.SZ
14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	通富微电	002156.SZ
15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	雅克科技	002409.SZ
16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	景嘉微	300474.SZ
17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	太极实业	600667.SH
18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	万业企业	600641.SH
19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	ACMR	ACMR
20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	华虹半导体	01347.HK
21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	安集科技	688019.SH
22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	瑞芯微	603893.SH
23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	华润微	688396.SH
24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	中微公司	688012.SH
25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	芯朋微	688508.SH
26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	芯原股份	688521.SH
27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	沪硅产业	688126.SH
28	航天产业投资基金	航天工程	603698.SH
29	航天产业投资基金	中公教育	002607.SZ
30	航天产业投资基金	中国同辐	01763.HK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发行人作为基金出资人所投私募股权基金中不存在

结构化设计的安排。

#### E.收益情况

退出项目方面，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作为基金出资人所投的私募股权基金主要已退项目及收益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所属基金	投资时间	退出时间 (年)	投资收 益率(%)	投资规模	收益规模
1	青岛双瑞海洋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航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10.12	2014	26.59	6,144.00	1,634.00
2	山东微山湖稀土有限公司	北京航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11.9	2014	91.65	1,162.00	1,065.00
3	北京第一机床厂	北京航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11.12	2013	17.00	28,991.00	4,929.00
4	嵊州盛泰色织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航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11.11	2015	28.87	13,899.00	5,774.79
5	宁波盛泰纺织有限公司	北京航天行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11.11	2015		6,111.00	
6	北京赛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航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11.9	2016/2018	677.84	9,084.39	61,577.89
7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航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12.12	2016	76.32	37,996.77	29,000.00
8	滴滴出行	国新科创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15.12	2017	33.07	16,000.00	5,291.90
9	航天恒星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航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12	2018	125.34	7,388.57	9,260.73
10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	北京航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14.6	2018	57.17	23,618.84	13,503.84
11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航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12.9	2018/2019	203.24	8,536	17,348.91
12	北京新美大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航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16.1	2019	45.14	32,997.50	14,898.26
13	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航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15.12	2019	196.31	2,737.93	5,374.90

发行人所投私募股权基金在管项目的退出方式主要有将基金投资入股企业形成的股权通过上市后卖出、转让给其他机构/个人，或者回购。

### (3) 政府项目代持管理

#### ①政府项目代持管理基本情况

公司政府代持管理项目主要是为政府部门进行专项股权投资及管理。公司代持管理项目共分两类，分别为统筹代持管理项目和代持基金管理项目。两者主要区别如下：

在主管单位方面，统筹代持的主管单位是北京市重大科技成果产业化项目审批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包括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代持基金的主管单位是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等政府部门。

在运作模式方面，统筹代持业务是根据《北京市重大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项目统筹资金股权投资管理暂行办法》（京财国资[2011]664 号）文件精神，北京市于 2010 年建立重大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项目资金统筹机制，根据“政府出资、市场运作、重在激励、适时退出”的原则，委托专业管理机构运作股权投资项目，代表政府对统筹资金形成的国有股权实施管理。代持基金业务则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商务部科技部关于批复中关村现代服务业试点方案的通知》（财建函[2011]32 号）、《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现代服务业试点扶持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通过成立引导基金，并采用招标的形式征集委托投资人进行专项投资。

盈利模式方面，政府代持管理项目不以盈利为目的，投资资金来自于政府出资，项目分红上交市财政，公司代表政府持有项目股权及对项目股权进行管理，向政府收取委托管理费，此外公司可参与共享知识产权。统筹代持管理类委托管理费用按全年实际加权平均投资额的相应比例核定（在 2 亿元及以下的部分，按 1.5%核定；2 亿元以上的部分，按 1%核定）。

## ②政府项目代持管理项目与其他业务的隔离机制

人员方面的隔离机制：发行人政府项目代持管理有专门人员负责，同一业务人员不得同时参与政府项目代持管理和自有资金投资两项业务；同一管理人员不得同时分管政府项目代持管理和自有资金投资两项业务。

资金方面的隔离机制：发行人需在委托单位指定的银行开设专户，专门用于投资资金的管理，和其他业务账户完全隔离，不存在资金相互占用的情形。每一会计年度，委托单位均会对代持管理项目做专项审计。

风险方面的隔离机制：根据发行人与委托单位签订的委托协议，发行人一般不直接参与被投资企业的日常经营管理，且未经委托单位同意，无权对所持被投资企业股权进行处置，参加清算、分红。发行人仅对代持管理项目收取委托管理费，不直接对代持项目投资结果负责。

### ③政府代持管理项目情况

公司是北京市 5 家市级股权投资资金的受托投资管理机构之一。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公司共有统筹代持项目为 7 个，投资额为 10.03 亿元。2017-2019 年分别实现委托管理费 7,454.75 万元、191.48 万元和 184.78 万元，款项均已到账。2017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退出项目个数别为 1 个、1 个、1 个和 0 个，实现退出收益 5,888.55 万元。

## 2、融资服务

为更好地服务北京经开区内企业，发行人打造融资服务模块以为入驻企业提供必要的资金支持及融资服务。公司相继成立了北京亦庄国际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北京亦庄国际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和北京亦庄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为入驻企业提供多样化的融资需求。

### (1) 融资担保

公司担保业务由亦庄国投子公司亦庄担保运营。亦庄担保成立于 2010 年 2 月，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注册资本为 19.61 亿元。亦庄担保针对中央扶持小微企业的政策，推出“亦保通”绿色通道，使企业五天内就能低本地拿到 300 万元以下贷款。同时，亦庄担保已被纳入北京市科委“北京市科技型小微企业 10 亿元专项融资行动计划”，可获得为科技型小微企业担保的风险补偿和业务补助。此外，亦庄担保已获得工程担保业务资质，未来担保业务范围将进一步扩大。

#### ①担保业务经营情况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分别实现融资担保收入 4,899.00 万元、5,920.00 万元、6,493.00 万元和 3,273.00 万元。

公司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担保业务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新增担保数（笔）	392	516	392	298
新增担保额（万元）	251,978.00	507,329.00	466,726.00	362,736.00
解除担保数（笔）	240	380	320	252
解除担保额（万元）	207,041.00	437,792.00	407,338.00	280,572.00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期末在保余额（万元）	538,780.00	493,843.00	424,306.00	364,918.00
期末在保数（笔）	648	496	360	288
担保放大倍数（倍）	2.45	2.28	2.00	2.65

注 1：担保放大倍数=期末担保责任余额/期末净资产

2019 年，亦庄担保新增（含续保）担保项目 516 笔，新增担保总金额为 507,329.00 万元，解除担保项目 380 笔，解保总金额为 437,792.00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保笔数为 496 笔，在保余额为 493,843.00 万元。

2020 年 1-6 月，亦庄担保新增（含续保）担保项目 392 笔，新增担保总金额为 251,978.00 万元，解除担保项目 240 笔，解保总金额为 207,041.00 万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保笔数为 648 笔，在保余额为 538,780.00 万元。

## ②担保业务地域和行业分布

亦庄担保客户全部位于北京市。公司担保业务服务的主要行业为批发、零售、工业和建筑业，上述行业在保余额共占期末在保余额比例为 68.33%。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在保客户的主要行业分布情况如下：

主要行业	期末担保责任余额（万元）	占比
批发业	99,549.00	18.48%
零售业	26,372.00	4.89%
工业	135,610.00	25.17%
建筑业	106,638.00	19.79%
合计	<b>368,169.00</b>	<b>68.33%</b>

## ③担保业务期限分布

公司担保业务在保项目合同期限以短期和中期为主。按金额统计，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短、中、长三期的在保项目分别占 65.30%、31.40%和 3.30%。具体情况如下：

期限	金额(万元)	占比
短期(一年以内,含一年)	351,803.00	65.30%
中期(三年以内,含三年)	169,177.00	31.40%
长期(三年以上)	17,800.00	3.30%
<b>合计</b>	<b>538,780.00</b>	<b>100.00%</b>

## ④担保业务客户集中度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亦庄担保前五大担保客户在保余额共计 41,400 万元,占期末在保余额的比重为 7.68%,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担保期限(年)	担保余额(万元)	担保类型	占比
1	北京四达时代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	9,700	融资担保	1.80%
2	四达时代通讯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3	9,200	融资担保	1.71%
3	北京资源亚太食品有限公司	1	8,000	融资担保	1.48%
4	瑞森控制设备(中国)有限公司	5	8,000	融资担保	1.48%
5	北京金成信达经贸有限公司	1	6,500	融资担保	1.21%
	<b>合计</b>		<b>41,400</b>		<b>7.68%</b>

## ⑤担保业务代偿及回收情况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新增代偿额分别为 6,909.00 万元、12,050.00 万元、5,300.00 万元和 270.00 万元。截至 2019 年末,公司担保累计发生代偿 31,847.00 万元,累计代偿率(累计代偿金额/累计担保责任解除金额)为 1.78%。2019 年度,公司代偿项目共追回 1,848.00 万元,累计代偿回收率为 8.36%,累计损失核销额为 0 万元,拨备覆盖率为 111.33%。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公司担保累计发生代偿 32,117.00 万元,累计代偿率(累计代偿金额/累计担保责任解除金额)为 1.61%。2020 年 1-6 月,公司代偿项目共追回 2,995.00 万元,累计代偿回收率为 42.00%,累计损失核销额为 0 万元,拨备覆盖率为 145.00%,总体风险较小。

## 发行人担保代偿及回收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当年代偿金额	270.00	5,300.00	12,050.00	6,909.00

当年已收回金额	2,995.00	1,848.00	6,263.00	412.00
当年赔付支出净额	2,622.00	4,458.00	5,787.00	6,497.00
担保代偿率 (%)	0.13	1.21	2.91	2.46
担保损失率 (%)	0.00	0.00	0.00	0.00

注 1: 担保代偿率=本年度累计担保代偿额/本年度累计解除的担保额

注 2: 担保损失率=本年度累计担保损失额/本年度累计解除的担保额

## 6 担保业务风险准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到期责任准备、担保赔偿准备及一般风险准备均呈现较大增长。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为 2,319.00 万元,担保赔偿准备金为 18,647.00 万元,一般风险准备金为 2,701.00 万元,拨备覆盖率为 111.33%。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为 3,493.00 万元,担保赔偿准备金为 20,632.00 万元,一般风险准备金为 2,701.00 万元,拨备覆盖率为 145.00%。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余额	3,493.00	2,319.00	2,081.00	1,769.72
担保赔偿准备金余额	20,632.00	18,647.00	13,213.00	8,645.71
一般风险准备金余额	2,701.00	2,701.00	2,205.00	1,770.56
<b>合计</b>	<b>26,826.00</b>	<b>23,667.00</b>	<b>17,499.00</b>	<b>12,185.99</b>
拨备覆盖率	145.00%	111.33%	104.15%	110.66%

注 1: 拨备覆盖率=担保准备金/担保代偿余额

## ⑦ 担保业务的反担保措施

在开展担保业务的同时,公司制定了《北京亦庄国际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反担保管理办法》和《北京亦庄国际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担保业务保后管理办法》作为担保业务反担保措施的执行依据。

担保业务反担保措施主要有抵押、保证、质押、第三方监管等,目前的担保业务反担保措施以保证和抵押为主。有抵押物的担保占总担保额的 95%,抵押品主要以房产为主,其它抵押品包括土地、工业厂房、车辆、设备,项目平均抵押物价值覆盖率为 80%。保证主要是客户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的个人连带责任保证,目前开展的融资担保业务原则上所有项目都需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

### ⑧担保业务的管理制度

发行人融资担保业务由子公司亦庄担保经营。亦庄担保成立后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进行了业务管理制度的建设，制定了包括《北京亦庄国际担保有限公司业务管理制度》以及覆盖从项目立项到保后管理全流程的担保业务相关制度，从总体上规范了担保业务管理，明确亦庄担保的定位与职责、信用担保对象和范围、信用担保的审批流程、风险控制措施（包括反担保措施）、担保项目的管理等，保证担保业务的规范化、制度化和程序化，防范和控制公司担保业务风险。

### ⑨担保业务的风险控制模式

亦庄担保的风险管理主要通过《北京亦庄国际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办法》得以规范并执行。围绕总体战略目标，亦庄担保在经营管理过程中，执行风险识别与评估、应对、监督、报告、考核等工作流程。

A.在风险识别评估上，各级风险管理部门每半年组织一次风险收集与风险识别，分别以《风险信息收集表》上报风险管理部、以《风险识别与评估表》形式填写评估结果。亦庄担保各部门在风险识别的基础上，通过评估风险重要性，得出风险评估结果。

B.在风险应对上，亦庄担保以风险规避、风险控制、风险转换和风险承担为应对策略，针对评估出的重大风险和专项风险进行管理；同时，风险管理部还做好了日常风险预警工作。

C.在风险监督上，由亦庄国投审计部负责牵头管理与维护《风险控制评价手册》，并对全面风险管理建立健全及日常运行进行监督。

D.在风险报告上，风险管理部每半年做好重大风险、专项风险等推进监控；每年年末，各部门编制本部门全面风险管理工作总结并上报审批。

E.在风险考核上，通过建立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调动各风险管理部门加强风险管理的主动性、积极性。

## (2) 小额贷款

公司小额贷款业务的经营主体为亦庄小贷。亦庄小贷成立于 2010 年 7 月，是北京经开区首家小额贷款公司。由于公司小贷业务出现较大比例的坏账，2015

年公司暂停了小贷业务的经营。2016-2018 年度亦庄小贷主要经营方向为处理不良贷款，期间仅于 2017 年发放 1 笔贷款，本金 300 万元，并于当年收回。2019 年度，亦庄小贷当年发放贷款 2 笔，共计 300 万元，当年收回贷款 1 笔 200 万元，另一笔跨年度贷款本金 100 万元也于 2020 年一季度如期收回本息。2019 年末贷款余额为 5,515.25 万元，并计入“发放贷款与垫款业务”科目。由于亦庄小贷以前年度发放贷款的担保措施以信用保证为主，其追回难度大，2019 年之前发放的贷款还未收回的 5,415.25 万元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2017 年亦庄小贷未有贷款追回，亦庄小贷于 2018 年 5 月收到大兴法院分回的相关债务人房屋拍卖款 166.72 万元，2018 年 8 月初通过大兴法院强执相关债务人银行存款收回 6.41 万元，以上两项合计收回款项 173.13 万元。2020 年 1-6 月，亦庄小贷收回贷款 1 笔，共计 145 万元，2020 年 6 月末贷款余额为 5,370.25 万元。

#### ① 小额贷款业务经营情况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6 月，公司分别实现小额贷款利息收入 5.66 万元、0 万元、3.53 万元和 0.91 万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亦庄小贷贷款余额为 5,370.25 万元，其中逾期贷款额 5,370.25 万元，逾期贷款 20 笔。报告期内公司小额贷款业务总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当年贷款发生额（万元）	0.00	300.00	0.00	300.00
当年结清贷款额（万元）	145.00	200.00	0.00	300.00
当年结清贷款笔数（笔）	1	1	0	1
期末逾期贷款额（万元）	5,370.25	5,415.25	5,415.25	5,588.38
期末逾期贷款笔数（笔）	20	20	20	20
期末贷款余额（万元）	5,370.25	5,515.25	5,415.25	5,588.38
实现贷款利息收入（万元）	0.91	3.53	0.00	5.66

#### ② 小额贷款业务贷款期限分布情况

公司小贷业务贷款期限基本处于 3 个月至 1 年之间，具体见下表：

单位：万元、%

业务期限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小于等于 3 个月	-	-	100.00	1.81	-	-	-	-

大于 3 个月小于等于 6 个月	2,566.87	47.79	2,566.87	46.54	2,566.87	47.40	2,740.00	49.03
大于 6 个月小于等于 12 个月	2,803.38	52.21	2,848.38	51.65	2,848.38	52.60	2,848.38	50.97
大于 12 个月	-	-	-	-	-	-	-	-
<b>合计</b>	<b>5,370.25</b>	<b>100.00</b>	<b>5,515.25</b>	<b>100.00</b>	<b>5,415.25</b>	<b>100.00</b>	<b>5,588.38</b>	<b>100.00</b>

## ③ 小额贷款业务贷款金额分布情况

公司小额贷款业务金额基本处于 100-300 万元之间，具体见下表：

单位：万元

金额分布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金额	笔数	金额	笔数	金额	笔数	金额	笔数
0-10 万元	-	-	-	-	-	-	-	-
10-50 万元	50.00	1	50.00	1	50.00	1	50.00	1
50-100 万元	-	-	-	-	-	-	-	-
100-300 万元	5,320.25	19	5,465.25	20	5,365.25	19	5,538.38	19
300 万元-500 万元	-	-	-	-	-	-	-	-
500 万元以上	-	-	-	-	-	-	-	-
<b>合计</b>	<b>5,370.25</b>	<b>20</b>	<b>5,515.25</b>	<b>20</b>	<b>5,415.25</b>	<b>20</b>	<b>5,588.38</b>	<b>20</b>

## ④ 小额贷款业务地域和行业情况

发行人小贷客户主要是北京经开区内的企业和个人。客户行业主要为工业企业和服务型企业。

## ⑤ 小额贷款业务按担保分类情况

按照担保形式划分，发行人小额贷款业务的担保形式以保证为主，极少数为抵押方式。

单位：万元

保证方式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金额	笔数	金额	笔数	金额	笔数	金额	笔数
信用	-	-	-	-	-	-	-	-
保证	5,370.25	20	5,415.25	20	5,415.25	20	5,588.38	20
有抵押	-	-	-	-	-	-	-	-
有质押	-	-	-	-	-	-	-	-
其他贷款（抵押并保证方式）	-	-	100.00	1	-	-	-	-

合计	5,370.25	20	5,415.25	21	5,415.25	20	5,588.38	20
----	----------	----	----------	----	----------	----	----------	----

#### ⑥ 小额贷款业务客户集中度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五大小额贷款余额共计 1,500.00 万元，占贷款余额的 27.93%，其前五大小额贷款客户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客户名称	贷款余额（万元）	贷款利率（%）	贷款期限（年）
1	北京韩茂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26.16	1
2	北京康竑业设备有限公司	300.00	26.16	1
3	北京大益华包装制罐厂	300.00	20.40	1
4	北京阳光润滑油有限公司	300.00	22.32	1
5	北京经中阳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300.00	18.00	1
合计		1,500.00		

由于亦庄小贷停业，2016 年公司无新增小额贷款客户；2017 年新增一名小额贷款客户，贷款金额 3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已结清贷款；2018 年至今新增 2 笔小额贷款客户。

#### ⑦ 小额贷款业务贷款损失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6 月 30 日，亦庄小贷逾期贷款余额分别为 5,588.38 万元、5,415.25 万元、5,415.25 万元及 5,370.25 万元。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亦庄小贷贷款余额为 5,370.25 万元，其中于 2019 年之前发生的余额为 5,415.25 万元的贷款全部逾期，已全额计提了 5,415.25 万元坏账准备。亦庄小贷已就全部逾期贷款向法院提起诉讼，所有诉讼案件均进入执行程序。

### （3）融资租赁

公司融资租赁业务由亦庄融资租赁运营。亦庄融资租赁成立于 2013 年 7 月，于 2014 年正式投入运营。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亦庄融资租赁注册资本为 15,437.11 万美元。

#### ① 融资租赁业务模式

公司的融资租赁业务模式主要包括直租和售后回租。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直租业务 69 笔，直租业务累计放款金额为 174,072.06 万元；售后回租业务 74 笔，售后回租累计放款金额为 217,110.98 万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直租业务 70 笔，直租业务累计放款金额为 174,622.06 万元；售后回租业务 79 笔，售后回租累计放款金额为 220,636.98 万元。

融资租赁分模式业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直租累计放款总额	174,622.06	174,072.06	103,749.72	96,539.43
当年直租投放金额	550.00	70,322.34	7,210.29	42,302.09
期末直租本金余额	103,341.50	106,336.10	53,535.51	56,223.75
当年项目累计个数	70	69	61	57
当年新增项目个数	1	8	4	7
售后回租累计放款总额	220,636.98	217,110.98	195,176.94	121,061.16
当年售后回租投放金额	3,526.00	21,934.04	74,115.78	58,950.00
期末售后回租本金余额	96,407.25	105,995.16	122,051.94	80,849.23
当年项目累计个数	79	74	61	46
当年新增项目个数	5	13	15	19

## ②融资租赁业务经营情况

亦庄租赁系由亦庄国投、亦庄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及经开区财政审计局于 2013 年 7 月 24 日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 15,437.11 万美元，立足经开区，面向京津冀，主要为装备制造、医疗健康、新能源及节能环保、电子信息等行业提供服务。亦庄国投直接间接对其持股 96.90%。2017-2019 年度，亦庄租赁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8,463.45 万元、10,140.12 万元和 10,853.11 万元。2019 年亦庄租赁实现营业收入 10,853.11 万元，同比增长 7.03%，净利润为 4,242.97 万元，同比增长 9.25%。

融资租赁业务经营情况表

单位：万元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融资租赁累计放款总额	395,259.04	391,183.04	298,926.66	217,600.59
当年融资租赁投放金额	4,076.00	92,256.38	81,326.07	101,252.09
期末融资租赁本金余额	199,748.75	212,331.26	175,587.45	137,072.98
当年项目累计个数	149	143	122	103
当年新增项目个数	6	21	19	26

## ③融资租赁业务地域分布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融资租赁业务的地区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省市	金额	占比
北京	53,531.20	23.59%
内蒙古	55,392.12	24.41%
甘肃	26,885.09	11.85%
河北	20,686.33	9.12%
宁夏	18,048.25	7.95%
河南	12,046.70	5.31%
浙江	9,541.43	4.20%
山东	9,399.98	4.14%
山西	8,091.83	3.57%
其他	13,286.74	5.86%
<b>合计</b>	<b>226,909.67</b>	<b>100.00%</b>

## ④融资租赁业务客户集中度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融资租赁业务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租赁物	合同金额	融资金额	占比	租赁期限 (年)
1	锡林浩特市京运通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风力发电	40,000.00	40,000.00	13.05%	10
2	苏州协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单晶硅生产	30,000.00	24,000.00	9.79%	5
3	山丹县龙辉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25,000.00	25,000.00	8.16%	5
4	北京顺投绿能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数据中心配套	11,813.79	10,457.60	3.56%	两笔，年限分别是 3、4
5	邢台兴乔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10,245.83	10,245.83	3.34%	5
	<b>合计</b>		<b>117,059.62</b>	<b>109,703.43</b>	<b>37.90%</b>	

## ⑤融资租赁业务行业分布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融资租赁客户的行业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行业	金额	占比
----	----	----

装备制造	16,703.20	7.36%
新能源	125,890.72	55.48%
生物医药	30,328.71	13.37%
节能环保	24,052.21	10.60%
电子信息	19,966.12	8.80%
其它	9,968.71	4.39%
<b>合计</b>	<b>226,909.67</b>	<b>100.00%</b>

#### ⑥融资租赁业务金额分布情况

融资租赁金额集中分布在 0-1,000 万元和 1,000-5,000 万元，发行人融资租赁业务按当期融资租赁投放金额具体分布如下：

单位：万元

金额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金额	笔数	金额	笔数	金额	笔数	金额	笔数
0-1,000 万元	1,853.00	4	3561.48	8	1,624.95	5	670.95	1
1,000-5,000 万元	2,223.00	2	26,822.73	9	22,659.34	8	70,581.14	24
5,000-10,000 万元	-	-	21,872.17	3	21,795.95	3	-	-
10,000 万元以上	-	-	40,000	1	35,245.83	2	30,000.00	1
<b>合计</b>	<b>4,076.00</b>	<b>6</b>	<b>92,256.38</b>	<b>21</b>	<b>81,326.07</b>	<b>19</b>	<b>101,252.09</b>	<b>26</b>

#### ⑦融资租赁业务的管理制度

发行人融资租赁业务由子公司亦庄融资租赁经营。亦庄融资租赁建立了项目立项、尽职调查、项目决策、合同审核、合同签订、合同执行、资产管理、结清管理等多个环节业务管理制度体系和流程，并通过制定《租前风险管理办法》和《租后管理办法（试行）》的业务制度进行系统化管理。

##### A. 立项资料收集及立项

项目经理在接到承租申请人融资需求后，应收集承租申请人、担保人、拟建设项目、租赁标的物等各方面的资料。项目经理根据收集的以上资料形成立项报告，将报告及相关资料送至风险管理部及法务部。

风险管理部通过公开数据初步核实承租人及担保人的情况，根据业务部递交的承租人立项资料，提出项目风险意见，为立项会决策提供参考。法务部通

过公开网站及公开资料初步核实承租人及担保人的情况，重点关注承租人、担保人合法存续情况、重大涉诉情况，承租人、担保人股权质押、动产抵押登记情况等，提供法律意见。项目立项会上，评委会根据项目相关情况，综合风险管理部和法务部的意见，提出是否准予立项。对于同意立项项目，给出尽职调查重点关注意见。

#### B.尽职调查

项目经理根据立项会意见，制定现场尽职调查计划,根据资料清单收集项目资料。项目经理对所收集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项目经理必须要求申请人对所提供的资料加盖申请人公司公章。

现场尽调调查过程中，对承租申请人及担保人的调查内容主要包括基本情况、所处行业状况、经营管理状况、财务及资信状况、租赁物件情况、与租赁业务相关的项目情况、抵质押物情况等。

调查结束后，项目经理应及时形成书面的调查报告。

#### C.项目风险审查

风控经理进行项目风险审查时依据的资料主要为项目经理尽职调查过程中收集并核实的关于申请人、担保人的资料信息，风控经理需与项目经理当面核实资料完整性，若风控经理认为送审材料中存在资料不齐的，应要求项目经理进行补充、完善；风控经理在进行现场风险审查前，应首先根据项目经理搜集的资料，对项目进行预审和初步分析，制定风险审查计划；风控经理在对项目进行预审和初步分析过程中发现项目存在重大问题，应与项目经理进行及时沟通，如涉及到项目能否继续推进，应会同项目经理向公司风控分管领导汇报。

在对项目进行现场审查后，风控经理应结合行业特点、背景和承租申请人实际情况，做作出明确的综合性审查意见，并撰写相应风险分析报告。如果项目经理在风险审查过程中认为项目无法继续推进，须提交项目终止报告至风险管理部，风控经理备注项目情况后以邮件形式向分管领导汇报。

#### D.项目评审

项目经理向评审会提交其尽职调查报告，风控经理向评审会提交其风险分析报告，评审会委员会根据项目情况及报告分析对是否同意承租申请人的申请给出意见。

#### E. 合同签署

项目经理负责落实评审会决议。项目经理在评审会批准为承租人提供融资租赁后，及时按照合同相关管理办法报批融资租赁合同。

#### F. 付款

项目经理应当在合同签订后，启动付款工作程序，向风险管理部提交《付款审批表》。风险管理部应当审核项目是否符合付款条件：1、承租人、出卖人已按约定履行合同内容。2、公司决策机构要求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已落实。项目符合付款条件后，风险管理部负责人在《付款审批表》签字确认。

#### G. 租后管理

资产管理部为公司项目租后管理的主要责任部门，设专员岗位负责公司开展项目租后管理工作，并定期向公司领导汇报工作进展。业务部各业务经理应对所负责项目实行终身责任制，对项目全过程进行负责，租后管理过程中应积极配合资产管理部完成各项管理工作。财务部负责向资产管理部提供项目放款日期，项目租金到账情况、逾期情况，收到租金后提供对应发票，并负责核实拟结清项目尾款金额。风险管理部负责协助资产管理部提供租后管理风险管控意见，提高租后管理风险防控意识。法务部负责对租后管理过程中的各项工作提供法律支持。综合部负责租后管理所需项目档案的借阅、借出、移交等工作。

#### H. 项目结清

项目正常结清：资产管理部应于合同即将到期前通知业务部启动项目正常结清流程。业务部需填写《项目结清审批表》，说明项目基本信息、已收款项、未收款项等内容，并完成《项目结清审批表》中所示相关部门及领导的审批。资产管理部与财务部确认项目所有应付款项均已到账后，出具《设备所有权转移证明》，由法务部审核内容后，与项目尾款发票、项目质押的相关资料一同提供承租人。

项目提前结清：公司有权依照合同约定对承租人收取提前结清手续费，用以弥补提前结清可能对公司造成的财产损失风险。提前结清手续费由业务部结合项目具体情况及对公司造成的财产损失情况确认，并与承租人沟通于项目提前结清时一并收取。承租人提出项目提前结清需求后，业务部需填写《项目结清审批表》，说明项目提前结清风险、项目基本信息、已收款项、待收款项等内容，由公司各相关部门及公司领导审批确认。审批通过的，业务部应告知承租人及时支付提前结清应付款项，资产管理部完成后续项目结清工作。审批未通过的，业务部应告知承租人项目需按原合同约定继续执行。

### 3、园区运营

#### (1) 园区运营基本情况

发行人园区服务板块主要由其下属子公司北京通明湖信息城发展有限公司负责具体经营。通明湖信息城于 2011 年 7 月注册成立，注册资本金 30 亿人民币，主营园区投资开发、资产运营以及科技服务等业务。公司是亦庄国投高端产业承载平台和产融一体发展平台，是产融联动、一体多园、创新发展的重要实践。公司致力于构建高端、高新、高价值信创产业聚集中心，输出中国技术、中国体系、中国方案，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通明湖信息城。

经开区国家信创园是通明湖信息城公司的重要园区项目之一，园区作为国家信息技术应用创新核心基地，依托“企业集聚+平台赋能+应用驱动+群体突破”政产学研用联合创新模式，深化产业链、资金链、服务链三链融合，搭建企业联合攻关新平台，打造产业协同发展新模式，促进产业快速发展。

园区依托通明湖环湖生态空间，规划面积 100 万平米，涵盖科研、居住、商业、酒店、会展等多元化服务功能，为科研服务和生活服务提供良好的体验。

经开区国家信创园起步区（原创新中心项目）项目共分三期项目开发。一期开工时间为 2012 年 11 月。截至目前项目三期均已完成合同施工内容，其中三期项目（G4 地块）进入验收阶段。信创园建成后，将主要通过出租房产获取收入。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经开区国家信创园起步区建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万平方米

名称	总投资	预计完工日期	已完成投资	建筑面积	可出租面积	工程进度
----	-----	--------	-------	------	-------	------

信创园起步区 A 区	21.35	2018	20.41	27.37	15.64	已完工
其中：一期	10.89	2017	10.84	13.00	5.18	已完工
二期	10.46	2018	9.57	14.37	10.46	已完工
信创园起步区 B 区	18.50	I 标段：2019.12 II 标段：2019.12	16.29	25.39	17.92	已完工

## (2) 园区运营业绩情况

2017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发行人园区运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091.71 万元、1,502.71 万元、2,652.32 万元和 2,245.51 万元，主要由租赁收入和服务费收入构成。

出租情况来看，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信创园起步区 A 区可出租面积共计 15.64 万平方米（包括自用 0.9 万平方米，不含住宅 3.23 万平米），已出租面积 8.84 万平方米，出租率为 57%；信创园起步区 B 区可出租面积共计 17.92 万平方米，已出租面积 6.53 万平方米，出租率为 36%。

## 截至 2020 年 6 月未经开区国家信创园起步区出租情况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已出租面积 (平方米)	签约年限 (年)
信创园起步区 A 区	中船重工海空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843.34	2
	中船重工海空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54.47	1
	北京鹤峰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305.95	3
	中科广聚（北京）生物医学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1,807.00	5
	博雅工道（北京）机器人公司	2,412.60	3
	熊猫（天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68.11	5
	北京创世诺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268.11	5
	哈尔滨瀚邦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268.11	3
	北京赛莱克斯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8,462.62	6
	北京国育世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1.82	3
	北京国育世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16.22	3
	中教能源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	312.80	3
	安普德（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973.64	3
	北京踏歌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1,299.75	6
	北京中教智联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539.75	3
	北京中教资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91.70	3
	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	369.88	
	华芯威半导体科技（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1,299.75	3
北京中科慧眼科技有限公司	323.67	3	

	中创宏远(北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68.11	6
	北京想实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24.41	3
	奇点新能源技术开发(北京)有限公司	2,599.50	6
	申科智能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71.28	3
	统信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0,113.43	5
	北京国望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2,599.50	5
	青年假日(北京)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226.78	15
	北京河岗忠峰商贸有限公司	175.18	8
	北京大恒创新技术有限公司	255.22	3
	奇安信网神网络安全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4,714.83	5
	统信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2,854.65	4
	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华宇金信(北京)软件有限公司 北京万户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6,286.32	5
	北京东华信创科技有限公司	1,571.61	5
	北京金山信创办公软件有限公司	1,571.61	5
	国育启真科技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466.22	2
	北京鲲鹏大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880.99	5
	北京宝德自强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1,299.75	5
	龙芯中科(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970.53	5
	迪斯杰信创(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299.75	3
	北京优炫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299.75	5
	北京中孚永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299.75	5
	北京星巴克咖啡有限公司	197.37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86.26	5
	北京天恒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14.09	0.5
	北京礼信年年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650.00	3
	中船重工海空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843.34	2
	中船重工海空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54.47	1
	<b>小计</b>	<b>88,376.18</b>	-
信创园起步区 B 区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19,952.55	5
	北京计算机技术及应用研究所	12,804.84	5
	北京神州慧安科技有限公司	1,666.00	5
	神州信创(北京)集团有限公司	6,766.46	5
	神州国信(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665.89	5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66.47	5
	青年假日(北京)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7,211.18	15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565.75	5
	<b>小计</b>	<b>65,299.14</b>	-

#### 4、销售业务

发行人销售收入主要源自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销售集成电路工艺设备、零备件、服务等。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是从事集成电路设备设计与研发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营业务包括：设计，制造，销售用于制造集成电路（IC）的工艺设备；为全球的半导体产业供应等离子体和快速热处理设备。并主营四个领域产品：光刻胶剥离设备、蚀刻设备、常规快速热处理设备（RTP）和 MSA（毫秒级退火设备）。

##### （1）盈利模式

半导体工艺流程主要包括单晶硅片制造、集成电路（Integrated Circuit）设计、集成电路制造（IC 制造）和集成电路封测（IC 封测）。单晶硅片制造需要单晶炉等设备，IC 制造需要光刻机、刻蚀机、薄膜设备、扩散\离子注入设备、湿法设备、过程检测等六大类设备。半导体设备中，晶圆代工厂设备采购额约占 80%，检测设备约占 8%，封装设备约占 7%，硅片厂设备等其他约占 5%。

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为集成电路设备制造企业，主要业务包括设计、制造并销售用于 IC 制造的工艺设备。产品主要包括：刻蚀设备 ParadigmE，ParadigmE XP；光刻胶剥离设备 SUPREMA®，SUPREMA XP；快速热处理设备 Helios®，Helios XP，Millios®。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通过销售设备取得收入，从中扣除原材料、加工费等相关成本和管理、研发、销售等费用取得利润。

##### （2）上下游产业链情况

集成电路制造业是整个集成电路产业链的核心，集成电路芯片的制造过程需要数十种工艺设备、经过数百道工序，而设备则是集成电路制造业的基础，设备的投资占集成电路生产线总投资约 70%，按照集成电路制造工艺的复杂程度划分，其中最为关键的工序是光刻、离子注入、刻蚀、薄膜淀积，每道工艺必须在相应的设备上进行。

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处于集成电路产业链的前端环节，为芯片厂商提供生产设备。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实行订单式生产为主的生产方式。订单式生产是指公司根据客户的交期、参数需求进行定制化配置及生产制造，以应对客户的差异化需求。

### (3) 产销区域

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美国和德国建立了三个研发和生产基地。其产品的销售覆盖中国大陆和海外多家领先晶圆代工企业。

## 5、委托贷款

2017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中的委托贷款利息收入分别为 2,779.68 万元、7,331.67 万元、5,483.99 万元和 1,226.88 万元。截至 2019 年末，公司委托贷款余额达 43,697.69 万元，较 2018 年末减少 63.05%。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公司委托贷款余额为 32,018.05 万元，较 2019 年末减少 26.73%。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委托贷款余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委托贷款余额	32,018.05	43,697.69	118,266.00	85,062.21

报告期内，委托贷款未发生减值的情况。

公司严格控制委托贷款风险，委托贷款企业均为开发区内企业，对其委贷前公司需进行详细尽职调查，内部程序上均需经总经理办公会、董事会及股东会/股东的同意方能实施。同时视委托贷款方具体情况要求对方提供担保措施。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委托贷款前五大客户占比达 93.70%，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贷款余额	贷款期限	起止日期
博尔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1,000.00	36 个月	2018/6/8-2021/6/8
北阀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12 个月	2020/5/25-2021/5/24
北京嘉诚兴业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	6 个月	2020/5/19-2020/11/19
北京火柴互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00.00	12 个月	2019/10/23-2020/10/23
北京敬业达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1,500.00	12 个月	2019/9/23-2020/9/23
合计	30,000.00	-	-

### (五) 发行人的相关业务资质及业务的合法合规情况

#### 1、发行人的相关资质

##### (1) 发行人基金投资业务相关资质及备案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基金投资业务的主要业务资质及备案情况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单位	登记/备案日期
1	北京亦庄国际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公示信息	P1013761	中国基金业协会	2015.5.21
2	北京亦庄国际新兴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私募基金备案证明	SD6466	中国基金业协会	2015.6.24
3	烟台民和吴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私募基金备案证明	SH4774	中国基金业协会	2016.4.25
4	北京屹唐创欣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私募基金备案证明	SS3532	中国基金业协会	2017.4.12
5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屹唐禾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私募基金备案证明	SK4106	中国基金业协会	2016.7.21

## （2）发行人其他业务相关资质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其他业务的主要业务资质和经营许可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单位	登记日期
1	北京亦庄国际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融资性担保机构经营许可证	00001323	北京市金融工作局	2016.3.23
2	北京亦庄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0669448	北京市人民政府	2016.6.17

## 2、发行人业务的合法合规性

### （1）发行人基金投资管理业务的合法合规性

发行人本身不属于私募基金管理机构，不从事私募基金管理业务，不具有基金业协会登记的私募基金管理机构资格。发行人下属子公司亦庄产投是私募基金管理机构，具有基金业协会登记的私募基金管理机构资格。亦庄产投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募集行为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进行私募基金的设立、管理和运作。基金管理业务符合《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对于合格投资者、资金募集和投资运作的相关规定，包括但不限于：

①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亦庄产投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司法》、《合伙企业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其中，

亦庄产投管理的单只私募基金的投资者累计均不超过 200 人。符合《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一条对合格投资者的规定。

②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亦庄产投管理的私募基金的合格投资者均具有相应的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担能力，投资于单只私募基金的金额均不低于 100 万元，而且合格投资者均为净资产不低于 1,000 万元的单位、金融资产不低于 300 万元或者最近三年个人年均收入不低于 50 万元的个人。符合《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③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亦庄产投管理的私募基金将下述投资者视为合格投资者：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等养老基金，慈善基金等社会公益基金；依法设立并在基金业协会备案的投资计划；投资于所管理私募基金的私募基金管理人及其从业人员；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符合《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对合格投资者的规定。

④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亦庄产投管理的私募基金，主要通过自身进行推介和募集资金，即通常先制定募集说明书，自己向潜在的投资人推介，如果其有投资意向，则签订相关协议；或者直接向潜在投资人口头介绍，如果其有投资意向，则直接签订相关协议。在募集资金过程中，不存在向合格投资者之外单位和个人募集资金的情形，亦不存在通过公众传播媒介或者讲座、报告会、分析会和布告、传单、手机短信、微信、博客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向不特定对象宣传推介的情形。符合《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四章第十四条对资金募集方式的规定。

⑤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亦庄产投管理的私募基金不存在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的情形，符合《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五条的规定。

⑥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亦庄产投自行销售私募基金，并按照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担能力问卷及风险揭示书的内容与格式指引的规定，要求有投资意向的单位或个人填报《投资人信息表》，由基金管理人对投资者的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担能力进行评估审核，向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担能力相匹配的投资者推介相应风险的私募基金。符合《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十六条、第十七条的规定。

⑦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亦庄产投投资运作私募基金,均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第九十三条、第九十四条内容签订基金合同,明确各方当事人的权利义务。符合《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条对基金合同的规定。

⑧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亦庄产投管理私募基金的资金管理方式,主要有:商业银行托管和基金管理人单独管理。其中,商业银行托管方式下,商业银行接受基金的委托,保管基金资产,监督基金管理人日常投资运作,受托商业银行开设基金资产托管专项账户,依据管理人的指令进行清算和交割,保管基金资产,在有关制度和基金契约规定的范围内对基金业务运作进行监督,并收取一定的托管费;基金管理人单独管理方式下,基金管理人负责资金的清算和交割,并有接受基金出资人查询和监督的义务。符合《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对基金托管人的规定。

⑨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亦庄产投管理的每一只私募基金,均坚持专业化管理原则,建立了防范利益输送和利益冲突机制。符合《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二条对基金管理机制的规定。

⑩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亦庄产投及其相关从业人员不存在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禁止的行为。亦庄产投严格按照基金合同,如实向投资者披露可能影响其合法权益的重大信息。公司基金管理业务不存在《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三条所述行为。

⑪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亦庄产投严格按照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规定,及时填报并定期披露基金管理人及其从业人员的有关信息、所管理基金的投资运作情况和杠杆运用情况,并且按要求及时报送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基金运作情况。符合《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四条、第二十五条的规定。

⑫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亦庄产投建立了规范的文档管理制度,对私募基金投资决策、交易和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方面的记录及其他相关资料,进行规范化和制度化的收集、存档、使用和移交。符合《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六条的规定。

## (2) 发行人融资担保业务的合法合规性

发行人子公司亦庄担保从事融资担保业务，严格按照《融资性担保公司管理暂行办法》、《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及其四项配套制度等规定进行融资担保业务的运营，包括但不限于：

①亦庄担保的经营范围为融资性担保业务：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及其他融资性担保业务；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债券担保、诉讼保全担保、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工程履约担保、尾付款如约偿付担保等履约担保、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投资。（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公司未从事其经营许可证上载明的“业务范围”以外的其他经营业务。上述经营范围符合《融资性担保公司管理暂行办法》第十八条和第十九条、《融资担保业务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②亦庄担保不存在为其他融资性担保公司的担保责任提供再担保和办理债券发行担保业务，近两年也不存在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符合《融资性担保公司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条的规定。

③亦庄担保未从事吸收存款、发放贷款、受托发放贷款、受托投资及监管部门规定不得从事的其他活动，符合《融资性担保公司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的规定。

④截至 2019 年末，公司合并计算关联方后的融资担保第一大客户的融资性担保责任余额占净资产的比例未超过 10%；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债券发行人提供担保的情况。符合《融资性担保公司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七条、《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十六条的规定。

⑤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亦庄担保的期末担保责任余额/期末净资产分别为 2.65、2.00 和 2.28 倍，未超过 10 倍，符合《融资性担保公司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八条、《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十五条的规定。

⑥2017-2019 年，亦庄担保以委托贷款方式向北京光谷创新置业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金额分别为 20,000.00 万元、0 万元和 0 万元。北京光谷创新置业

有限公司系一家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销售的民营企业,借款人为贷款提供了足额的担保措施,委托贷款金额未超过亦庄担保净资产的 20%,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符合《融资性担保公司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九条的规定。

⑦亦庄担保不存在为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子公司提供融资性担保的情形,符合《融资性担保公司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条、《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十七条的规定。

⑧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亦庄担保当年融资性担保在保对应的担保费收入分别为 3,539.44 万元、4,162.00 万元和 4,638.00 万元,其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分别为 1,769.72 万元、2,081.00 万元和 2,319.00 万元,为担保费收入的 50%;担保赔偿准备金占期末担保责任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2.37%、3.11%和 3.78%,不低于当年年末担保责任余额 1%,且累计担保赔偿准备金未超过当年担保责任余额 10%;亦庄担保净资产与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担保赔偿准备金之和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1.97%、98.42%和 97.37%,不低于 60%,符合《融资性担保公司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一条、《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十八条的规定。

### 3、近期证监会关于私募基金管理机构的监管政策对发行人业务经营和偿债能力的可能影响的说明

近期,中国基金业协会对私募投资基金的募集、信息披露、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备案、内部控制等方面发布了一系列规定,强化了对私募投资基金的监管,主要包括:

序号	名称	发布时间	发布机构	主要内容
1	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指引	2016.2.1	中国基金业协会	规范私募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
2	私募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2016.2.4	中国基金业协会	规范私募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3	关于进一步规范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若干事项的公告	2016.2.5	中国基金业协会	取消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 提出关于加强信息报送的相关要求 提出提交法律意见书的相关要求 提出私募基金管理人高管人员基金从业资格相关要求
4	私募投资基金募集行为管理办法	2016.4.15	中国基金业协会	规范私募投资基金的募集行为

上述规定发布后，发行人已根据上述规定进一步完善了内部相关管理制度，实施自查并严格执行，确保业务经营符合上述规定的要求。

在业务经营方面，首先发行人并无上述规定限制的经营行为，其次，上述规定有助于发行人进一步完善经营管理制度，提高风险控制能力，规范业务经营行为，提升经营管理能力。在偿债能力方面，上述规定系私募投资基金运营相关规定，不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

## 七、发行人所处行业状况

### （一）股权投资行业情况

#### 1、行业发展现状

##### （1）风险投资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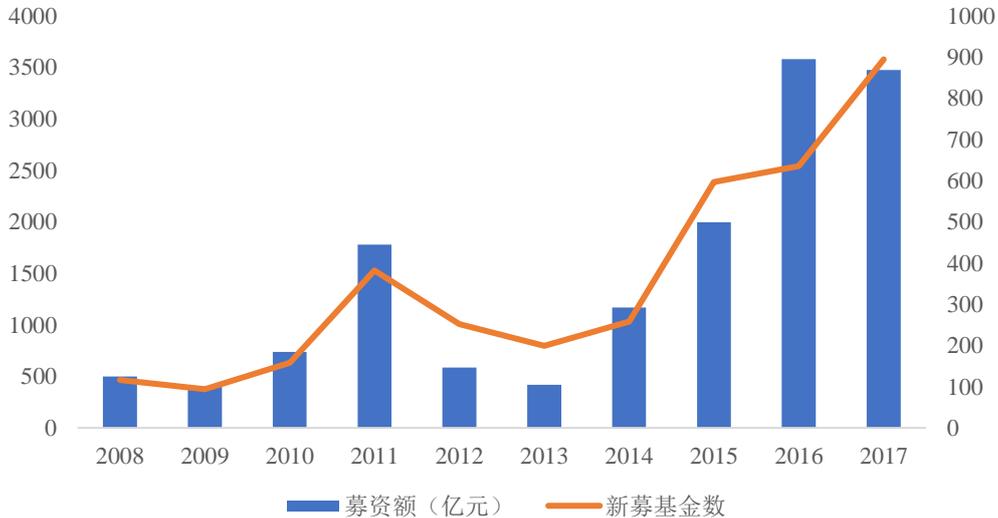
近年来，受益于国家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的逐步完善、行业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出台及扶持，国内创业投资得以迅猛发展，投融资活动极其活跃，参与创业投资的基金和募资投资金额屡创新高，尤其在国际金融危机席卷全球后，中国的创业投资市场仍然保持了极高的活跃度和吸引力，集聚了众多境内外资本、创业投资机构、各种基金、各类人才参与到创业投资领域。

从行业发展阶段上看，我国创业投资行业于 2000 年前后兴起。其后五年因为股市行情低迷，项目退出渠道受阻，行业整体业务量增长缓慢。以 2006 年实施的《创业投资企业管理暂行办法》为转折标志，伴随着《公司法》、《证券法》和《合伙企业法》的修订颁布，创投设立和投资运作的法律基础初步确立。2004-2006 年，股权分置改革的实施打通了股权投资的主要退出渠道。2009 年，随着创业板正式开板，股权投资的退出渠道进一步被拓宽。2009 年至今，我国创投行业进入快速发展阶段。

从募集规模上看，据清科研究中心统计，2008-2017 年，新募集基金数增加了 779 支至 895 支，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2.67%，2017 年度新募集基金数较上年增长 40.72%；募集金额则由 499.00 亿元增加至 3,476.68 亿元，年均增长近 21.42%。2017 年，中外创投机构共新募集 895 支可投资于中国大陆的基金，已知募资规

模的 895 支基金新增可投资于中国大陆的资本量为 3,476.68 亿元, 平均募集规模为 3.88 亿元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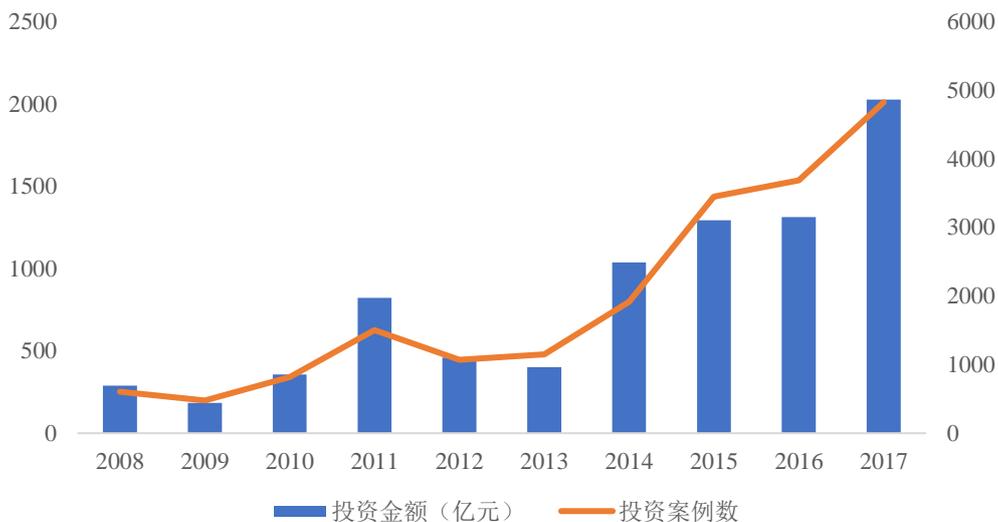
### 2008-2017 年创投机构募资情况



数据来源: 清科研究中心

从投资规模上看, 据清科研究中心统计, 2008-2017 年, 投资案例由 607 例增至 4,822 例, 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23.03%, 2017 年度投资交易案例较上年增长 30.93%; 同时, 在 10 年间, 投资交易涉及金额由 288.00 亿增至 2,025.88 亿元, 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21.54%。2017 年度共发生的 4,822 起投资交易中, 平均投资规模已达 4,201.33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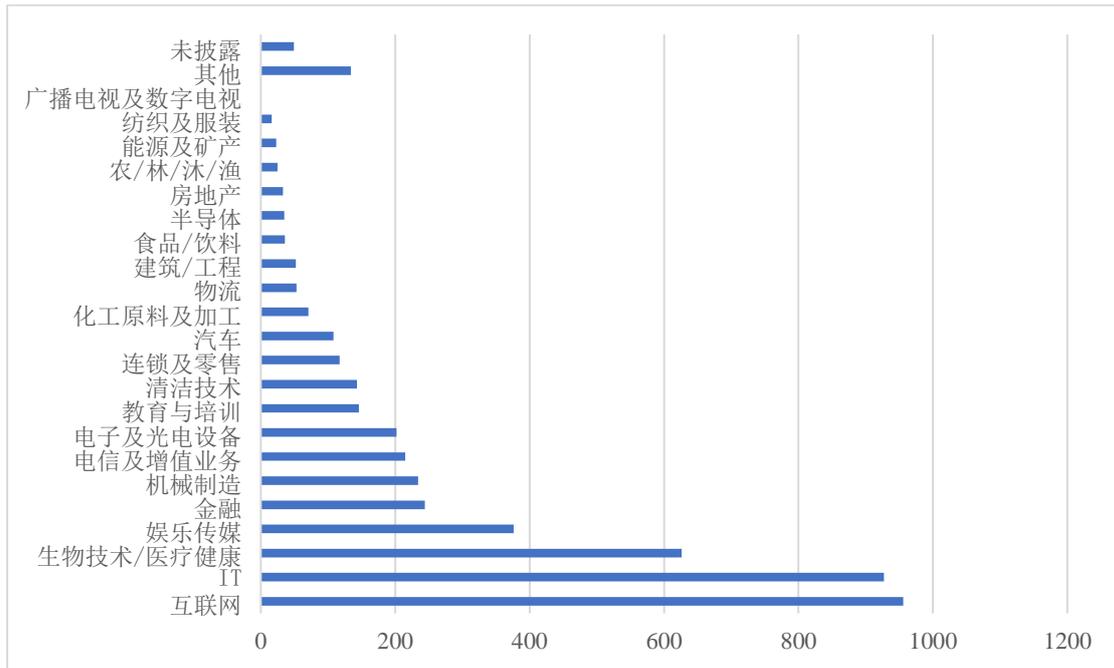
### 2008-2017 年创投机构投资情况



数据来源: 清科研究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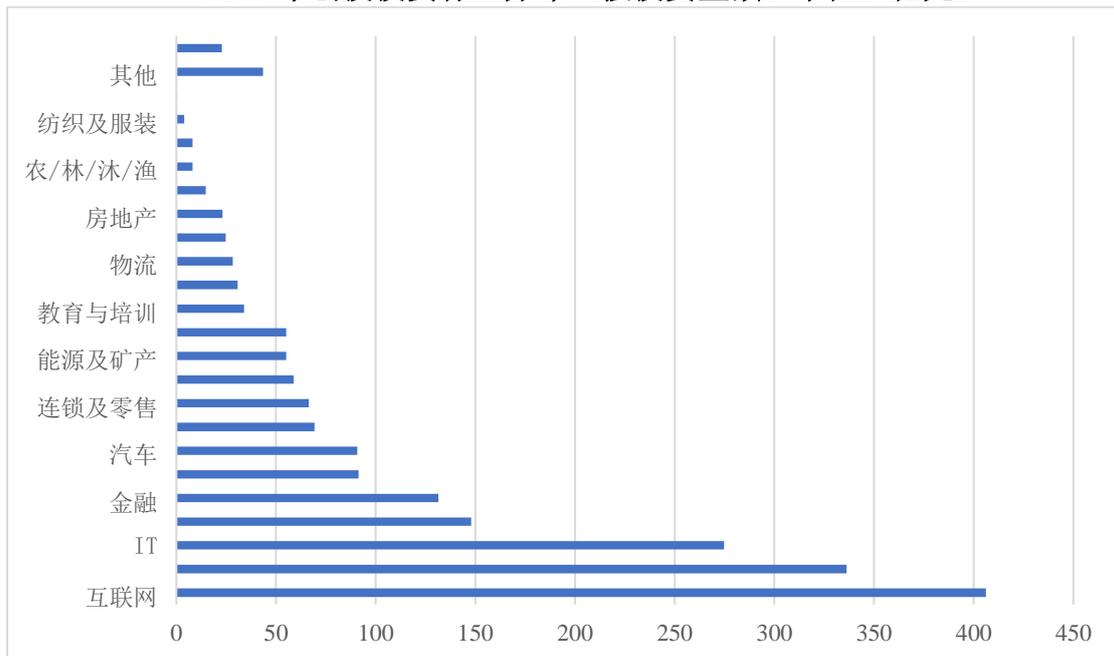
从投资行业上看，据清科研究中心统计，2017 年度，互联网行业以 956 起投资、406.19 亿元投资额拔得头筹，投资案例排名前五的其他行业分别是 IT、生物医药、娱乐传媒和金融，分别发生 927 起、626 起、376 起和 244 起投资；投资金额排名前五的其他行业则是生物医药、IT、电信及增值业务和金融，分别为 336.18 亿元、274.72 亿元、147.84 亿元和 131.42 亿元。

### 2017 年创投投资行业分布（按投资案例数）



数据来源：清科研究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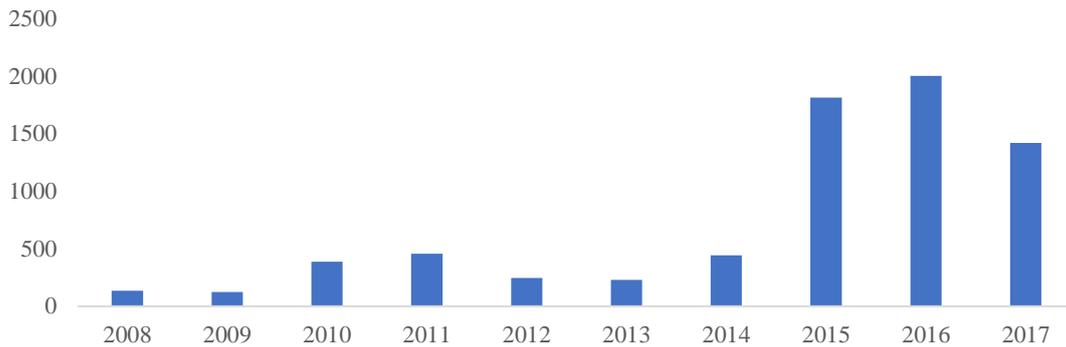
### 2017 年创投投资行业分布（按投资金额，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清科研究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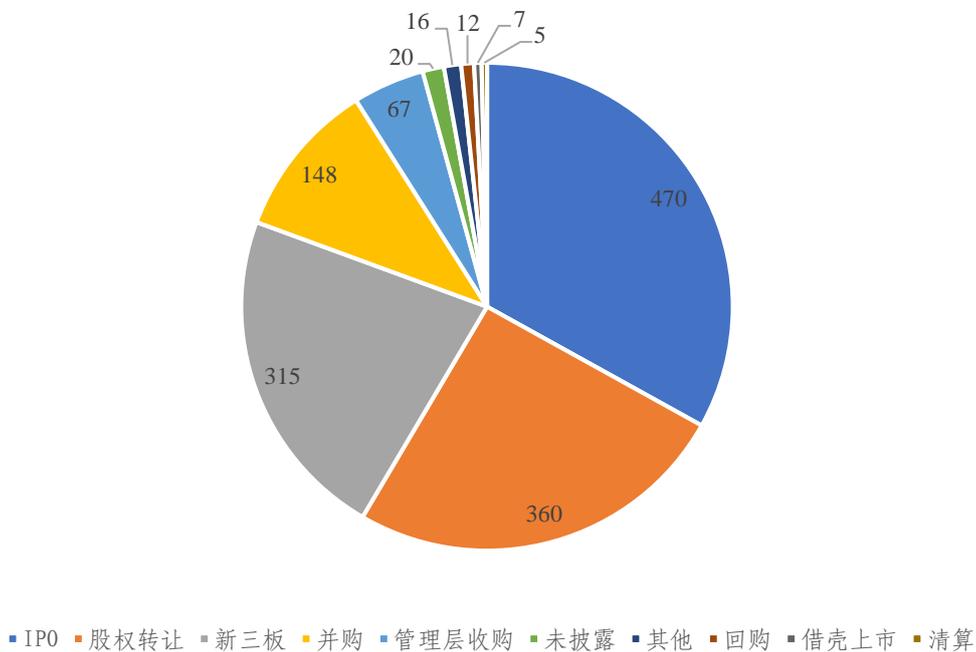
从退出层面上看，据清科研究中心统计，2017 年度共有 1,420 起投资退出，较上年度 2,001 起减少 29.04%。具体退出方式上，2017 年共有 470 起项目通过 IPO 退出，占总退出案例的 33.10%；股权转让和新三板挂牌的退出案例分别为 360 起和 315 起，两者分别占总退出案例的 25.35%和 22.18%；其余退出渠道主要有并购重组、管理层收购等。

2008-2017 年创投机构退出数量情况



数据来源：清科研究中心

2016 年创投机构退出方式分布（各退出方式案例数）



## (2) 私募股权投资行业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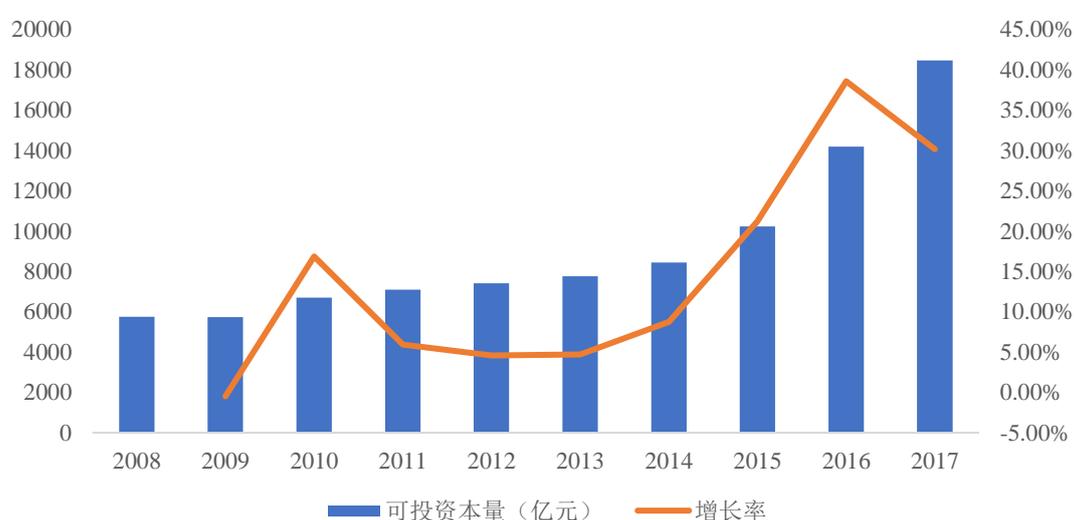
伴随着新一轮国企改革、境内外并购市场的火爆、上市公司资本运作的活跃，以及生物医疗和移动互联网等新兴投资领域热潮的到来，不同层次私募股权投资

机构迎来了巨大的发展机遇，极大地带动了投资市场的膨胀，PE 投资市场迈向了“PE2.0 时代”的全新时代。

从行业监管上看，私募股权投资政策放松显著。2013 年 6 月底，PE 监管权划归证监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在 2013 年 8 月备案基金已累计达到 219 家。在 2013 年 2 月证监会发布的《资产管理机构开展公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暂行规定》明确符合条件的 PE、VC 机构可以开展公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获取“公募”牌照后，进入二级市场投资，对于有延伸产业链的 PE 机构无疑是重大利好。同时，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主导的备案工作，要求所有基金管理人登记、基金备案，并首次建立了基金管理人诚信档案。诚信档案的建立，对投资门槛拟由 1000 万元降至 100 万，PE 基金投资者门槛得以降低。

从资本存量上看，据清科研究中心统计，2008-2017 年，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可投资于中国大陆的资本存量稳步增长，从 5,754.00 亿元增至 18,452.37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2.36%。2017 年，PE 市场依旧延续 2016 年的热度，在宏观经济低迷和二级市场震荡的环境下，PE 资本存量较上年增长 30.15%。

### 2008-2017 年 PE 可投资于中国大陆的资本存量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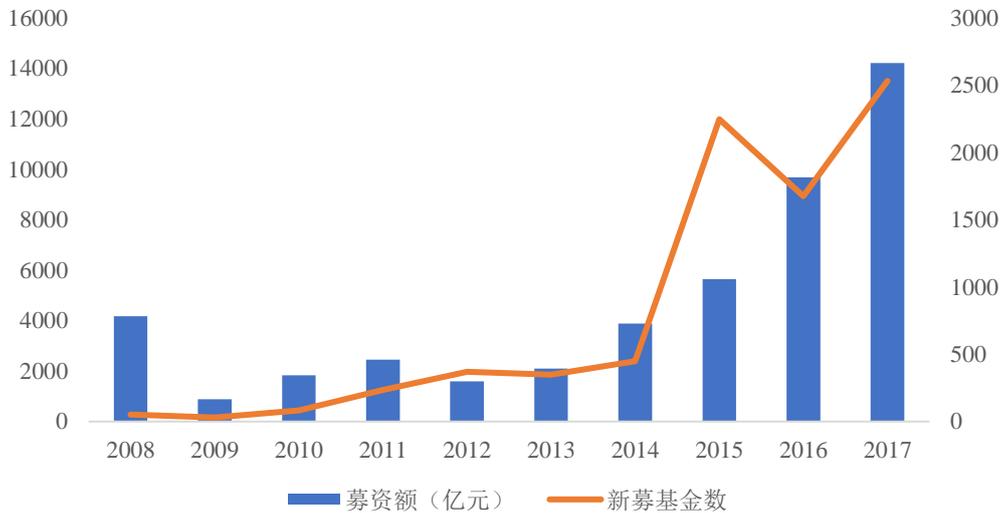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清科研究中心

从募集规模上看，据清科研究中心统计，2008-2017 年，新募集基金数从 51 支增至 2,533 支，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47.78%，较 2016 年增长 51.22%。募集金额上，2008-2017 年，募集金额波动较大，2017 年共募集 14,212.67 亿元，约

为 2016 年全年募集金额的 1.46 倍，PE 基金的两极分化趋势较为明显，新募基金基本符合“二八定律”，即 20% 的基金募集规模达到市场募集总额的 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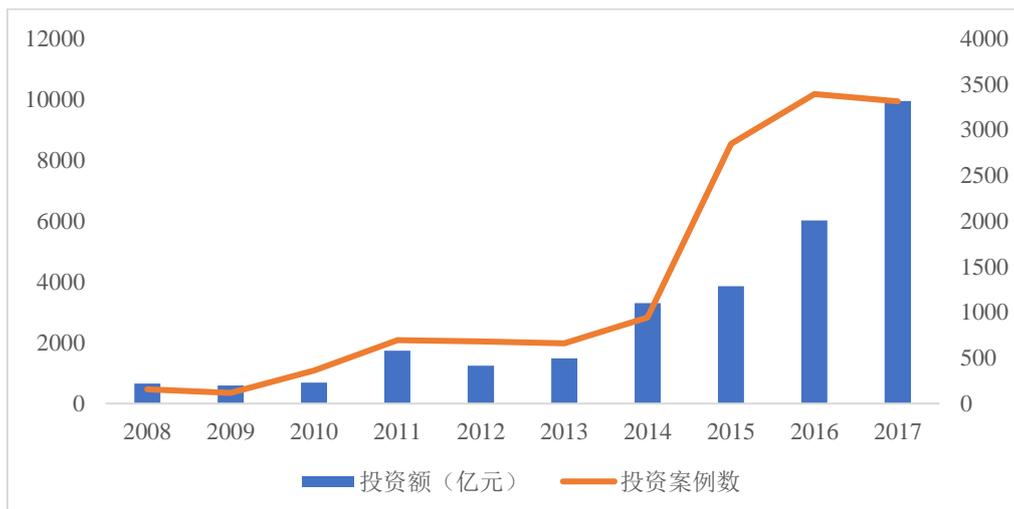
### 2006-2016 年 PE 募资情况



数据来源：清科研究中心

从投资规模上看，据清科研究中心统计，2008-2017 年，投资案例由 155 例增至 3,310 例，年均增长 35.82%，2017 年度 PE 投资案例较上年基本持平；同时，在这 10 年期间，PE 投资金额由 656.00 亿元增至 9,938.18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31.23%。

### 2008-2017 年 PE 投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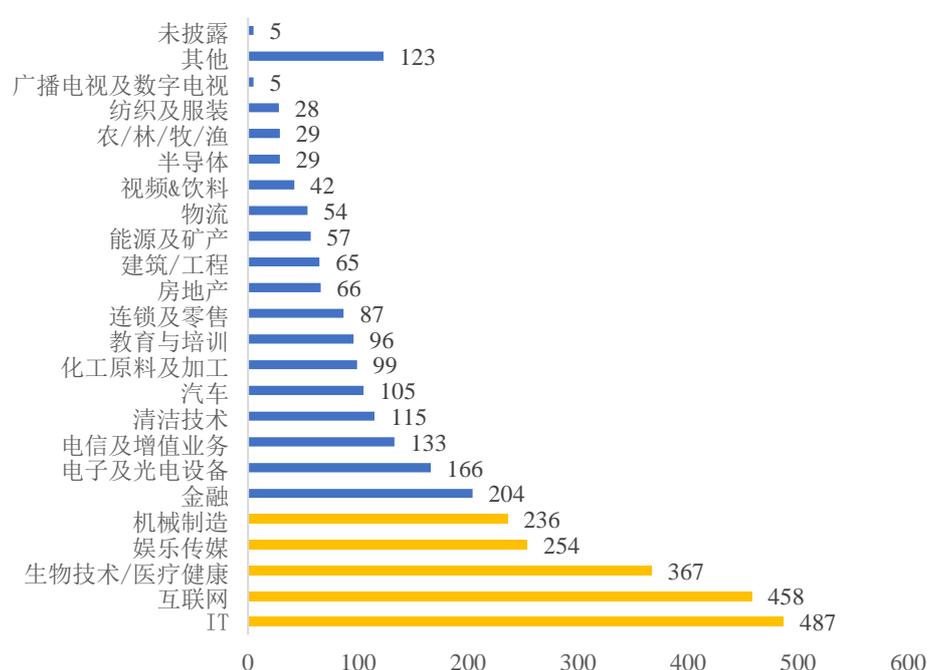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清科研究中心

从投资行业上看，据清科研究中心统计，2017 年度，IT 行业以 487 起投资位列第一，互联网行业以 458 起位列第二，生物医药、娱乐传媒和机械制造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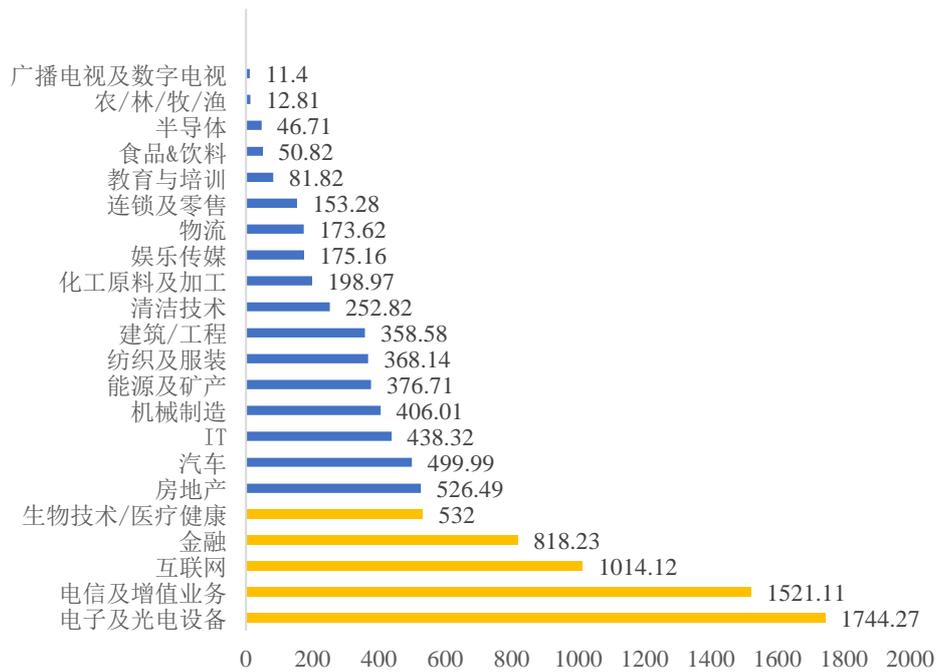
列第三至第五，五大行业投资案例数占全年投资案例数的 54.44%；从投资金额角度出发，电子及光电设备以 1,744.27 亿元、占全年总投资额 17.87% 的份额拔得头筹，电信及增值业务行业以 1,521.11 亿元、15.58% 的总投资额位列第二，互联网行业以 1,014.12 亿元、10.39% 的总投资额位列第三，金融以 818.23 亿元、8.38% 的总投资额位列第四，生物医药以 532.00 亿元、5.45% 的总投资额位列第五。可见，PE 投资基金布局 TMT、金融及生物医药等新兴行业。

2017 年 PE 投资行业分布（按投资案例数）



数据来源：清科研究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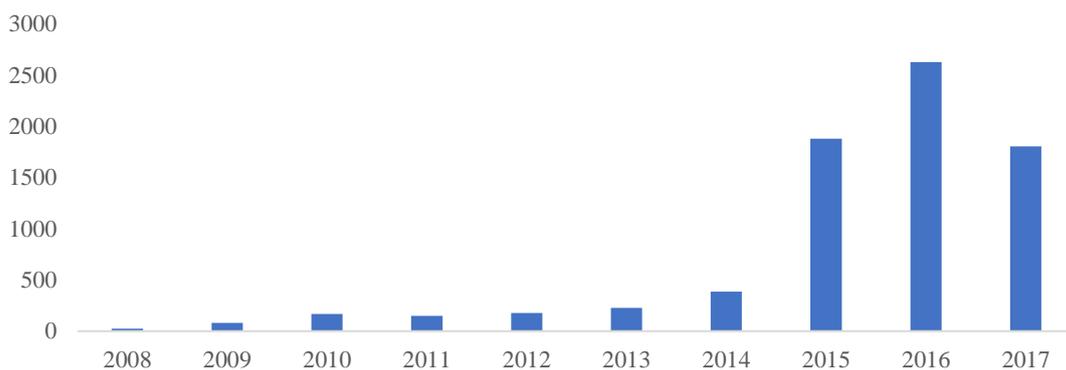
2017 年 PE 投资行业分布（按投资金额，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清科研究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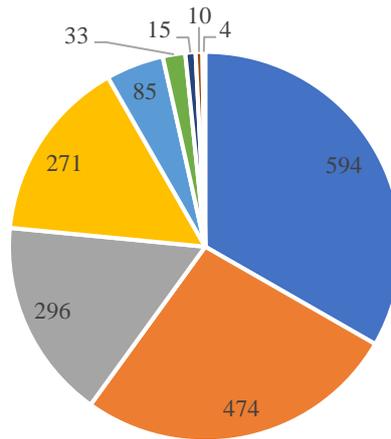
从退出层面上看，据清科研究中心统计，2017 年度共有 1,805 起投资退出，较上年度 2,625 起减少 31.24%。具体退出方式上，与创业投资退出方式类似，通过 IPO、中小企业挂牌新三板和并购重组退出占据前三，共发生 1,364 起，占总退出的 75.57%；其余退出渠道主要是股权转让、管理层收购、借壳上市等。

### 2008-2017 年 PE 退出数量情况



数据来源：清科研究中心

### 2017 年 PE 退出方式分布（各退出方式案例数）



■ IPO ■ 新三板 ■ 并购 ■ 股权转让 ■ 其他 ■ 管理层收购 ■ 借壳上市 ■ 清算 ■ 回购

数据来源：清科研究中心

## 2、行业管理体制

目前，风险投资及私募股权投资行业在设立及运营、备案、募集、投资、税收等各个方面均有相应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已经形成相对完善的行业管理体制。

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情况表

项目	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
设立及运营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公司法》、《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
备案管理	《创业投资企业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进一步规范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若干事项的公告》
募集管理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试点地区股权投资企业发展和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促进股权投资企业规范发展的通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加强创业投资企业备案管理严格规范创业投资企业募资行为的通知》、《私募投资基金募集行为管理办法》
投资管理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试点地区股权投资企业发展和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促进股权投资企业规范发展的通知》、《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
税收管理	《关于合伙企业合伙人所得税问题的通知》、《关于个人独资企业和合伙企业投资者征收个人所得税的规定》、《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和合伙企业个人所得税税前扣除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企业所得税法》、《关于促进创业投资企业发展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关于实施创业投资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发展众创空间推进大众创新创业的指导意见》、《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创业投资企业和天使投资个人有关税收试点政策的通知》、《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创业投资企业和天使投资个人税收试点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

## 3、行业发展趋势

总体而言，我国股权投资基金在资本存量、募集规模、投资规模、投资案例数以及退出案例数上均呈现快速增长的趋势，且已经初步具备了相当规模的规模。随着我国宏观经济、产业结构、监管环境等不断发展变化，股权投资行业将出现业务多元化、运行规范化、操作专业化等特征。

股权投资行业的业务多元化是我国步入经济转型期后，政府在消化过剩产能、推动产业整合、提高资源配置效率的前提下，为股权投资行业提供的更多业务可能性。2014 年以来，各地相继启动国企改革，在混合所有制推动的过程中，股权投资基金可以参与股权转让、增资扩股、上市、资产剥离、资产重组等多种资本运作，业务类型得到了极大丰富。

股权投资行业的运行规范化得益于上述不断出台的各类监管文件，以及与其相匹配的强有力监管措施，很大程度上完善了股权投资基金的法律环境和金融环境。继 2013 年 6 月新《基金法》正式将私募机构纳入法律监管范畴以后，2014 年 1 月，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正式开启私募基金备案登记工作。2014 年 8 月，证监会发布第 105 号令《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成为第一部针对私募投资机构的专门的具备行政性质的法规，进一步确立了风险投资基金、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的合法身份。同时，股权投资行业对于支持实体经济创新发展，促进产业整合、活跃投资市场，构筑多层次资本市场结构的意义也受到了中央层面政策的支持。例如，2015 年 3 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发展众创空间推进大众创新创业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9 号），在财税政策等层面支持天使投资基金、风险投资基金、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发展。

股权投资行业的操作专业化则是行业发展的必然趋势。从最初依赖国外的管理技术和人员，到现在本土股权投资机构逐步提高并完善自身的专业知识和专业素养，从而更加深入了解行业发展，规避投资风险，创造投资价值，实现了股权投资行业的长期稳定可持续发展。

## （二）融资服务行业情况

### 1、行业发展现状

#### （1）融资担保行业

融资担保行业是一个与中小企业融资状况紧密联系的新兴行业，随着我国中小企业的迅速发展及其融资需求的不断扩大而不断发展。融资担保行业在促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支持社会经济发展，尤其在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担保难状况方面发挥了重要的积极作用。

我国的融资担保行业始于 1993 年，以中国国务院批准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成立为标志，经过几十年的发展，我国融资担保行业逐渐呈现了涉及领域广泛化、业务品种多元化的特点。2000 年以前，担保公司数量有限，行业整体以国有担保公司为主，发展较为缓慢；2000 年以后，民营担保企业规模化发展，逐渐形成以政策性担保机构为主导，以商业性、互助性担保机构为补充的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体系。

截至 2016 年末，全国融资性担保行业共有法人机构 8,402 家，较上年末增加 2372 家，增长 39.3%，其中，国有控股占 18.7%，民营及外资控股占 81.3%，民营及外资控股机构占比同比增加 5 个百分点。汇率利率融资性担保机构资本和拨备增多。截至 2016 年末，融资性担保机构资产总额 9,311 亿元，同比增长 57.2%。净资产总额 7,858 亿元，同比增长 63.8%。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余额 184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71.8%，占年度担保业务收入的 51%；担保赔偿准备金余额 31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82.7%，占年末担保责任余额的 1.7%。汇率利率担保准备金合计 56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4.1%；担保责任拨备覆盖率为 607.5%，较上年末增加 100 个百分点。

据银保监会公布数据计算，截至 2019 年一季度末，全国融资担保法人机构平均实收资本 1.85 亿，整体资本实力进一步增强；伴随担保业务规模增长放缓，机构数量由升转降。担保行业在保余额是衡量担保机构业务规模的重要指标，融资担保机构在保余额已由 2012 年的 1.9 万亿增长到 2017 年的 2.83 万亿，至 2019 年第一季度达到 2.3 万亿，近几年增速有所下降；担保机构数量增长由升转降，截至 2019 年一季度末，全国融资担保法人机构仅剩 5937 家，以此计算，较 2012 年高峰期 8590 家，下降 31%。

## （2）小额贷款行业概况

小额贷款公司作为主要面向农村与中小企业、改善农村和社区金融服务的经济组织，具有经营机制灵活、贷款手续简便、审批省时快捷等特点，对激活民间资本市场、缓解资金短缺和解决融资难问题、支持地方经济发展具有积极作用。

我国小额贷款行业可以追溯到 1994 年。自 1994 年起，以农村信用贷款业务试验计划的展开为标志，我国政府颁布多项政策法规助推小额贷款行业向更为商业化方向发展。2008 年 5 月，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监会联合颁布实施了《关于小额贷款公司试点的指导意见》（银监发[2008]23 号），承认了小额贷款公司合法地位，正式将试点拓展到全国。

在我国，提供小额贷款服务的机构包括非政府组织、城镇（农村）银行和小额贷款公司。对于小额贷款公司，银监会规定公司必须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一般而言，小额贷款公司不能吸收公众存款，其银行贷款不得超过其实收资本的 50%，受地方的省级或市级监管。

近年来，在国家各项政策鼓励 and 市场需求快速增长的影响下，小额贷款行业保持较快增速，成为“三农”和中小企业获取资金来源的一个重要渠道，为国民经济的稳定发展做出了重大的贡献。由中国人民银行提供的数据显示，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全国共有小额贷款公司 7,680 家，贷款余额 9,288 亿元。截止 2018 年末，小额贷款行业从业人员数量为 90,839 人，实收资本金额达到 8,363 亿元。

虽然小额贷款公司发展较为迅速，但小额贷款公司发展面临着一些压力：首先，小额贷款公司不允许吸收公众存款，因此要借助股东股权或银行贷款来发展业务；其次，小额贷款公司受到相关地方部门的监管，跨省市业务难以开展，限制较多，地域性强，因此规模受限。

### （3）融资租赁行业概况

融资租赁是与银行信贷、直接融资、信托、保险并列的五大金融形式之一。融资租赁因其具有灵活性、较为宽松的融资条件及成本优势成为广受企业欢迎的融资形式。根据监管主体的不同，我国融资租赁业分为两类：一类是经银保监会审批设立的金融租赁公司，属于非银行金融机构。另一类是融资租赁公司，原隶

属于商务部主管，2018 年根据商务部发布的《关于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和典当行管理职责调整有关事宜的通知》，制定融资租赁公司业务经营和监管规则职责划给银保监会。作为一种新型融资模式，融资租赁公司迅速成为各地区和行业一个非常现实的融资选择，也让公众对融资租赁的认知程度有很大的提高。

我国的融资租赁业自 1981 年起步，经过三十多年的发展，行业相关法律法规不断得以完善，市场主体积累了大量有关融资租赁的理论与实践经验；同时，通过借鉴国外融资租赁行业的先进经验，行业也逐渐成熟，开始走向规范、健康发展的轨道。

2011 年融资租赁行业稍加盘整，2012 年起，融资租赁行业呈现出快速发展的态势。进入 2013 年，行业波动加大，“营改增”税收政策试点，给行业发展带来利好，当年融资租赁行业在许多方面都取得了突破。其中，企业数量突破 1,000 家，达 1,026 家；注册资金突破 3,000 亿人民币，达到 3,060 亿；融资租赁合同余额突破 2 万亿，达 21,000 亿。

根据中国租赁联盟、联合租赁研发中心、天津滨海融资租赁研究数据统计，截至 2019 年末，全国融资租赁企业总数约为 12,130 家，比上年底的 11,777 家增加 353 家，企业总数增长 3.00%；全国融资租赁合同余额约 66,540 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年底的 66,500 元增加 40 亿元，增长幅度为 0.06%；行业注册资金达到约 32,763 亿人民币，比上年底的 32,331 亿元增长 432 亿元，增幅为 1.33%。2019 年我国融资租赁行业基本数据如下表所示：

**2019 年我国融资租赁行业基本数据表**

企业类型	企业数（家）	注册资本（亿元）	合同余额（亿元）
外资租赁	11,657	28,383	20,700
内资租赁	403	2,117	20,810
金融租赁	70	2,262	25,030
<b>合计</b>	<b>12,130</b>	<b>32,763</b>	<b>66,540</b>

数据来源：中国租赁联盟

## 2、行业管理体制

融资服务行业与中小企业融资状况紧密联系，对激活民间资本市场、缓解资金短缺和解决融资难问题、支持地方经济发展具有积极作用。因此，国家在建立相对完善的行业管理体制同时，不断推出政策鼓励行业发展。

### 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情况表

行业	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
融资担保	《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融资性担保公司管理暂行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小企业信用担保、再担保机构免征营业税的通知》、《融资性担保公司接入征信系统管理暂行规定》、《关于加强和改进对中小企业金融服务的指导意见》、《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机构风险管理暂行办法》
小额贷款	《关于小额贷款公司试点的指导意见》、《贷款公司管理暂行规定》、《贷款公司组建审批工作指引》、《关于村镇银行、贷款公司、农村资金互助社、小额贷款公司有关政策的通知》、《农村资金互助社示范章程》
融资租赁	《关于融资租赁货物出口退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融资租赁合同有关印花税政策的通知》、《国务院关于促进融资担保行业加快发展的意见》、《金融租赁公司管理办法》

### 3、行业发展趋势

总体而言，随着国内中小企业融资需求增大，国内融资服务行业业务需求较大，业务模式不断创新，行业盈利增加，具有较好的发展前景。但随着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增大，资金周转紧张的企业增加，中小企业良莠不齐的情况也会给融资服务行业带来挑战。

#### （三）园区行业情况

##### 1、行业发展现状

园区是指为促进某一产业发展为目标而创立的特殊区位环境，是区域经济发展、产业调整升级的重要空间聚集形式，担负着聚集创新资源、培育新兴产业、推动城市化建设等一系列的重要使命。在我国，园区根据形态划分有多种类型，包括国家级经济开发区、高新区、保税区、边境合作区、出口加工区、以及各种地方开发区。

中国园区开发起始于上世纪 80 年代，经过 30 多年的发展，目前已形成数量众多、产值初具规模的经济发展承载主体。从园区开发的发展历程看，其表现出明显的阶段性特征。1984-1991 年为培育阶段，在该阶段，园区开发处于试验探索期，成立的园区大多集中在沿海省市，数量相对较少；1992-2002 年为成长阶

段,在该阶段,园区开发由沿海省市向内陆扩大散,园区数量快速增长,至 2002 年,全国国家级开发区已超 100 个;2003-2008 年为稳定发展阶段,在该阶段,分布于全国的各类开发区数量平稳增长,园区规模整体得到明显壮大,同时,由于开发模式的类同性,园区呈现出明显的产业同质化倾向;2009 年至今为转型升级阶段,在该阶段,国家对园区开发的重心向提质增效、转型升级方向转变,园区开发过程中更注重新兴产业和创新型项目的引入。

在政策、经济发展需求的持续推动下,中国园区开发快速发展,数量快速增长。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会同多部门联合发布的《中国开发区审核公告目录》(2018 年版),2008-2017 年,国家经济开发区和高新区数量分别由 62 家、55 家增加到 219 家和 156 家,平均每年增加 16 家和 10 家;同时,截至 2017 年末,我国共有省级开发区 1,991 家,含国家经济开发区、高新区等在内,我国共有省级以上园区 2,543 家。按照我国地级及以上城市 295 个计算,平均每个城市拥有园区 8.62 个,园区整体存量十分充裕。

随着园区开发数量的增加及各项资源整合优化,园区产值各项经济指标向好发展。据《2018 中国产业园区持续发展蓝皮书》显示,截止到 2017 年底,375 家国家级经济开发区和高新区在中国经济发展中继续扮演着重要角色。2017 年,375 家两类国家级产业园区合计 GDP 为 18.6 万亿元,超过同期全国 GDP 的 1/5 (22.5%);两类国家级产业园区合计税收收入为 3.3 万亿元,接近同期全国税收收入的 1/4 (22.9%);国家级经济开发区进出口总额为 5.6 万亿元,占同期全国进出口总额的 20.1%,国家级高新区出口创汇 4781 亿美元,占同期全国出口创汇的总额 14.5%。从园区收益的来源看,目前中国园区开发产生的收益主要包括:传统业务、增值业务、产业孵化及金融运作。除此之外,因园区开发过程中受惠于国家及地方政策的支持,从而获得的财政转移收入、税收减免等也是收入的重要来源。下表列示了我国园区开发收益的主要来源情况:

**我国园区开发收益的主要来源情况表**

收入分类	具体业务	驱动要素	盈利趋势
传统业务	园区出售及出租 园区房产出售及出租	土地成本 营销能力	趋于下降
增值业务	项目代建代管、受托企业进行生地开发、熟地改造或经营 物业管理及服务	管理团队的专业能力 运营模式的竞争力 园区项目的盈利能力	趋于增加

	为园区企业提供融资、咨询、技术培训等中介运营支持服务 生活配套服务		
产业孵化及金融运作	园区房产资本化运作 自营投资或产业孵化	园区融资能力 园区内项目类型及盈利能力	趋于增加

资料来源：中国开发区网

然而，快速发展的中国园区也呈现出一些问题，较为典型的有“重数量、轻质量”，同质化特征严重，以及空置率较高低效使用。北京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上海张江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苏州工业园区、天津经济开发区等主要园区的主导产业均为电子信息、生物医药、工程机械等行业，一定程度上缺乏基于地区特色的产业，没有形成园区内产业链的整体协同发展。

## 2、行业管理体制

目前，园区运营方面主要的法律法规如下：

园区运营相关主要法律法规情况表

行业	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
园区运营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技术创新发展高科技实现产业化的决定》、《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管理办法》，以及各地产业园区管理办法

## 3、行业发展趋势

总体而言，我国产业园区持续发展的势头良好，体现在九大态势，即量与质双向稳步发展、转型升级与创新发展进程加快、区域发展和对外开放作用增强、经济效益提升成果显著、中西部园区赶超势头强劲、高新区与经开区特色突显、综合性园区数量保持增长、园区持续发展格局保持整体稳定、园区持续发展开始体现融合化特征。

## 八、发行人发展战略

发行人当前正在谋划建设具有国际视野、一流水准的现代化、集团化、专业化产业运营商，通过“五大板块”构建产业新城运营商体系，打造一流科技成果转化落地示范平台、一流产业新城建设运营服务平台、一流产业投资促进平台和一流产业科技金融服务平台。

1、将奋力打造经开区升级版产融服务平台：奋力打造集股权、基金、债权、担保、租赁和产业基地“六位一体”，融汇、协同的经开区升级版产融一体化服务平台。逐步发展成为投资业务链条完备、具有国内外影响力的综合性投融资集团。

2、明确产融服务方向，推进“三城”成果转化：一是积极建立“以产引商、以资招商”的话语权招商机制。以产引商，立足区内主导产业，以优化产业布局为出发点，依托区域雄厚的产业资源优势，重点吸引集成电路、智能制造、节能环保行业的领军企业及具有国际影响力的重大项目，满足企业升级发展平台的需求。以资招商，通过打造股权投资、政府引导基金、产业基金、私募基金、天使基金等构成的项目全周期多维度资金支持体系，实现资本、人才、项目三维一体的运营，实现金融助推实体经济发展。二是围绕区域科技创新和产业转型升级的发展要求，根据平台项目、重大项目、科研转化项目各自特点，分类管理，提供精准、专业落地服务。

3、聚焦重点产业，构建多元化产业投资平台：建立多元化的投资体系，充分发挥经开区产业投资促进平台效应，引导社会资本参与重点项目建设，促进产业生态建设、关键核心技术突破和重大产业应用项目的落地。精准投资推动高端产业落地、提高产业基金与区域产业协同效应、持续深化和复制推广三种基金模式经验、全力推进海外项目实体运营，加快与国内产业协同整合、分类资产管理，提升产业投资项目运营管理水平。

4、强化区域拓展，优化全方位金融服务平台：一是统筹整合，多渠道引入低成本资金：拓展融资渠道，加强资金募集功能、提供综合金融服务；丰富满足企业融资需求手段；以“扩大规模、服务新区、控制风险”为指引，积极推动融资担保、融资租赁业务创新。二是集聚资源，深化促进科技和金融结合：集聚科技金融服务要素，搭建投融资对接平台；合作对接，创新开展投贷联动业务。

5、加强统筹协调，打造创智型产业集聚基地：一是打造产业承载核心基地：经开区国家信创园和集成电路标准厂房项目；二是完善创新创业孵化机制。

## 九、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 （一）政府背景的平台优势

北京经开区内主要有两大国有公司，即亦庄控股和亦庄国投。就职能分工而言，亦庄控股主要负责北京经开区的基础设施建设和土地一级开发；亦庄国投则更多地围绕资本运作构建产业投资服务平台。一方面，北京经开区内公司的角色定位清晰，聚焦产业投资和金融服务的主导优势明显；另一方面，由于政府对新兴产业的支持，北京经开区内多电子信息、装备制造、生物、汽车等企业，公司拥有天然的资源获取优势。

### （二）资金支持优势

作为区内重要的国有投资公司，公司享有北京经开区政府有力的政策和资金支持。2017 年至 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股东方分别对公司支付 69.33 亿元、77.38 亿元、83.43 亿元和 24.00 亿元用于对公司进行增资。经过数次增资，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公司实收资本为 4,509,500.32 万元。未来北京经开区财政将继续保持对区内国有公司的支持力度。

### （三）聚焦战略性新兴产业的优势

公司密切关注政府对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政策，主要投资领域聚焦于开发区四大主导产业：电子信息产业、装备制造产业、生物工程和医药产业、汽车及交通设备产业。通过对相关产业精耕细作的研究，公司掌握了行业的前沿动态，投资判断能力较强；同时，通过与北京市政府、北京经开区财政审计局等政府平台的有力对接，公司获取企业信息的能力较强。

### （四）投资品牌优势

作为北京经开区工委和管委会领导下的产业金融控股公司，公司近年来通过统筹代持管理、直接投资等方式取得了较好的投资回报和社会效益，奠定了响亮的投资品牌。例如，公司积极响应号召参与国家重大科技专项项目的统筹代持管理，积极参与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的设立；公司积极参与对芯国际二期的建设的投资，参与布局国家级重点建设项目；同时，参与京东方定向发行，以贯彻落实北京市委市政府有关扩内需、保增长、重点应对全球金融危机的政策。

### （五）国有基因优势

作为北京经开区的国有独资企业，公司拥有国有的基因特色。国有基因赋予了公司资金实力和接触区域重大项目的机会，国有资本的注资让公司也拥有了便捷获取资金的渠道，国有平台的背书更增强了公司的融资能力。同时，在项目谈判上，鉴于公司的特殊背景，公司不但可以接触资质更好的项目，而且更容易获得谈判议价能力，降低投资风险。

### （六）卓越的合作方优势

公司广泛接触相关重点行业的优秀人士及机构，拥有卓越的合作方。例如，公司与北京金沙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常州武岳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深创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京东方、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等知名合作方进行合作，推进集成电路产业基金的设立；公司与北京市国有文化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科学院等国有单位进行深入合作，投资文化、科技等新兴产业。

### （七）区域竞争优势

公司在区域范围内竞争优势明显。公司将坚持“政府投资和市场投资双轮驱动”的发展方针，积极参与产业空间扩容、重大项目落地、招商渠道拓展、优质企业扶持、产业金融服务体系建设等重点工作。公司已形成产业投资、金融服务、园区运营的综合业务体系，并积累了一定的经营管理经验。

总体而言，鉴于公司在北京经开区产业投资服务领域的主导地位以及北京经开区政府的大力支持，公司具备很强的抗风险能力。

##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

### （一）关联方关系

#### 1、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名称	关联关系	持股比例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审计局	公司控股股东	100%

####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关于发行人子公司情况请详见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之“（一）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 3、本公司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

关于发行人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请详见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之“（二）发行人的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

### 4、其他对发行人具有重大影响的关联方

其他对发行人具有重大影响的关联方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与其投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之外）。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请详见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 （二）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决策依据

##### 1、定价政策

发行人关联交易采用市场定价的原则，按照一般商业业务条件并根据公平原则进行，该等交易对发行人而言公平合理，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 2、决策程序

发行人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严格审批管理，需经过内部决策流程方可进行。

#### （三）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情况

##### 1、提供劳务

##### 提供劳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太平洋汽车零部件	391.51	584.91	762.26

北京科益虹源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4.92	52.88	-
----------------	-------	-------	---

## 2、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关联方款项如下：

### 发行人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太平洋世纪（北京）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415.00	620.00	808.00
北京科益虹源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	28.03	-
<b>合计</b>	<b>415.00</b>	<b>648.03</b>	<b>808.00</b>

报告期内，发行人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 （四）发行人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情况，不存在违规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行为。

## 十二、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及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相关制度安排

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信息披露要求，组织公司债存续期间各类财务报表及与公司经营相关的所有重大信息披露事项。

在本次公司债发行过程及存续期间，发行人将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配套文件的相关规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各类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及可能影响公司债本息兑付的重大事项。

##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部分财务数据来源于发行人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未经审计的 2020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发行人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告经中兴财光华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8）20101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告经中兴财光华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9）20106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告经中兴财光华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0）第 20118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阅发行人 2017-2019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的 2020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以及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其他部分对发行人历史财务数据的注释。

### 一、会计政策调整对发行人财务报表的影响

1、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5 号），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实施。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2、2018 年 6 月 15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

发行人执行此项会计政策对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序号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2017年12月31日/2017年度金额（单位：元） 增加+/减少-
1	应收账款	-333,282,205.38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33,282,205.38
2	应付票据	-104,547,200.00
	应付账款	-741,830,851.2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846,378,051.26

3	应付利息	-130,465,094.18
	应付股利	-8,585,500.00
	其他应付款	139,050,594.18
4	专项应付款	-890,236,663.36
	长期应付款	890,236,663.36
5	管理费用	-193,019,394.66
	研发费用	193,019,394.66
6	营业外收入	-127,499.61
	其他收益	127,499.61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3、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对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计量和披露作出修订。2019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2019年6月10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该准则的规定进行调整；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进行追溯调整。

4、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对债务重组的确认、计量和披露作出修订。2019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2019年6月17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该准则的规定进行调整；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进行追溯调整。

5、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其中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列示。

执行该通知对发行人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序号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2018年12月31日（单位：元）
		增加+/减少-
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92,605,035.64
	应收票据	6,877,280.22
	应收账款	385,727,755.42

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292,758,183.65
	应付票据	164,716,800.00
	应付账款	1,128,041,383.65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567,086.09	1,352,120.80	1,213,268.95	206,228.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6	1.73
应收票据	49.74		687.73	
应收账款	47,189.52	53,133.50	38,572.78	33,328.22
预付款项	8,483.81	8,824.46	8,406.13	5,909.66
其他应收款（合计）	129,443.42	28,317.21	19,757.74	13,544.54
其中：其他应收款	129,443.42	28,317.21	19,757.74	13,544.54
存货	286,244.90	293,221.55	325,835.93	282,056.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7,859.72	103,209.46	75,209.00	49,564.81
其他流动资产	56,205.13	96,853.54	184,169.37	297,136.77
<b>流动资产合计</b>	<b>2,182,563.34</b>	<b>1,935,680.52</b>	<b>1,865,909.00</b>	<b>887,771.21</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100.00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04,006.10	2,689,276.11	2,463,253.41	2,286,997.40
长期应收款	113,207.17	110,439.94	99,045.10	84,673.68
长期股权投资	745,769.42	609,759.06	556,494.71	476,893.44
投资性房地产	136,995.19	130,989.53	61,752.87	47,255.88
固定资产	54,369.00	34,132.28	30,836.30	40,867.03
在建工程	117,684.21	114,539.32	108,465.60	51,167.11
无形资产	116,554.20	122,276.09	25,786.61	27,077.19
开发支出	2,335.90	1,159.29	2,417.12	
商誉	130,990.34	130,990.34	130,990.34	130,990.34
长期待摊费用	7,311.72	8,123.11	2,343.15	342.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609.91	17,343.67	9,583.19	6,123.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492.51	43,493.00	82,985.88	59,903.58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091,325.68</b>	<b>4,012,621.74</b>	<b>3,573,954.28</b>	<b>3,212,290.87</b>
<b>资产总计</b>	<b>6,273,889.01</b>	<b>5,948,302.27</b>	<b>5,439,863.29</b>	<b>4,100,062.08</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5,760.17	22,812.25	2,292.00	10,000.00
应付票据			16,471.68	10,454.72
应付账款	59,240.26	96,289.21	112,804.14	74,183.09
预收款项	11,775.65	12,693.06	7,381.14	4,079.80
应付职工薪酬	11,208.42	10,849.24	10,763.65	11,286.21
应交税费	1,799.92	5,130.20	6,389.20	4,165.64
其他应付款(合计)	56,928.91	96,254.76	53,420.01	43,195.87
应付利息		18,563.61	21,718.49	13,046.51
应付股利				858.55
其他应付款	56,928.91	77,691.14	31,701.52	29,290.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10,524.00	143,568.64	7,858.67	7,288.67
其他流动负债	176,484.60	33,775.16	22,760.99	10,478.26
<b>流动负债合计</b>	<b>353,721.94</b>	<b>421,372.53</b>	<b>240,141.47</b>	<b>175,132.25</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167,402.08	189,753.83	554,700.19	339,001.96
应付债券	559,751.05	529,751.05	661,593.82	222,666.62
长期应付款	59,096.00	38,772.84	117,547.64	89,023.67
其中:专项应付款	-	38,772.84	117,547.64	89,023.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70.58	68.57	539.21	50,960.27
递延收益-非流动负债	3,949.77	4,960.76	2,666.50	241.46
其他非流动负债	52,761.68	52,715.68	50,451.00	50,301.00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843,031.17</b>	<b>816,022.72</b>	<b>1,387,498.35</b>	<b>752,194.98</b>
<b>负债合计</b>	<b>1,196,753.10</b>	<b>1,237,395.25</b>	<b>1,627,639.83</b>	<b>927,327.23</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09,500.32	4,269,500.32	3,435,210.32	2,661,452.39
资本公积金	63,514.22	66,837.41	72,245.24	71,674.74
其它综合收益	-91,830.65	-97,117.65	-87,173.23	96,644.56
盈余公积金	29,368.19	29,368.19	29,368.19	29,368.19
一般风险准备	2,602.18	2,602.18	2,124.12	1,672.65
未分配利润	413,414.14	326,034.43	348,255.61	299,942.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b>4,926,568.40</b>	<b>4,597,224.88</b>	<b>3,800,030.27</b>	<b>3,160,754.93</b>
少数股东权益	150,567.52	113,682.14	12,193.19	11,979.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b>5,077,135.91</b>	<b>4,710,907.02</b>	<b>3,812,223.46</b>	<b>3,172,734.85</b>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b>6,273,889.01</b>	<b>5,948,302.27</b>	<b>5,439,863.29</b>	<b>4,100,062.08</b>

## (二) 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84,596.42</b>	<b>203,891.40</b>	<b>189,801.69</b>	<b>198,640.80</b>
营业收入	84,595.51	203,887.88	189,801.69	198,635.14
利息收入	0.91	3.53		5.66
<b>二、营业总成本</b>	<b>95,914.96</b>	<b>222,345.38</b>	<b>250,957.27</b>	<b>254,325.31</b>
营业成本	53,304.00	129,742.13	109,165.52	113,148.88
税金及附加	1,024.01	1,623.70	1,586.56	1,257.35
销售费用	9,725.53	21,026.84	22,092.51	22,725.72
管理费用	18,681.69	45,563.85	33,048.87	31,135.73
研发费用	10,621.12	24,485.07	22,060.42	19,301.94
财务费用	2,558.61	-96.22	23,467.40	28,857.41
其中：利息费用	21,213.99	44,169.79	41,702.99	25,828.06
利息收入	19,748.09	45,713.40	13,992.12	3,695.34
汇兑净损失	669.10			
加：其他收益	3,149.38	4,771.62	1,067.31	898.58
投资收益	98,211.04	68,608.64	116,537.65	103,393.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	53,510.12	80,587.05	75,950.78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0.36	88.26
资产减值损失		-12,173.64	-39,535.99	-37,898.28
资产处置收益		1.54	4,080.29	
<b>三、营业利润</b>	<b>90,041.87</b>	<b>42,754.19</b>	<b>60,529.31</b>	<b>48,683.22</b>
加：营业外收入	10.20	254.80	128.94	60.86
减：营业外支出	15.27	5.86	48.61	36.4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b>四、利润总额</b>	<b>90,036.81</b>	<b>43,003.12</b>	<b>60,609.63</b>	<b>48,707.68</b>
减：所得税	2,058.79	3,679.18	3,685.14	4,936.65
<b>五、净利润</b>	<b>87,978.02</b>	<b>39,323.94</b>	<b>56,924.49</b>	<b>43,771.03</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7,379.71	39,657.02	56,611.87	43,595.43
少数股东损益	598.31	-333.07	312.63	175.60

##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2,464.64	259,055.26	219,646.27	213,402.0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05.72	1,592.14	0.76	1.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60.36	152,793.61	78,764.26	53,307.94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0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45,130.72</b>	<b>413,441.00</b>	<b>298,411.29</b>	<b>266,717.66</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8,567.74	270,616.90	214,334.96	239,836.8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317.43	60,503.87	52,785.14	45,779.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410.26	11,741.59	9,305.54	12,340.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829.80	106,629.59	51,734.34	43,232.7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81,125.23</b>	<b>449,491.94</b>	<b>328,159.98</b>	<b>341,189.45</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5,994.50</b>	<b>-36,050.94</b>	<b>-29,748.69</b>	<b>-74,471.79</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4,880.13	316,689.56	1,465,091.14	2,451,387.8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078.82	32,604.67	40,832.11	29,165.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87.13	23,661.22	0.0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85.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5.14	4,747.00	123.11	55.7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07,674.10</b>	<b>355,428.35</b>	<b>1,529,707.58</b>	<b>2,481,694.0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519.11	25,938.13	63,358.12	55,307.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0,329.43	499,686.94	1,815,638.31	3,359,951.8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82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46,848.53</b>	<b>525,625.06</b>	<b>1,878,996.43</b>	<b>3,415,334.71</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9,174.44</b>	<b>-170,196.71</b>	<b>-349,288.85</b>	<b>-933,640.72</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6,062.85	834,290.00	773,757.93	693,339.5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2,756.18	65,804.32	791,989.08	117,514.8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906.88	13,197.4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98,819.02</b>	<b>931,001.19</b>	<b>1,578,944.41</b>	<b>810,854.47</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80,865.24	438,213.78	129,246.78	79,340.6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191.61	122,604.07	47,649.06	36,875.4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56.68	27,019.89	17,510.19	20,016.34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06,113.53</b>	<b>587,837.74</b>	<b>194,406.03</b>	<b>136,232.52</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92,705.49</b>	<b>343,163.46</b>	<b>1,384,538.39</b>	<b>674,621.95</b>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5.51	414.36	1,822.09	-731.42
<b>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217,542.06</b>	<b>137,330.17</b>	<b>1,007,322.94</b>	<b>-334,221.99</b>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50,829.34	1,211,210.58	203,887.64	538,109.6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8,371.41	1,348,540.75	1,211,210.58	203,887.64

注：上表中 2020 年 1-6 月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大于 2020 年 6 月末货币资金余额，主要由于最近一期财务报表未经审计，为便于公司内部核算，部分科目合并时未按照出具年报时的要求进行调整或抵消。

#### (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890,230.60	760,768.24	756,068.07	74,206.1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6	1.7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92.47	1,192.47	1,142.94	3,536.57
预付款项	281.65	277.13	51.74	149.89
其他应收款	202,188.75	190,904.30	111,067.56	115,942.06
其中：应收股利				11,363.60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190,904.30	111,067.56	104,578.4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0,861.21	28,067.30
其他流动资产	9.78	15,312.50	97,040.07	136,834.95
<b>流动资产合计</b>	<b>1,093,903.24</b>	<b>968,454.63</b>	<b>1,036,232.96</b>	<b>358,738.67</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74,910.47	2,740,907.28	2,422,422.14	2,139,669.04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9,230.36	66,924.81
长期股权投资	1,339,248.41	1,343,248.41	1,104,785.38	795,853.67
投资性房地产		20,183.06	20,792.92	21,451.45
固定资产	20,166.82	347.60	426.52	197.05
在建工程				
其中：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无形资产	106.48	130.47	109.24	141.8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34.14	2,310.33	2,017.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886.33	11,620.46	5,400.39	3,175.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228.49	26,228.49	60,764.25	59,678.9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275,481.14</b>	<b>4,144,976.10</b>	<b>3,645,948.40</b>	<b>3,087,092.17</b>
<b>资产总计</b>	<b>5,369,384.38</b>	<b>5,113,430.72</b>	<b>4,682,181.35</b>	<b>3,445,830.84</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11.69	4,939.56	4,179.01	5,017.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11.69	4,939.56	4,179.01	5,017.00
预收款项	416.22	4,847.12	605.26	30.00
应付职工薪酬	2,670.01	2,802.27	2,598.99	2,049.31
应交税费	-214.34	226.86	448.32	192.39
其他应付款(合计)	22,679.49	18,723.90	22,092.91	13,711.65
应付利息				12,428.9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82.7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 债		132,000.00	189.39	189.39
其他流动负债	140,153.34	153.34	99.20	62.83
<b>流动负债合计</b>	<b>166,216.41</b>	<b>163,693.05</b>	<b>30,213.08</b>	<b>21,252.57</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224,431.81	24,621.21
应付债券	559,751.05	529,751.05	661,593.82	222,666.62
长期应付款	25,360.39	28,348.22	115,988.55	87,713.80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4.10	50,534.84
递延收益-非流动负债	241.46	241.46	241.46	241.46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585,352.90</b>	<b>558,340.73</b>	<b>1,002,629.73</b>	<b>385,777.92</b>
<b>负债合计</b>	<b>751,569.31</b>	<b>722,033.77</b>	<b>1,032,842.81</b>	<b>407,030.48</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09,500.32	4,269,500.32	3,435,210.32	2,661,452.39
资本公积金	63,378.43	68,378.43	68,378.43	68,345.81
其它综合收益	-95,055.93	-91,258.32	-76,404.85	74,777.76
盈余公积金	29,368.19	29,368.19	29,368.19	29,368.1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0,624.06	115,408.33	192,786.46	204,856.21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 益合计</b>	<b>4,617,815.07</b>	<b>4,391,396.95</b>	<b>3,649,338.54</b>	<b>3,038,800.36</b>

少数股东权益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4,617,815.07</b>	<b>4,391,396.95</b>	<b>3,649,338.54</b>	<b>3,038,800.36</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5,369,384.38</b>	<b>5,113,430.72</b>	<b>4,682,181.35</b>	<b>3,445,830.84</b>

## (五)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b>一、营业总收入</b>	<b>2,707.21</b>	<b>11,739.35</b>	<b>15,784.85</b>	<b>15,472.04</b>
营业收入	2,707.21	11,739.35	15,784.85	15,472.04
利息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b>7,476.79</b>	<b>29,016.07</b>	<b>43,006.86</b>	<b>34,552.51</b>
营业成本	221.39	5,358.41	5,149.06	5,731.75
税金及附加	186.18	478.32	606.69	727.42
销售费用	1,873.38	3,510.14	3,280.44	3,348.57
管理费用	2,750.98	11,678.07	6,109.80	5,159.5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585.60	7,991.12	20,557.17	19,583.59
其中：利息费用	15,265.47	36,596.31	31,897.72	15,671.85
利息收入	11,518.58	29,200.53	7,581.34	2,282.99
加：其他收益		24.85	17.35	19.57
投资净收益	2,140.74	6,158.84	21,111.65	32,353.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23.83	2,202.18	1,013.19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0.36	-0.96
资产减值损失		-6,514.65	-7,303.69	-1.69
资产处置收益		1.54	16.51	
<b>三、营业利润</b>	<b>-4,769.58</b>	<b>-17,606.14</b>	<b>-6,076.86</b>	<b>13,282.08</b>
加：营业外收入	0.58		32.42	38.41
减：营业外支出	15.27	0.51	4.06	34.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b>四、利润总额</b>	<b>-4,784.27</b>	<b>-17,606.65</b>	<b>-6,048.49</b>	<b>13,286.49</b>
减：所得税		-1,628.66	-1,825.92	1,078.95
<b>五、净利润</b>	<b>-4,784.27</b>	<b>-15,977.98</b>	<b>-4,222.57</b>	<b>12,207.54</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84.27	-15,977.98	-4,222.57	12,207.54
少数股东损益				

##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	-----------	-------	-------	-------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96.16	2,918.42	9,167.50	11,921.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56.17	60,305.01	48,215.49	41,695.99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2,852.34</b>	<b>63,223.43</b>	<b>57,382.99</b>	<b>53,617.80</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11.31	332.47	5,348.78	6,895.1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02.51	7,901.67	5,232.38	4,546.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2.52	884.25	994.68	6,846.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126.48	80,228.76	6,681.01	20,744.41
客户货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5,392.81</b>	<b>89,347.15</b>	<b>18,256.85</b>	<b>39,031.66</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2,540.47</b>	<b>-26,123.72</b>	<b>39,126.15</b>	<b>14,586.14</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000.00	267,424.40	894,220.38	1,883,788.2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43.77	3,005.49	28,098.62	19,817.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8	24.87	0.0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85.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5.14	4,747.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4,558.91</b>	<b>275,179.87</b>	<b>922,343.87</b>	<b>1,904,690.42</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20	1,088.98	2,633.84	171.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9,066.67	752,493.93	1,657,758.03	2,880,274.1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82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39,118.88</b>	<b>753,582.91</b>	<b>1,660,391.87</b>	<b>2,880,521.05</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14,559.96</b>	<b>-478,403.04</b>	<b>-738,048.00</b>	<b>-975,830.63</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00.00	834,290.00	773,757.93	693,339.58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9,965.00		699,500.00	29,97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39,965.00</b>	<b>834,290.00</b>	<b>1,473,257.93</b>	<b>723,309.58</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52,000.00	224,621.20	61,189.40	60,189.4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381.33	100,870.93	30,815.06	24,791.7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20.88		469.73	8.7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73,402.21</b>	<b>325,492.13</b>	<b>92,474.19</b>	<b>84,989.88</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66,562.79</b>	<b>508,797.87</b>	<b>1,380,783.74</b>	<b>638,319.70</b>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429.07		
<b>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29,462.36</b>	<b>4,700.17</b>	<b>681,861.89</b>	<b>-322,924.78</b>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0,768.24	756,068.07	74,206.18	397,130.97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0,230.60	760,768.24	756,068.07	74,206.18
--------------	------------	------------	------------	-----------

### 三、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 (一) 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主要子公司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要子公司情况

如下表：

截至2020年6月末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表

序号	子公司/企业名称	级次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1	北京亦庄国际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	北京	融资担保	96.33	投资设立
2	北京亦庄国际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	北京	小额贷款	90.00	投资设立
3	亦庄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2	香港	投资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4	北京通明湖信息城发展有限公司	2	北京	房地产	100.00	投资设立
5	北京亦庄国际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	北京	投资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6	北京亦庄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	北京	融资租赁	96.90	投资设立
7	北京亦庄国际汽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	北京	投资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8	北京集电控股有限公司	2	北京	集成电路	100.00	投资设立
9	北京国望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2	北京	光学研发	66.67	投资设立
10	北京亦庄国际新兴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	北京	基金投资	100.00	投资设立
11	北京屹唐同舟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	北京	基金投资	100.00	投资设立
12	北京屹唐半导体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	北京	基金投资	100.00	投资设立
13	北京屹唐盛龙半导体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	北京	基金投资	100.00	投资设立
14	博泰方德（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	北京	投资管理	69.39	其他
15	屹唐资本（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	北京	投资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16	屹唐（北京）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	北京	投资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17	亦庄（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	上海	投资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18	屹唐欣创（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	北京	投资管理	100.00	其他
19	北京屹唐微纳科技有限公司	3	北京	集成电路	100.00	投资设立
20	北京同舟一号股权基金（有限合伙）	3	北京	投资管理	99.00	投资设立
21	北京屹唐创欣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	北京	基金投资	92.54	投资设立

22	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4	北京	集成电路	85.00	投资设立
23	Mattson Technology, Inc.	5	美国	集成电路	85.00	非同一控制
24	屹唐半導體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5	香港	贸易	85.00	投资设立

## （二）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 1、2017 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动情况

2017 年公司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1 家——亦庄（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无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亦庄（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亦庄产投控股子公司，故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2、2018 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动情况

2018 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 2 级子公司为北京国望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新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如下：

#### （1）北京国望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6 月 1 日，亦庄产投出资 200,000.00 万元设立了北京国望光学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为亦庄产投控股全资子公司，本期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2）屹唐欣创（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北京亦庄国际新兴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屹唐欣创（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权比例为 100%，因此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 （3）北京屹唐创欣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18 年北京亦庄国际新兴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及屹唐鑫创（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北京屹唐创欣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股权比例为 92.54%，因此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 （4）北京屹唐微纳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北京亦庄移动硅谷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北京通明湖信息城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北京屹唐微纳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比例为 100%，因此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5）博泰方德（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北京亦庄国际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博泰方德（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股权比例为 69.39%，因此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6）屹唐（北京）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北京亦庄国际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屹唐（北京）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权比例为 100%，因此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7）屹唐资本（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北京亦庄国际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屹唐资本（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权比例为 100%，因此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8 年度发生的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为：本公司单方增资北京亦庄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62,000,000.00 元，增资后通过直接及间接持有该子公司股权比例由 95.17% 变更为 96.90%；单方增资北京亦庄国际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70,000,000.00 元，增资后通过直接持有该子公司股权比例由 94.47% 变更为 96.33%。

### 3、2019 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动情况

2019 年公司通过投资设立方式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2 家——北京屹唐同舟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屹唐半导体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曾用名荆蓝（香港）有限公司）；无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019 年，发行人和亦庄产投共同出资设立了北京屹唐同舟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出资设立了屹唐半导体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9 年度发生的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为：发行人下属子公司北京国望光学科技有限公司收到少数股东单方增资 1,000,000,000.00 元，持股比例由 100% 减少至 66.67%。

#### 4、2020 年 1-6 月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动情况

2020 年 1-6 月，发行人通过出资设立方式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1 家——北京同舟一号股权基金（有限合伙）；合并范围内减少子公司 1 家——发行人投资退出北京京存技术有限公司，因此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 四、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指标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亿元

财务指标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627.39	594.83	543.99	410.01
总负债	119.68	123.74	162.76	92.73
全部债务	135.18	88.62	124.29	58.94
所有者权益	507.71	471.09	381.22	317.27
营业总收入	8.46	20.39	18.98	19.86
投资收益	9.82	6.86	11.65	10.34
利润总额	9.00	4.30	6.06	4.87
净利润	8.80	3.93	5.69	4.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8.48	3.90	5.17	4.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74	3.97	5.66	4.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	-3.61	-2.97	-7.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	-17.02	-34.93	-93.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7	34.32	138.45	67.46
流动比率	6.17	4.59	7.77	5.07
速动比率	5.36	3.90	6.41	3.46
资产负债率（%）	19.08	20.80	29.92	22.62
债务资本比率（%）	21.03	15.83	24.59	15.67
营业毛利率（%）	36.99	36.37	42.48	43.04
总资产报酬率（%）	1.82	1.53	2.14	2.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0	0.92	1.63	1.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3	0.92	1.48	1.57
EBITDA	12.72	10.69	11.10	8.25

EBITDA 全部债务比 (%)	9.41	12.06	8.93	14.01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5.46	2.06	2.34	2.97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1.69	4.45	5.28	8.45
存货周转率 (次)	0.18	0.42	0.36	0.41

注：上表中指标的计算均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基础。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 营业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2) 总资产报酬率=息税前利润÷平均资产总额，其中息税前利润=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报告期净利润/[（期初所有者权益合计+期末所有者权益合计）/2]×100%

(4)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5) 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其中速动资产=流动资产-存货

(6)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7) 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折旧+摊销；

(8) 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9)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EBITDA /（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已资本化的利息费用）

(10)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11)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12) 2020 年 1-6 月数据未经年化处理

##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公司管理层结合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资料，主要以合并报表为基础对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现金流量、偿债能力、盈利能力、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以及未来业务目标等因素进行了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亦庄国投作为北京南部区域发展引擎，以产业联动金融，以金融促进产业，对北京经开区主导产业进行跟进；不断通过自身人才、资金、政策和政府支持的优势，建立不同金融业态，对北京经开区各种所有制大中型企业进行金融支持，用资本力量推动北京经开区产业转型与升级。

### （一）合并报表口径分析

#### 1、资产结构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资产的总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2,182,563.34	34.79	1,935,680.52	32.54	1,865,909.00	34.30	887,771.21	21.65
非流动资产	4,091,325.68	65.21	4,012,621.74	67.46	3,573,954.28	65.70	3,212,290.87	78.35
<b>资产总计</b>	<b>6,273,889.01</b>	<b>100.00</b>	<b>5,948,302.27</b>	<b>100.00</b>	<b>5,439,863.29</b>	<b>100.00</b>	<b>4,100,062.08</b>	<b>100.00</b>

报告期内，随着业务的不断发展，公司总资产规模呈较快增长趋势，公司总资产规模从 2017 年末的 4,100,062.08 万元增加至 2020 年 6 月末的 6,273,889.01 万元。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1.65%、34.30%、32.54% 和 34.79%，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8.35%、65.70%、67.46% 和 65.21%。总体来看，发行人资产结构呈现出流动资产比例较低、非流动资产比例较高的特点，主要是由于公司主要从事产业项目投资业务，公司偏重于中长周期战略投资和基金投资，因此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较大。

### (1) 流动资产结构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流动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流动资产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567,086.09	71.80	1,352,120.80	69.85	1,213,268.95	65.02	206,228.69	23.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1.36	0.00	1.73	0.00
应收票据	49.74	0.00	-	-	687.73	0.04	-	-
应收账款	47,189.52	2.16	53,133.50	2.74	38,572.78	2.07	33,328.22	3.75
预付款项	8,483.81	0.39	8,824.46	0.46	8,406.13	0.45	5,909.66	0.67
其他应收款	129,443.42	5.93	28,317.21	1.46	19,757.74	1.06	13,544.54	1.53
其中：应收股利		-		-		-		-
应收利息		-		-		-		-
其他应收款	129,443.42	5.93	28,317.21	1.46	19,757.74	1.06	13,544.54	1.53
存货	286,244.90	13.12	293,221.55	15.15	325,835.93	17.46	282,056.78	31.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7,859.72	4.03	103,209.46	5.33	75,209.00	4.03	49,564.81	5.58
其他流动资产	56,205.13	2.58	96,853.54	5.00	184,169.37	9.87	297,136.77	33.47
<b>流动资产合计</b>	<b>2,182,563.34</b>	<b>100.00</b>	<b>1,935,680.52</b>	<b>100.00</b>	<b>1,865,909.00</b>	<b>100.00</b>	<b>887,771.21</b>	<b>100.00</b>

公司流动资产中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其他流动资产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构成。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上述资产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1.80%、2.16%、13.12%、2.58% 和 4.03%。具体情况如下：

## ① 货币资金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 206,228.69 万元、1,213,268.95 万元、1,352,120.80 万元和 1,567,086.09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23.23%、65.02%、69.85% 和 71.80%。2018 年末货币资金较 2017 年末增加 1,007,040.26 万元，增加幅度 488.31%，主要系发行人股东增资及公司新增借款和发行债券所致。2019 年末货币资金较 2018 年末增加 138,851.85 万元，增加幅度 11.44%，主要系发行人股东增资及公司新增借款所致。2020 年 6 月末货币资金较 2019 年末增加 214,965.29 万元，增加幅度 15.90%，主要系发行人股东增资所致。

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主要系银行存款、库存现金和其他货币资金。最近三年及一期末，由于信用证保证金及存出保证金等原因流动性受限的货币资金分别为 2,341.05 万元、2,058.37 万元、3,580.05 万元和 2,120.10 万元，占货币资金的比率分别为 1.14%、0.17%、0.26% 和 0.14%。

## ② 应收账款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3,328.22 万元、38,572.78 万元、53,133.50 万元和 47,189.52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3.75%、2.07%、2.74% 和 2.16%，占比较小。2018 年年末应收账款较上年度增加 15.74%，主要原因系应收货物销售款增加。2019 年年末较 2018 年年末增加 37.75%，主要原因系应收货物销售款增加。2020 年 6 月末较 2019 年年末减少 11.19%，主要原因是系应收货物销售款减少。

截至 2019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欠款方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龄	坏账准备	款项性质
应收账款债务人 1	10,953.67	19.43	1 年以内	-	货物销售款
应收账款债务人 2	10,644.89	18.89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267.26	货物销售款
应收账款债务人 3	4,534.53	8.05	1 年以内，1-2 年	-	货物销售款
应收账款债务人 4	3,397.92	6.03	1 年以内	60.32	货物销售款

应收账款债务人 5	2,971.57	5.27	1 年以内	-	货物销售款
<b>合计</b>	<b>32,502.58</b>	<b>57.67</b>	-	<b>327.58</b>	-

### ③ 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3,544.54 万元、19,757.74 万元、28,317.21 万元和 129,443.42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1.53%、1.06%、1.46% 和 5.93%。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担保公司的应收代偿款。近三年公司其他应收款呈现增长趋势，主要是因为下属担保公司应收代偿款增加，近年来经济形势压力较大，金融市场风险不断攀升，担保行业受市场经济环境影响，整体代偿率较以往年度有所升高。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为 129,443.42 万元，较 2019 年末增加 357.12%，主要系公司出售北京矽成半导体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后尚未收到股权支付款。

截至 2019 年末，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龄	坏账准备	款项性质
主导产业扶植资金代持机构	5,000.00	17.65	1 年以内	-	扶持资金
博尔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524.67	1.85	1 年以内	-	委贷利息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73.58	1.32	1-2 年	7.47	业务往来款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审计局	271.46	0.96	4-5 年	-	专项基金
北京金田恒业置业有限公司	40.24	0.14	1-2 年，2-3 年	-	押金
<b>合计</b>	<b>6,209.95</b>	<b>21.92</b>	-	<b>7.47</b>	-

截至 2020 年 6 月末，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龄	坏账准备	款项性质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111,957.48	86.49	1 年以内	-	股权转让款
瀚洋（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95.45	1.31	1 年以内	-	保证金
博尔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524.67	0.41	1-2 年	-	委贷利息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审计局	271.46	0.21	4-5 年	-	专项基金
北京恒盛宏远商贸有限公司	107.10	0.08	1 年以内	-	代偿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龄	坏账准备	款项性质
合计	114,556.16	88.50		-	-

## ④ 存货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282,056.78 万元、325,835.93 万元、293,221.55 万元和 286,244.90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为 31.77%、17.46%、15.15% 和 13.12%。2018 年末公司存货较 2017 年末增加 15.52%，主要是随着经开区国家信创园项目的施工建设，计入开发成本的存货金额逐渐变大。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减少 10.01%，主要系下属子公司 Mattson Technology, Inc. 库存商品实现销售所致。2020 年 6 月末公司存货较 2019 年末减少 2.38%，变动较小。

公司存货项目主要为下属子公司北京通明湖信息城发展有限公司正在建设中的经开区国家信创园起步区的开发成本。经开区国家信创园起步区项目（原创创新中心项目）共分为三期。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一期、二期工程已完工并实现部分出租；三期已完成合同施工内容，进入验收阶段。国家信创园建成后，将主要通过出租房产获取收入。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存货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36,407.38	12.72	33,361.52	11.38	32,965.27	10.12	29,427.13	10.43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28,503.32	9.96	9,379.39	3.20	8,051.07	2.47	5,025.19	1.78
库存商品（产成品）	6,405.90	2.24	7,805.53	2.66	61,885.98	18.99	83,648.59	29.66
其他（开发成本）	214,928.31	75.09	242,675.11	82.76	222,933.61	68.42	163,955.87	58.13
合计	286,244.90	100.00	293,221.55	100.00	325,835.93	100.00	282,056.78	100.00

## ⑤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6 月 30 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49,564.81 万、75,209.00 万元、103,209.46 和 87,859.72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5.58%、4.03%、5.33% 和 4.03%。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主要为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融资租赁款项。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增加 37.23%，主要是 1 年

内到期的长期应收融资租赁款项增加。2020 年 6 月末较 2019 年末减少 14.87%，变动不大。

### ⑥ 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297,136.77 万元、184,169.37 万元、96,853.54 万元和 56,205.13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33.47%、9.87%、5.00% 和 2.58%。截至 2019 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包括短期委托贷款 22,718.05 万元、理财产品 51,830.00 万元和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21,766.46 万元。

## (2) 非流动资产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非流动资产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100.00	0.00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04,006.10	63.65	2,689,276.11	67.02	2,463,253.41	68.92	2,286,997.40	71.2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	-	-	-
长期应收款	113,207.17	2.77	110,439.94	2.75	99,045.10	2.77	84,673.68	2.64
长期股权投资	745,769.42	18.23	609,759.06	15.20	556,494.71	15.57	476,893.44	14.85
投资性房地产	136,995.19	3.35	130,989.53	3.26	61,752.87	1.73	47,255.88	1.47
固定资产	54,369.00	1.33	34,132.28	0.85	30,836.30	0.86	40,867.03	1.27
在建工程	117,684.21	2.88	114,539.32	2.85	108,465.60	3.03	51,167.11	1.59
无形资产	116,554.20	2.85	122,276.09	3.05	25,786.61	0.72	27,077.19	0.84
开发支出	2,335.90	0.06	1,159.29	0.03	2,417.12	0.07	-	-
商誉	130,990.34	3.20	130,990.34	3.26	130,990.34	3.67	130,990.34	4.08
长期待摊费用	7,311.72	0.18	8,123.11	0.20	2,343.15	0.07	342.00	0.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609.91	0.45	17,343.67	0.43	9,583.19	0.27	6,123.22	0.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492.51	1.06	43,493.00	1.08	82,985.88	2.32	59,903.58	1.86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091,325.68</b>	<b>100.00</b>	<b>4,012,621.74</b>	<b>100.00</b>	<b>3,573,954.28</b>	<b>100.00</b>	<b>3,212,290.87</b>	<b>100.00</b>

公司非流动资产中占比较大的项目主要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长期应收款、投资性房地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和商誉，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上述资产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63.65%、18.23%、2.77%、3.35%、2.88%、2.85% 和 3.20%。具体情况如下：

## 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2,286,997.40 万元、2,463,253.41 万元、2,689,276.11 万元和 2,604,006.10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71.20%、68.92%、67.02%和 63.65%。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产业项目投资业务发展，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保持较快增长趋势。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20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2,100,961.27	2,122.17	2,098,839.10
按成本计量的	547,667.00	42,500.00	505,167.00
<b>合计</b>	<b>2,648,628.27</b>	<b>44,622.17</b>	<b>2,604,006.10</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2,009,645.33	2,122.17	2,007,523.16
按成本计量的	724,252.95	42,500.00	681,752.95
<b>合计</b>	<b>2,733,898.27</b>	<b>44,622.17</b>	<b>2,689,276.11</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842,410.89	2,122.17	1,840,288.72
按成本计量的	658,964.68	36,000.00	622,964.68
<b>合计</b>	<b>2,501,375.57</b>	<b>38,122.17</b>	<b>2,463,253.41</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828,045.84	2,122.17	1,825,923.67
按成本计量的	467,073.73	6,000.00	461,073.73
<b>合计</b>	<b>2,295,119.57</b>	<b>8,122.17</b>	<b>2,286,997.40</b>

2018 年末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 2017 年末增加 176,256.01 万元，增长 7.71%；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增加 226,022.70 万元，增长 9.18%。2020 年 6 月末较 2019 年末减少 85,270.01 万元，减少 3.17%，变动不大。

公司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政策为：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公司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政策为：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 ② 长期应收款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长期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84,673.68 万元、99,045.10 万元、110,439.94 万元和 113,207.17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2.64%、2.77%、2.75% 和 2.77%。

公司长期应收款主要为融资租赁款。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长期应收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融资租赁款	113,207.17	110,439.94	99,045.10	84,673.68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7,533.12	6,645.98	6,730.91	6,450.33
<b>合计</b>	<b>113,207.17</b>	<b>110,439.94</b>	<b>99,045.10</b>	<b>84,673.68</b>

报告期内长期应收款增加主要系公司融资租赁业务的逐步开展，应收融资租赁款余额不断增加。公司从 2014 年开始开展融资租赁业务，2018 年末公司融资租赁款较 2017 年末增长 16.97%；2019 年末融资租赁款较 2018 年末增长 11,394.84 万元，增幅 11.50%；2020 年 6 月末融资租赁款较 2019 年末增长 2,767.23 万元，增幅 2.51%。

## ③ 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分别为 476,893.44 万元、556,494.71 万元、609,759.06 万元和 745,769.42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14.85%、15.57%、15.20% 和 18.23%。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为对联营企业的投资。2018 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较 2017 年末增加 79,601.27 万元，增长 16.69%，主要原因为：1) 2018 年度对太平洋世纪（北京）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在权益法下确认投资收益 78,507.65 万元及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8,391.16 万元，并宣告发放股利 11,760.00 万元；2) 2018 年度对北京屹唐中艺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北京屹唐长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计追加投资 1,415.00 万元。2019 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较 2018 年末增加 53,264.35 万元，增长 9.57%，主要原因为：1) 2019 年度对太平洋世纪（北京）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在权益法下确认投资收益 50,172.62 万元及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12,969.78 万元，并宣告发放股利 15,680.00 万元；2) 2019 年度对北方集成电路技术创新中心（北京）有限公司和北京新航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计追加投资 6,078.00 万元。2020 年 6 月末长期股权投资余额较 2019 年末增加 136,010.36 万元，增长 22.31%，主要原因为资产交易取得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

## ④ 投资性房地产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47,255.88 万元、61,752.87 万元、130,989.53 万元和 136,995.19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1.47%、1.73%、3.26% 和 3.35%。2019 年末发行人投资性房地产较 2018 年末增加 69,236.66 万元，主要系信创园起步区逐渐完工并对外出租所致。随着国家信创园的开发建设，发行人投资性房地产逐年增长。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	114,269.81	114,422.96	53,280.96	42,691.82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使用权	22,725.38	16,566.57	8,471.91	4,564.06
合计	136,995.19	130,989.53	61,752.87	47,255.88

## ⑤ 在建工程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 51,167.11 万元、108,465.60 万元、114,539.32 万元和 117,684.21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1.59%、3.03%、2.85% 和 2.88%。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在建工程较 2018 年末增加 6,073.72 万元，增幅 5.60%，主要系集成电路标准厂房（一期）项目工程建设支出增加。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在建工程较 2019 年末增加 3,144.89 万元，增幅 2.75%，变动不大。

## 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公司主要在建工程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账面价值	项目所在地	规划总投资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资金来源
集成电路标准厂房（一期）项目	116,761.80	北京亦庄经济开发区	179,000.00	80.44	80.44	自有资金及借款

## ⑥ 无形资产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27,077.19 万元、25,786.61 万元、122,276.09 万元和 116,554.20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0.84%、0.72%、3.05% 和 2.85%。2019 年末发行人无形资产较 2018 年末增加 96,489.48 万元，主要系发行人子公司国望光学以专利技术增资计入无形资产。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无形资产较 2019 年末减少 4.68%，变化不大。

## ⑦ 商誉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商誉余额分别为 130,990.34 万元、130,990.34 万元、130,990.34 万元和 130,990.34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4.08%、3.67%、3.26% 和 3.20%。

公司商誉是公司于 2016 年度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2016 年 1 月 6 日，子公司北京屹唐玛特森技术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北京屹唐盛龙半导体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每股 3.8 美元的价格收购美国半导体设备公司 Mattson Technology, Inc. 的交易中，通过北京屹唐玛特森技术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支付交易对价约 2.99 亿美元。该事项获得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京开国资[2016]1 号）的同意批复。

北京屹唐盛龙半导体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于 2016 年 5 月 11 日支付全部股权认购款约 2.99 亿美元，股权于 2016 年 5 月 11 日全部交接，故该日为购买基准日。

由于公司收购时未进行相关评估，故将收购时 Mattson Technology, Inc. 账面净值 76,329,326.11 美元确认为被收购单位可辨认资产公允价值。收购时 Mattson Technology, Inc. 账面净值 76,329,326.11 美元确认为被收购单位可辨认资产公允价值，差额 217,877,703.29 美元确认为商誉，按照 2016 年 5 月 11 日时点的汇率折算人民币金额为 1,420,758,715.37。

2017 年，根据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合并对价分摊而涉及的 Mattson Technology, Inc. 可辨认无形资产公允价值追溯评估报告-沃克森评报字（2018）第 0119 号，购买日 Mattson Technology, Inc. 共有专利 317 项，商标权 21 项，为可辨认无形资产，评估价格 1,700 万美元，根据收购日汇率确认无形资产 11,085.53 万元，同时减少商誉 11,085.53 万元。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 6 月末，商誉的账面价值未发生变化。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公司管理层预计报告期间，商誉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 2、负债结构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负债的总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负债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353,721.94	29.56	421,372.53	34.05	240,141.47	14.75	175,132.25	18.89

非流动负债	843,031.17	70.44	816,022.72	65.95	1,387,498.35	85.25	752,194.98	81.11
<b>负债合计</b>	<b>1,196,753.10</b>	<b>100.00</b>	<b>1,237,395.25</b>	<b>100.00</b>	<b>1,627,639.83</b>	<b>100.00</b>	<b>927,327.23</b>	<b>100.00</b>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负债合计金额为 927,327.23 万元、1,627,639.83 万元、1,237,395.25 万元和 1,196,753.10 亿元；公司流动负债占总负债比例分别为 18.89%、14.75%、34.05%和 29.56%，非流动负债占总负债比例分别为 81.11%、85.25%、65.95%和 70.44%。公司非流动负债占比较大，与公司主要为中长期投资的投资周期匹配。

### (1) 流动负债结构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流动负债的总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流动负债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25,760.17	7.28	22,812.25	5.41	2,292.00	0.95	10,000.00	5.71
应付票据	-	-	-	-	16,471.68	6.86	10,454.72	5.97
应付账款	59,240.26	16.75	96,289.21	22.85	112,804.14	46.97	74,183.09	42.36
预收款项	11,775.65	3.33	12,693.06	3.01	7,381.14	3.07	4,079.80	2.33
应付职工薪酬	11,208.42	3.17	10,849.24	2.57	10,763.65	4.48	11,286.21	6.44
应交税费	1,799.92	0.51	5,130.20	1.22	6,389.20	2.66	4,165.64	2.38
其他应付款	56,928.91	16.09	96,254.76	22.84	53,420.01	22.25	43,195.87	24.66
其中：应付利息	-	-	18,563.61	4.41	21,718.49	9.04	13,046.51	7.45
应付股利	-	-	-	-	-	-	858.55	0.49
其他应付款	56,928.91	16.09	77,691.14	18.44	31,701.52	13.20	29,290.81	16.7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24.00	2.98	143,568.64	34.07	7,858.67	3.27	7,288.67	4.16
其他流动负债	176,484.60	49.89	33,775.16	8.02	22,760.99	9.48	10,478.26	5.98
<b>流动负债合计</b>	<b>353,721.94</b>	<b>100.00</b>	<b>421,372.53</b>	<b>100.00</b>	<b>240,141.47</b>	<b>100.00</b>	<b>175,132.25</b>	<b>100.00</b>

公司流动负债主要为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上述负债占公司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6.75%、16.09%、2.98%和 49.89%。具体情况如下：

#### ①应付账款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74,183.09 万元、112,804.14 万元、96,289.21 万元和 59,240.26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42.36%、46.97%、22.85%和 16.75%。

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公司应付账款主要系亦庄国投子公司北京通明湖信息城发展有限公司正在建设中的国家信创园起步区项目应付承包方工程款以及亦庄国投子公司北京集电控股有限公司正在建设中的集成电路标准厂房（一期）项目应付承包方工程款。

#### ②其他应付款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43,195.87 万元、53,420.01 万元、96,254.76 万元和 56,928.91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24.66%、22.25%、22.84% 和 16.09%。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外部单位往来款、质保金及押金和项目风险保证金。

2018 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较 2017 年末增加 10,224.14 万元，增幅为 23.67%，主要为 2018 年度应付的长期借款利息及企业债券利息增加。2019 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较 2018 年末增加 42,834.75 万元，增幅为 80.18%，主要为外部单位往来款增加。2020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应付款较 2019 年末减少 39,325.85 万元，降幅为 40.86%，主要是因为国望光学将上年收到的科技部拨入款项重分类。

#### ③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7,288.67 万元、7,858.67 万元、143,568.64 万元和 10,524.00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4.16%、3.27% 和 34.07% 和 2.98%。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2019 年末相比 2018 年末增加 135,709.97 万元，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大幅增加。2020 年 6 月末相比 2019 年末减少 133,044.64 万元，主要是发行人到期偿还“15 亦庄投资 PPN001”，使得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大幅减少。

#### ④其他流动负债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10,478.26 万元、22,760.99 万元、33,775.16 万元和 176,484.60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5.98%、9.48%、8.02%

和 49.89%。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主要为担保赔偿准备金、未到责任期准备金和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2019 年末相比 2018 年末增加 11,014.17 万元,增幅 48.39%,主要系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和担保赔偿准备金增加。2020 年 6 月末相比 2019 年末增加 142,709.44 万元,增幅 422.53%,主要系发行人于 2020 年 4 月 9 日、及 2020 年 6 月 3 日分别发行规模为 14 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20 亦庄投资 SCP003”及“20 亦庄投资 SCP004”。

## (2) 非流动负债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的总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非流动负债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167,402.08	19.86	189,753.83	23.25	554,700.19	39.98	339,001.96	45.07
应付债券	559,751.05	66.40	529,751.05	64.92	661,593.82	47.68	222,666.62	29.60
长期应付款	59,096.00	7.01	38,772.84	4.75	117,547.64	8.47	89,023.67	11.84
其中:长期应付款	-	-	-	-	-	-	-	-
专项应付款	59,096.00	7.01	38,772.84	4.75	117,547.64	8.47	89,023.67	11.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70.58	0.01	68.57	0.01	539.21	0.04	50,960.27	6.77
递延收益	3,949.77	0.47	4,960.76	0.61	2,666.50	0.19	241.46	0.03
其他非流动负债	52,761.68	6.26	52,715.68	6.46	50,451.00	3.64	50,301.00	6.69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843,031.17</b>	<b>100.00</b>	<b>816,022.72</b>	<b>100.00</b>	<b>1,387,498.35</b>	<b>100.00</b>	<b>752,194.98</b>	<b>100.00</b>

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以及其他非流动负债,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上述负债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9.86%、66.40%、7.01%和 6.26%。具体情况如下:

### ① 长期借款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339,001.96 万元、554,700.19 万元、189,753.83 万元和 167,402.08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45.07%、39.98%、23.25%和 19.86%。2019 年末公司长期借款较 2018 年末减少 364,946.36 万元,主要系部分长期信用借款到期所致。2020 年 6 月末公司长期借款较 2019 年末减少 22,351.75 万元,降幅为 11.78%,变动不大。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长期借款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借款类别	2020 年 6 月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质押借款	524.00	1,166.00	6,890.00	12,034.00
抵押借款	144,353.03	66,960.00	88,652.73	56,325.75
保证借款	33,049.05	133,196.47	242,394.92	237,438.20
信用借款	-	-	224,621.20	40,492.68
<b>小计</b>	<b>177,926.08</b>	<b>201,322.47</b>	<b>562,558.86</b>	<b>346,290.63</b>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10,524.00	11,568.64	7,858.67	7,288.67
<b>合计</b>	<b>167,402.08</b>	<b>189,753.83</b>	<b>554,700.19</b>	<b>339,001.96</b>

## ② 应付债券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付债券分别为 222,666.62 万元、661,593.82 万元、529,751.05 万元和 559,751.05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29.60%、47.68%、64.92% 和 66.40%。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公司应付债券主要系：（1）公司 2017 年 5 月发行的“17 亦庄 01”，发行规模 3 亿元，发行利率 5.60%（固定利率），按年计息；（2）2018 年 7 月发行的“18 亦庄 01”，发行规模 30 亿元，期限为 3+2 年期，票面利率 4.58%；（3）2018 年 8 月发行的“18 亦庄 02”，发行规模 20 亿元，期限为 3+2 年期，票面利率 4.43%；（4）2020 年 3 月发行的“20 亦纾 01”，发行规模 3 亿元，期限为 3 年期，票面利率 3.08%。

2019 年末发行人应付债券较 2018 年末减少 131,842.77 万元，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部分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应付债券较 2019 年增加 30,000.00 万元，增幅 5.66%，变化不大。

## ③ 长期应付款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长期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89,023.67 万元、117,547.64 万元、38,772.84 万元和 59,096.00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11.84%、8.47%、4.75% 和 7.01%。公司长期应付款构成全部为专项应付款。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前五大专项应付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
代持中关村现代服务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	20,231.41
浸没曝光光学系统核心器件产品研发项目	9,066.00
代持北京市重点产业知识产权运营基金—国家财政及北京市市政	7,000.00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屹唐禾源投资管理中心	1,358.61
代持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02 专项地方配套资金	922.71
<b>合计</b>	<b>38,578.73</b>

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前五大专项应付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末
代持中关村现代服务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	17,437.68
浸没曝光光学系统核心器件产品研发项目	9,066.00
代持北京市重点产业知识产权运营基金—国家财政及北京市市政	7,000.00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屹唐禾源投资管理中心	1,358.61
科技部项目经费	23,311.00
<b>合计</b>	<b>58,173.30</b>

## ④ 其他非流动负债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非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50,301.00 万元、50,451.00 万元、52,715.68 万元和 52,761.68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6.69%、3.64%、6.46% 和 6.26%。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负债主要系北京亦庄国际新兴产业投资基金的其他合伙人出资款、非金融机构长期信用借款，以及创欣创业基金其他合伙人出资款。

## 3、现金流量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130.72	413,441.00	298,411.29	266,717.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125.23	449,491.94	328,159.98	341,189.45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35,994.50</b>	<b>-36,050.94</b>	<b>-29,748.69</b>	<b>-74,471.79</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7,674.10	355,428.35	1,529,707.58	2,481,694.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6,848.53	525,625.06	1,878,996.43	3,415,334.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39,174.44</b>	<b>-170,196.71</b>	<b>-349,288.85</b>	<b>-933,640.72</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8,819.02	931,001.19	1,578,944.41	810,854.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6,113.53	587,837.74	194,406.03	136,232.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292,705.49</b>	<b>343,163.46</b>	<b>1,384,538.39</b>	<b>674,621.95</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b>5.51</b>	<b>414.36</b>	<b>1,822.09</b>	<b>-731.42</b>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b>217,542.06</b>	<b>137,330.17</b>	<b>1,007,322.94</b>	<b>-334,221.99</b>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b>1,568,371.41</b>	<b>1,348,540.75</b>	<b>1,211,210.58</b>	<b>203,887.64</b>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4,471.79 万元、-29,748.69 万元、-36,050.94 万元和-35,994.50 万元。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主要原因为：①融资租赁业务扩大，资金回流较慢；②公司下属子公司移动硅谷主营业务从事园区服务类，其移动硅谷创新中心项目的建设资金投入计入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由于该项目正在投入期，建设支出的现金较多，致使净经营现金流为负。

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为负的情况正在逐年改善，2017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6 年增加 60,512.60 万元，2018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较 2017 年净额增加 44,723.10 万元，2019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较 2018 年净额减少 6,302.25 万元，主要原因为国家信创园起步区项目款项支付较上年有所降低。

###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933,640.72 万元、-349,288.85 万元、-170,196.71 万元和-39,174.44 万元，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为负的情况正在逐年改善。2018 年度与

2017 年度相比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584,351.87 万元，主要是因为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减少 1,544,313.54 万元，但同时投资收回的现金减少 986,296.69 万元，导致净现金流呈现较大规模增加。2019 年度与 2018 年度相比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179,092.14 万元，主要原因为投资支付的现金等大幅减少，致使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减少。

###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公司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 674,621.95 万元、1,384,538.39 万元、343,163.46 万元和 292,705.49 万元。2018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较 2017 年度增加 709,916.44 万元，主要系本年度长期借款增加，同时本年度发行了 50 亿元公司债导致。

## 4、偿债能力分析

###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主要偿债能力指标

偿债指标	2020 年 1-6 月 /6 月末	2019 年度/末	2018 年度/末	2017 年度/末
流动比率（倍）	6.17	4.59	7.77	5.07
速动比率（倍）	5.36	3.90	6.41	3.46
资产负债率（%）	19.08	20.80	29.92	22.62
EBITDA（亿元）	12.72	10.69	11.10	8.2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5.46	2.06	2.34	2.97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良好，债务结构以中长期债务为主，债务期限较好匹配了公司投资业务较长的投资周期。

短期偿债能力方面，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5.07 倍、7.77 倍、4.59 倍和 6.17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3.46 倍、6.41 倍、3.90 倍和 5.36 倍，均保持在较高水平。其中，2019 年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 2018 年末均有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等大幅增加致使流动负债增加。公司流动资产对流动负债的覆盖能力较强，发行人具有较强的短期偿债能力。

长期偿债能力方面，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22.62%、29.92%、20.80%

和 19.08%，保持较低水平，长期偿债能力较强，未来仍有一定提高财务杠杆的空间。

利息偿付方面，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2.97 倍、2.34 倍、2.06 倍和 5.46 倍。EBITDA 对债务本息的保障能力有所下降，主要是近两年投资项目退出较少，收益水平有所降低。但总体来看，公司 EBITDA 偿债指标仍然保持良好水平。

## 5、盈利能力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主要盈利能力指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84,595.51	203,887.88	189,801.69	198,635.14
营业成本	53,304.00	129,742.13	109,165.52	113,148.88
营业利润	90,041.87	42,754.19	60,529.31	48,683.22
投资收益	98,211.04	68,608.64	116,537.65	103,393.65
利润总额	90,036.81	43,003.12	60,609.63	48,707.68
净利润	87,978.02	39,323.94	56,924.49	43,771.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7,379.71	39,657.02	56,611.87	43,595.43
营业毛利率（%）	36.99	36.37	42.48	43.04
总资产报酬率（%）	1.82	1.53	2.14	2.02
净资产收益率（%）	1.80	0.92	1.63	1.57

### （1）营业收入

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包括产业项目投资、融资服务（主要包括融资担保、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委托贷款）、园区运营、销售四大板块。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营业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b>主营业务收入</b>								
融资服务类	6,888.42	8.14	18,656.23	9.15	20,451.37	10.78	14,913.18	7.51
产业项目投资类	2,310.42	2.73	347.74	0.17	1,167.42	0.62	8,542.19	4.30
园区服务类	2,245.51	2.65	2,652.32	1.30	1,502.71	0.79	2,091.71	1.05
销售收入	71,924.28	85.02	176,698.28	86.66	159,343.36	83.95	170,306.98	85.74

主营业务小计	<b>83,368.63</b>	<b>98.55</b>	<b>198,354.57</b>	<b>97.29</b>	<b>182,464.85</b>	<b>96.13</b>	<b>195,854.06</b>	<b>98.60</b>
其他业务收入								
委贷利息收入	1,226.88	1.45	5,483.99	2.69	7,331.67	3.86	2,779.68	1.40
其他	0.91	0.00	49.31	0.02	5.16	0.00	1.40	0.00
其他业务小计	<b>1,227.79</b>	<b>1.45</b>	<b>5,533.31</b>	<b>2.71</b>	<b>7,336.84</b>	<b>3.87</b>	<b>2,781.08</b>	<b>1.40</b>
营业收入合计	<b>84,596.42</b>	<b>100.00</b>	<b>203,887.88</b>	<b>100.00</b>	<b>189,801.69</b>	<b>100.00</b>	<b>198,635.14</b>	<b>100.00</b>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 198,635.14 万元、189,801.69 万元、203,887.88 万元和 84,596.42 万元。发行人收入增长主要来自于融资服务类业务相关收入的增长及销售收入的增长。报告期内，公司融资服务类业务发展较快，2017-2019 年度，公司融资服务类业务分别实现收入 14,913.18 万元、20,451.37 万元和 18,656.23 万元，呈现波动增长趋势；2017-2019 年度，产业项目投资收入分别为 8,542.19 万元、1,167.42 万元及 347.74 万元。由于基金投资等目前尚未进入清算期，因此产生的收入较少，目前该板块的收入主要为政府代持管理费；2017-2019 年度，公司园区服务类收入分别为 2,091.71 万元、1,502.71 万元和 2,652.32 万元，占总收入的比例较小；2017-2019 年度，公司销售收入分别为 170,306.98 万元、159,343.36 万元和 176,698.28 万元，销售收入主要系发行人子公司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销售集成电路工艺设备、零备件、服务等产生的收入。

## (2) 营业毛利和毛利率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营业毛利和毛利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毛利	毛利率	营业毛利	毛利率	营业毛利	毛利率	营业毛利	毛利率
主营业务情况								
融资服务类	6,191.25	89.88	17,726.63	95.02	18,871.34	92.27	13,881.35	93.08
产业项目投资类	2,310.42	100.00	347.74	100.00	1,167.42	100.00	8,542.19	100.00
园区服务类	-1,068.07	-47.56	-4,962.48	-187.10	-3,518.92	-234.17	-1,404.90	-67.17
销售收入	22,631.02	31.47	55,500.55	31.41	56,779.49	35.63	61,689.84	36.22
主营业务小计	<b>30,064.63</b>	<b>36.06</b>	<b>68,612.44</b>	<b>34.59</b>	<b>73,299.33</b>	<b>40.17</b>	<b>82,708.50</b>	<b>42.23</b>
其他业务情况								
委贷利息收入	1,226.88	100.00	5,483.99	100.00	7,331.67	100.00	2,779.68	100.00
其他	0.91	100.00	49.31	100.00	5.16	100.00	-1.90	-135.71
其他业务小计	<b>1,227.79</b>	<b>100.00</b>	<b>5,533.31</b>	<b>100.00</b>	<b>7,336.84</b>	<b>100.00</b>	<b>2,777.78</b>	<b>99.88</b>
合计	<b>31,292.41</b>	<b>36.99</b>	<b>74,145.75</b>	<b>36.37</b>	<b>80,636.16</b>	<b>42.48</b>	<b>85,486.26</b>	<b>43.04</b>

2017-2019 年度，发行人营业毛利率分别为 43.04%、42.48%及 36.37%，公司总体毛利率保持在较高水平，但是呈现逐年略有下降的趋势，其中销售收入和融资服务类收入在营业收入中占比较高，其毛利率对公司总体的毛利率产生的影响较大。最近三年，销售收入的毛利率分别为 36.22%、35.63%及 31.41%，毛利率略有下降；公司融资服务类板块的毛利率分别为 93.08%、92.27%及 95.02%，毛利率持续稳定在较高水平，主要为租赁业务和担保业务的毛利率保持较高水平导致。

### (3) 投资收益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103,393.65 万元、116,537.65 万元、68,608.64 万元和 98,211.04 万元，是公司净利润的最主要来源。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类别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53,510.12	80,587.05	75,950.7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726.64	-	-	688.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0.03	0.03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0.64	4.45	-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	4,900.6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327.30	5,793.01	8,202.24	8,930.55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2,418.96	7,755.70	21,163.81	1,340.41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	-	-	-
其他	738.13	1,549.14	6,580.07	11,582.49
<b>合计</b>	<b>98,211.04</b>	<b>68,608.64</b>	<b>11,6537.65</b>	<b>103,393.65</b>

2017 年度，公司实现投资收益 103,393.65 万元，主要包括：①确认对太平洋汽车零部件的投资收益 74,863.03 元；②航天产业投资基金获取投资收益 3837.48 万元；③财通基金分红 1,767.06 万元；④乐视可转债确认投资收益 4,901 万元；⑤获得北京汽车的现金股利 2,165 万元；⑥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11,582.49 万元。2018 年度，公司实现投资收益 116,537.65 万元，主要包括：①确认对太平洋

世纪（北京）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确认的投资收益 78,507.65 万元；确认航天基金分红及项目处置收益 14,563.05 万元；战新基金项目处置收益 4,668.24 万元；北京屹唐半导体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项目处置收益 3,697.89 万元；理财收益 6,580.07 万元。2019 年度，公司实现投资收益 68,608.64 万元，主要为确认对太平洋世纪（北京）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的投资收益 50,172.62 万元。2020 年 1-6 月，公司实现投资收益 98,211.04 万元，主要为出售 ISSI 股权确认的投资收益。

#### （4）资产减值损失

最近三年，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坏账损失	1,787.79	170.76	139.19
二、存货跌价损失	2,550.98	1,050.24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6,500.00	37,308.22	-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	-	37,571.65
五、其他减值损失	1,334.87	1,006.78	187.44
<b>合计</b>	<b>12,173.64</b>	<b>39,535.99</b>	<b>37,898.28</b>

公司 2017 年资产减值损失金额为 37,898.28 万元，金额较大，主要系持有至到期投资乐视可转债发生减值损失 37,571.65 元。公司 2018 年资产减值损失金额为 39,535.99 万元，金额较大，主要系对全峰快递、金银岛项目计提减值准备。公司 2019 年资产减值损失金额为 12,173.64 万元，金额较小。

#### （5）期间费用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各项期间费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费用	9,725.53	23.39	21,026.84	23.11	22,092.51	21.95	22,725.72	22.28
管理费用	18,681.69	44.92	45,563.85	50.08	33,048.87	32.83	31,135.73	30.52
研发费用	10,621.12	25.54	24,485.07	26.91	22,060.42	21.91	19,301.94	18.92
财务费用	2,558.61	6.15	-96.22	-0.11	23,467.40	23.31	28,857.41	28.29
<b>合计</b>	<b>41,586.95</b>	<b>100.00</b>	<b>90,979.54</b>	<b>100.00</b>	<b>100,669.20</b>	<b>100.00</b>	<b>102,020.80</b>	<b>100.00</b>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公司期间费用合计分别为 102,020.80 万元、100,669.20 万元、90,979.54 万元和 41,586.95 万元。公司 2018 年期间费用较 2017 年变化不大。2019 年期间费用较 2018 年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利息收入增加导致财务费用下降。

销售费用主要由人工类费用、差旅费、业务招待费、中介机构费用及广告宣传费组成。其中，人工类费用主要是投资部门的人员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及补贴等，中介机构费用主要是投资部门委托中介机构开展项目投资前期尽职调查等的费用，包含业务合同款、差旅费等。广告宣传费主要系移动硅谷产业园宣传费用及公司在北京经开区做路牌广告的费用。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22,725.72 万元、22,092.51 万元、21,026.84 万元和 9,725.53 万元，2017-2019 年销售费用基本持平。

管理费用主要由人工类费用、差旅费、中介机构费用、税费、折旧费、办公场所租赁维护费等组成。其中，人工类费用主要系公司管理人员的人工成本。中介机构费用系非投资部门委托中介机构开展年报审计、评级、评估等的费用。税费主要是车船使用税、土地使用税、印花税等费用性税金。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公司管理费用与研发费用合计分别为 50,437.67 万元、55,109.29 万元、70,048.92 万元和 29,302.81 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财务费用	2,558.61	-96.22	23,467.40	28,857.41
其中：利息支出	21,213.99	44,169.79	41,702.99	25,828.06
利息收入	19,748.09	45,713.40	13,992.12	3,695.34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填列）	669.10		-	6,355.89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28,857.41 万元、23,467.40 万元、-96.22 万元和 2,558.61 万元。2019 年，公司财务费用较 2018 年减少 23,563.62 万元，主要是因为本年度利息收入增加的作用导致。2018 年，公司财务费用较 2017 年减少 5,390.01 万元，主要是因为汇率朝有利方向变化，但本年度利息支出增加的综合作用导致。

#### （6）净利润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43,771.03 万元、56,924.49 万元、39,323.94 万元和 87,978.0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43,595.43 万元、56,611.87 万元、39,657.02 万元和 87,379.71 万元。

## (二) 未来业务发展目标

发行人当前正在谋划建设具有国际视野、一流水准的现代化、集团化、专业化产业运营商，通过“五大板块”构建产业新城运营商体系，打造一流科技成果转化落地示范平台、一流产业新城建设运营服务平台、一流产业投资促进平台和一流产业科技金融服务平台。

1、将奋力打造经开区升级版产融服务平台：奋力打造集股权、基金、债权、担保、租赁和产业基地“六位一体”，融汇、协同的经开区升级版产融一体化服务平台。逐步发展成为投资业务链条完备、具有国内外影响力的综合性投融资集团。

2、明确产融服务方向，推进“三城”成果转化：一是积极建立“以产引商、以资招商”的话语权招商机制。以产引商，立足区内主导产业，以优化产业布局为出发点，依托区域雄厚的产业资源优势，重点吸引集成电路、智能制造、节能环保行业的领军企业及具有国际影响力的重大项目，满足企业升级发展平台的需求。以资招商，通过打造股权投资、政府引导基金、产业基金、私募基金、天使基金等构成的项目全周期多维度资金支持体系，实现资本、人才、项目三维一体的运营，实现金融助推实体经济发展。二是，围绕区域科技创新和产业转型升级的发展要求，根据平台项目、重大项目、科研转化项目各自特点，分类管理，提供精准、专业落地服务。

3、聚焦重点产业，构建多元化产业投资平台：建立多元化的投资体系，充分发挥经开区产业投资促进平台效应，引导社会资本参与重点项目建设，促进产业生态建设、关键核心技术突破和重大产业应用项目的落地。精准投资推动高端产业落地、提高产业基金与区域产业协同效应、持续深化和复制推广三种基金模式经验、全力推进海外项目实体运营，加快与国内产业协同整合、分类资产管理，提升产业投资项目运营管理水平。

4、强化区域拓展，优化全方位金融服务平台：一是统筹整合，多渠道引入低成本资金：拓展融资渠道，加强资金募集功能、提供综合金融服务；丰富满足企业融资需求手段；以“扩大规模、服务新区、控制风险”为指引，积极推动融资担保、融资租赁业务创新。二是集聚资源，深化促进科技和金融结合：集聚科技金融服务要素，搭建投融资对接平台；合作对接，创新开展投贷联动业务。

5、加强统筹协调，打造创智型产业集聚基地：一是打造产业承载核心基地：经开区国家信创园和集成电路标准厂房项目；二是完善创新创业孵化机制。

## 六、本期公司债券发行后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本期债券发行完成后，将引起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假设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结构在以下假设基础上发生变动：

1、相关财务数据模拟调整的基准日为 2020 年 6 月 30 日；

2、假设不考虑融资过程中产生的需由发行人承担的相关费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净额为 30 亿元；

3、假设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净额 30 亿元计入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

4、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以股权、纾困基金出资等形式帮助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化解其流动性困难，募集资金用于投资纾困基金的，相关纾困基金原则上应当由政府或国有资本运营主体出资。发行人如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投项目，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可用于置换之前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

5、假设公司债券发行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完成。

基于上述假设，本期发行对发行人合并报表财务结构的影响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末财务报表数	发行后（模拟数）	模拟变动额
流动资产	2,182,563.34	2,182,563.34	
非流动资产	4,091,325.68	4,391,325.68	300,000.00
资产总额	6,273,889.01	6,573,889.01	300,000.00
流动负债	353,721.94	353,721.94	
非流动负债	843,031.17	1,143,031.17	300,000.00

负债总额	1,196,753.10	1,496,753.10	300,000.00
资产负债率	19.08%	22.77%	3.69%
流动比率(倍)	6.17	6.17	-

## 七、发行人有息债务情况

### (一) 有息负债明细

截至 2019 年末及 2020 年 6 月末, 发行人有息负债分别为 886,185.77 万元和 903,737.30 万元, 主要情况如下:

####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有息负债余额情况

单位: 万元、%

借款类别	2020 年 6 月末		2019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25,760.17	2.85	22,812.25	2.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24.00	1.16	143,568.64	16.20
其他流动负债(有息部分)	140,000.00	15.49	-	-
长期借款	167,402.08	18.52	189,753.83	21.41
应付债券	559,751.05	61.94	529,751.05	59.78
其他非流动负债(有息部分)	300.00	0.03	300.00	0.03
<b>合计</b>	<b>903,737.30</b>	<b>100.00</b>	<b>886,185.77</b>	<b>100.00</b>

### (二) 有息债务期限结构

截至 2019 年末及 2020 年 6 月末, 发行人有息债务期限结构如下:

####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有息债务期限结构

单位: 万元、%

债务期限	2020 年 6 月末		2019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176,284.17	19.51	166,380.89	18.77
1 年以上	727,453.13	80.49	719,804.88	81.23
<b>合计</b>	<b>903,737.30</b>	<b>100.00</b>	<b>886,185.77</b>	<b>100.00</b>

### (三) 有息债务融资结构

截至 2019 年末及 2020 年 6 月末, 发行人有息债务融资结构如下:

####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有息债务融资结构

单位: 万元、%

融资结构	2020 年 6 月末		2019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质押融资	10,298.13	1.14	10,793.16	1.22
抵押融资	61,920.00	6.85	66,960.00	7.56
保证融资	131,468.12	14.55	146,381.57	16.52
信用融资	700,051.05	77.46	662,051.05	74.71
合计	<b>903,737.30</b>	<b>100.00</b>	<b>886,185.77</b>	<b>100.00</b>

## 八、最近一期末发行人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对外担保（不包括发行人子公司亦庄担保主营担保业务而发生的对外担保）共计 8.88 亿元（按照国家外汇管理局官网公布的 2020 年 6 月 30 日美元折算汇率为 7.0795 进行了折算），且全部为连带责任保证，具体信息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公司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事项	起止日期	担保类型	是否关联方	反担保措施
1	北京华创芯原科技有限公司	12,003.75	银行借款	2015.11.23-2020.11.22	保证担保	否	北京闪胜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
2	PCMUS Steering Holding Inc.	2,065.00 万美元	银行借款	2012.10-2020.10	保证担保	否	无
3	PCM(Singapore)Steering Holding Pte.Limited	885.00 万美元	银行借款	2012.10-2020.10	保证担保	否	无
4	中国航空汽车系统控股有限公司	13,500.00	银行借款	与被担保方贷款合同一致	保证担保	否	无
5	四达时代通讯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9,800.00	银行借款	2019.01-2021.01	保证担保	否	1、抵押北京四达时代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四街 5 号院的房产、土地使用权； 2、质押四达时代网络通讯技术有限公司持有的北京四达时代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5%的股权； 3、四达时代通讯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庞新星及其妻子楚南宁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	北京四达时代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四达时代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700.00 美元	银行借款	2017.12-2020.12	保证担保	否	1、庞新星个人连带责任担保 2、四达时代通讯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四达时代传媒有限公司、四达时代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上三家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

							3、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四街5号院1号楼等8幢楼的不动产
7	北京集创北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030.29	银行借款	2016.11-2021.11	保证担保	否	北京屹唐集创 100%股权
8	北京永昌寰宇投资有限公司	9,015.15	银行借款	2016.11-2021.11	保证担保	否	北京屹唐集创 100%股权

## 九、发行人涉及的未决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事项

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涉及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如下：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标的金额(元)	基本案情及进展情况
1	亦庄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LEVIEW MOBILE LTD.	合同纠纷	本息 70,753,424.66 美元, 及律师费等款项	2015年5月5日, 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依据《可转债购买协议》(以下简称“购买协议”)签署了《可转债契据》(以下简称“契据”), 契据约定申请人以50,000,000美元购买被申请人发行的可转债, 利息为年利率15%, 在本可转债中计提, 并使用当时未偿还本金乘以15%乘以自发行日起实际经过天数除以365天计算。因被申请人对《购买协议》的违反, 导致触发《契据》约定的违约事件。被申请人并未依据赎回通知的要求, 向申请人偿还本可转债的本金及利息, 据此, 申请人向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要求被申请人支付50,000,000美元的可转债本金以及至实际付清日止应计但未付的利息。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已受理。受理通知的编码为: (2018)中国贸仲京字第014357号。2019年4月23日, 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作出[2019]中国贸仲京裁字第0544号裁决结果如下: (1) 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可转债本金50,000,000美元; (2) 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截至2018年2月7日的利息20,058,904美元, 并支付以50,000,000美元为本金, 按照年利率15%从2018年2月8日起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的利息; (3) 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律师费用人民币350,000元; (4) 本案仲裁费339,458美元, 全部由被申请人承担。
2	亦庄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乐视控股(北京)有限公司、贾跃亭	合同纠纷	本息 70,753,424.66 美元, 违约金 341,758.22 美元, 及律师费等款项	2015年5月5日, 本案被告乐视控股(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控股”)与贾跃亭向本案原告出具担保函, 承诺并保证: 乐视控股及本人境外关联方LEVIEW MOBILE LTD.已于2015年5月5日向亦庄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发行50,000,000美元可转债, LEVIEW MOBILE LTD.在偿还条件触发时偿还可转债本金及利息。如果LEVIEW MOBILE LTD.未能依照交易文件的约定完全履行其还款义务, 保证人将依照交易文件的相关约定代为承担向债券持有人的还款义务, 并对上述还款承担无限连带担保责任。因LEVIEW MOBILE LTD.存在约定的违约行为, 原告有权提前赎回本可转债, 并要求其支付相应的利息。原告已依据约定向LEVIEW MOBILE LTD.发送违约通知与赎回通知, 开曼乐视至今未履行还款义务。据此, 原告主张: 根据原、被告2015年5月5日签订的担保函的约定, 在开曼乐视未能依照交易文件约定完全履行其还款义务的情况下, 被告应按照担保

					函的约定向原告在可转债本金、约定利息以及逾期付款的范围内承担无限连带责任。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已于2018年5月16日受理，案件编码为(2018)京民初字第72号。目前还在审理过程中。
3	北京亦庄国际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吕东志	劳动合同纠纷	55,883,800元	北京亦庄国际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主张要求吕东志赔偿因其工作中存在失职和违规行为导致北京亦庄国际小额贷款有限公司遭受的各项损失55,883,800元。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已受理。受理通知的号码为：京开劳仲字[216]第1428号。
4	北京亦庄国际新兴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陈加海	与公司、证券、保险、票据等有关的民事纠纷	股权回购款113,315,068.49元及股权回购款利息、滞纳金，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北京亦庄国际新兴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与被告陈加海与公司、证券、保险、票据等有关的民事纠纷一案，于2019年5月23日在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后，依法公开开庭，被告未到庭参加诉讼，本案现已审理终结，北京亦庄国际新兴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主要诉讼请求得到法院支持。根据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2019年12月28日作出的(2019)京02民初455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结果如下： 一、陈加海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北京亦庄国际新兴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支付股权回购款113 315 068.49元； 二、陈加海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以113 315 068.49元为基数，按照12%的年利率向北京亦庄国际新兴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支付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日起至实际履行完毕之日止的利息； 三、陈加海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以113 315 068.49元为基数，按照0.02%的月利率向北京亦庄国际新兴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支付二〇一九年二月十一日起至实际履行完毕之日止的违约金； 四、驳回北京亦庄国际新兴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666 989元，由陈加海负担。 被告未提起上诉，待违约金利率补正后，该案将进入执行阶段。

##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发行人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一、发行人受限制资产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受限制资产共计169,403.4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占资产总额的比例	期限
货币资金	2,120.10	保证金及外币注入资本金	0.03	最高不超过4年期，另有部分用于开立信用证
存货	162,046.58	G4F-1\G4F-2\G4F-3 地块土地使用权及在建项目抵押贷款	2.58	最高不超过10年期
长期应收款	5,236.72	应收款项质押进行银行借款	0.08	最高不超过3年期

合计	169,403.41	-	2.70	-
----	------------	---	------	---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受限制资产主要为存货，公司存货为下属子公司北京通明湖信息城发展有限公司正在建设中的国家信创园起步区项目的开发成本。

## 第五节 募集资金运用

###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规模

根据 2019 年 1 月 14 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同意本次发行的纾困专项公司债券票面总额不超过 50 亿元（含 50 亿元），在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以分期形式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具体发行规模及分期方式、公司债券的票面利率确定方式，以及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具体用途由董事会根据公司财务状况、资金需求及发行时市场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2019 年 2 月 1 日，本公司股东出具股东决定同意了上述议案。同时股东授权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届时的市场条件，从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

2019 年 4 月 3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603 号”文件核准，本公司将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不超过 50 亿元（含 50 亿元）公司债券。本次债券将在两年内分期发行，其中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30 亿元。

### 二、本期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以股权、纾困基金出资等形式帮助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化解其流动性困难，募集资金用于投资纾困基金的，相关纾困基金原则上应当由政府或国有资本运营主体出资。发行人如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投项目，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可用于置换之前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

### 三、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发行人经公司董事会或者内设有权机构批准，可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如国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交易所债券逆回购等。

#### 四、本期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管理安排

按照《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设立了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专项账户相关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北京大兴支行

银行账户：15006668866812

此外，公司、受托管理人与监管银行拟签订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对本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 （一）募集资金监管措施

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使用建立了内、外部监管措施，确保债券资金用于披露的用途，并建立切实有效的募集资金监督机制和隔离措施。

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监管方面，发行人已制定涉及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制度。公司将对募集资金实行集中管理和统一调配，并指定融资管理部及财务部负责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总体调度和安排。公司将设立募集资金专户，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安排使用，专户管理、专款专用。发行人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将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或公司预算范围内，由使用部门按照公司《货币资金管理办法》提出使用募集资金的申请。使用部门使用募集资金按照《货币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进行逐级审批，财务部将负责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管理。使用募集资金的部门将不定期向公司报送资金使用情况。融资管理部将对募集资金支付情况建立详细的台账管理，财务部将及时做好相关会计记录。融资管理部将每半年对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现场检查核实，确保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查。

募集资金使用的外部监管方面，发行人将与受托管理人、监管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支取进行明确约定，募集资金专户内的资金应当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用途使用，不得擅自变更资金用途。监管银行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对划款指令进行形式性审查。经审查认定符合法律、行政法规有关规定或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约定的，监管银

行应将款项及时支付给发行人指定的收款人。若审查后，监管银行发现发行人的划款指令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有关规定或者协议约定的，应当要求其改正；发行人未能改正的，监管银行有权拒绝执行，并立即书面通知受托管理人。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若发生直接投资行为，需及时向受托管理人提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清单和相关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发行人公章（包括但不限于被投资企业名称、被投资企业营业执照、支付投资款的划款凭证等）；发行人若发生基金投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母基金投资、私募股权基金投资等），在基金产品募集前，需向受托管理人提供基金合同及基金投资范围符合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说明；基金产品完成备案后，发行人需及时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投资企业或基金的明细清单（包括但不限于投资企业名称、注册资本、主营业务情况、投资金额、所投资基金合同和基金投资范围的说明等）。

公司将根据发行完成后的债务结构进一步加强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和资金运用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有效运用并控制相关财务风险。

## **（二）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为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用于以股权、纾困基金出资等形式帮助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化解其流动性困难，募集资金用于投资纾困基金的，相关纾困基金原则上应当由政府或国有资本运营主体出资。发行人如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投项目，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可用于置换之前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

## **（三）发行人保证本期募集资金不被控股股东、子公司挪用占用的措施**

为确保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不被控股股东、子公司挪用占用，发行人制定了如下措施：

1、发行人已在平安银行大兴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15006668866812。发行人将与平安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分别约定监管银行监督募集资金的存入、使用和支取情况。募集资金只能用于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除此之外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2、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也将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制定专门的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关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将进行严格检查，切实做到专

款专用，保证募集资金的投入、运用、稽核等方面的顺畅运作，并确保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根据相关决议并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

3、发行人承诺保证不将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会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关联方违规占用；

4、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管理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证协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

## 五、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 （一）对公司负债结构的影响

以 2020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财务数据为基准，本期债券发行完成且根据上述募集资金运用计划予以执行后，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水平将有所上升，由发行前的 19.08%上升为发行后的 22.77%，将上升 3.69%，但仍处于较低水平。

### （二）对于公司短期偿债能力的影响

以 2020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财务数据为基准，本期债券发行完成且根据上述募集资金运用计划予以执行后，发行人流动比率将保持不变，均为 6.17 倍。

### （三）对发行人财务成本的影响

发行人通过本期发行固定利率的公司债券，有利于锁定公司财务成本，避免贷款利率波动风险。

## 六、发行人关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承诺

本公司对如下事项进行承诺：本期发行的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将用于披露的用途，不涉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务；本期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用于偿还地方政府债务或投向不产生经营性收入的公益性项目；本期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载明用途使用，不用于地方政府融资平台；不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违规占用。

## 七、前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发行人自2017年5月26日至2017年6月1日期间公开发行“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2017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7亦庄01”，代码为“143113”，最终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亿元，最终票面年利率为5.60%。

发行人自2018年7月26日至2018年7月27日期间公开发行“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8亦庄01”，代码为“143074”，最终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0亿元，最终票面年利率为4.58%。

发行人自2018年8月16日至2018年8月17日期间公开发行“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2018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18亦庄02”，代码为“143465”，最终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0亿元，最终票面年利率为4.43%。

截至2020年6月30日，17亦庄01的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用途使用完毕，18亦庄01的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用途使用26.23亿元（包括衍生利息），18亦庄02的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用途使用完毕。

发行人于2020年3月13日至2020年3月16日期间公开发行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纾困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0亦纾01”，代码为“163229”，最终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亿元，票面利率为3.08%，募集资金用途为：用于以股权、纾困基金出资等形式帮助民营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化解其流动性困难，募集资金用于投资纾困基金的，相关纾困基金原则上应当由政府或国有资本运营主体出资；发行人如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投项目，该等债券募集资金可用于置换之前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截至2020年6月30日，20亦纾01的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用途使用了2.08亿元（包括衍生利息）。

## 第六节 备查文件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备查文件如下：

- 一、发行人2017年审计报告、2018年审计报告、2019年审计报告及2020年1-6月财务报表；
- 二、主承销商核查意见；
- 三、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四、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
- 五、《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六、《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期债券发行的文件。

在本期债券发行期内，投资者可以至本公司及主承销商处查阅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或访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查阅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及摘要。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纾困  
专项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0年1月7日

